招标编号：**SSFSSB12500526**

东莞市水务工程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工程名称：东莞市供水设施更新改造项目-水厂设备及工艺改造工程（机电设备标段）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部分

投标人：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4** 月 **30** 日

资信文件（公示部分）

一、联合体协议书（招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时需提交）；

二、企业资质；

三、企业规模；

四、诚信守法投标承诺书；

五、财务状况；

六、企业信誉；

七、企业近五年类似业绩资料；

八、投标文件资信主要信息统计汇总表；

九、其他内容（投标人根据第二章第47.1款“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认为必要补充的资料）。

一、联合体协议书（公示）

联合体协议书

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本协议书各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共同愿意组成联合体，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联合体各方当事人现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1. （甲公司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乙公司名称）为联合体成员；

2.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对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2.1 联合体由牵头人负责与发包人联系；

2.2 合同工程一切工作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组织，由联合体各方当事人按内部工作范围具体实施；

2.3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履行合同约定的一切义务，同时按照内部工作范围划分的职责，各自承担自身的责任和风险；

2.4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的内部工作范围划分如下：

2.4.1 （甲公司名称）承担合同工程工作内容：

2.4.2 （乙公司名称）承担合同工程工作内容：

2.5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对合同工程的其他约定：

2.6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的承担的工作量所占比分别为:

2.6.1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在合同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所占比例分摊，或由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具体协商确定。

2.7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一致约定，并同意由 XXX 公司作为合同收款方，合同价款收款账户以 XXX 公司与发包人签订的资金监管协议约定的监管账户为准。当项目业主按照合同约定向联合体收款方支付到期合同款项至上述账户后，联合体各方应自行结算，如联合体各方因此产生任何争议的，与发包人、项目业主无关，联合体各方仍需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2.8 联合体牵头人须在投标文件上按其要求加盖公司法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无需联合体共同加盖公司法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联合体的投标文件、澄清文件、中标通知书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法律约束力。

3. 本协议书签署后，联合体牵头人应将本协议书及时送交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

4.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至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履行完施工合同全部义务后自行失效，并随施工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甲公司名称：(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章)　　乙公司名称：(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日　　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需由联合体各方使用投标人的企业、法定代表人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广东省汕头市中山路54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500190381034 3

法定代表人：蔡国贤

注册资本：35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D144018789

有效期：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

发证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3 年 12 月 2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00070694

三、企业规模

（1）企业资产总额、实缴资本。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268353.899924 万元，实缴资本：35000 万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企财01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目	附注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	流动负债：		——	——
货币资金	注释1	532,907,777.91	1,099,591,496.23	短期借款		-	-
△结算备付金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出资金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收票据	注释2	487,500.00	-	应付票据		-	-
应收账款	注释3	412,376,374.59	473,595,479.54	应付账款	注释16	973,323,834.47	700,301,842.84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收款项		-	-
预付款项	注释4	10,354,459.48	75,603,729.02	合同负债	注释17	849,932,784.14	928,356,958.87
△应收保费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注释5	703,584,281.54	818,883,949.15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6	78,690,664.92	81,687,375.85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18	5,737,390.39	4,951,255.80
其中：应收股利		-	-	其中：应付工资		5,737,390.39	4,951,255.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付福利费		-	-
存货	注释7	59,994.00	114,079.88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其中：原材料		-	-	应交税费	注释19	14,001,986.59	79,999,656.15
库存商品(产成品)		59,994.00	59,994.00	其中：应交税金		14,001,986.59	79,958,532.83
合同资产	注释8	789,514,897.76	438,087,696.92	其他应付款	注释20	253,976,084.25	885,121,111.47
持有待售资产		-	-	其中：应付股利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9	91,441,057.06	92,403,713.63	△应付分保账款		-	-
流动资产合计		2,619,417,007.28	3,079,967,720.22	持有待售负债		-	-
非流动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21	24,890,540.36	17,200,082.56
债权投资		-	-	流动负债合计		2,121,862,620.20	2,615,930,907.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非流动负债：		——	——
其他债权投资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借款		-	-
长期应收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0	52,000,000.00	52,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永续债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租赁负债		-	-
投资性房地产		-	-	长期应付款	注释22	2,183,731.11	5,760,372.24
固定资产	注释11	8,820,207.30	6,636,020.1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15,200,060.84	13,091,723.13	预计负债		-	-
累计折旧		6,379,853.54	6,455,702.95	递延收益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在建工程	注释12	-	846,726.61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	-
油气资产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83,731.11	5,760,372.24
使用权资产	注释13	-	0.10	负债合计		2,124,046,351.31	2,621,691,279.93
无形资产	注释14	3,301,784.65	3,342,138.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开发支出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注释23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商誉		-	-	国家资本		-	-
长期待摊费用		-	-	国有法人资本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5	-	6,250.00	集体资本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民营资本		-	-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	-	外商资本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121,991.96	62,831,135.43	#减：已归还投资		-	-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注释24	75,568,876.65	72,164,719.0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注释25	-4,185,056.00	-4,185,056.00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专项储备	注释26	54,642,333.38	50,603,163.75
				盈余公积	注释27	11,204,518.77	-
				其中：法定公积金		11,204,518.77	-
				任意公积金		-	-
				#储备基金		-	-
				#企业发展基金		-	-
				#利润归还投资		-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注释28	72,061,974.93	52,524,748.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59,492,647.93	521,107,575.72
资产总计		2,683,538,999.24	3,142,798,855.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83,538,999.24	3,142,798,855.65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下同。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第 1 页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认缴额（万元）	35000
实缴额（万元）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货币	35000	2023年11月23日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2023年度报告

0条修改记录

填报时间:2024年03月26日

企业年报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年报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基本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4405001903810343
- **企业名称：**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企业通信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中山路54号
- **邮政编码：** 515031
- **企业联系电话：** 0754-88542383
- **企业电子邮箱：** 1126300904@qq.com
- **从业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 **企业经营状态：** 开业
- **企业控股情况：** 企业选择不公示
- **是否有投资信息或购买其他公司股权：** 是
-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 否
- **是否有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否
- **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是否发生股东股权转让：** 是
-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和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消防设施工程、钢结构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公路路面工程、公路路基工程和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销售：建筑材料，设备；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网站或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或网店信息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时间	认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时间	实缴出资方式
1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35000	2021年12月28日	货币	35000	2021年12月28日	货币

共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变更信息

序号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变更日期
1	章程备案		章程	2025年2月25日
2	经营范围变更（含业务范围变更）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和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消防设施工程、钢结构工程、地基与基础... 更多	建设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住宅室内装饰装修；路基路面养护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劳务派遣服... 更多	2025年2月25日
3	章程备案		章程	2024年3月17日
4	投资人变更（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17日
5	投资人变更（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000万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0000万	2023年12月28日

共查询到 26 条记录 共 6 页　首页 ‹上一页 1 2 3 ... 6 下一页› 末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5001903810343

登记通知书

（粤汕头）登字〔2024〕第44000022400647550号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 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 股东 ：

股东 名称	证件(证照)号码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914**********4088

变更后 股东 ：

股东 名称	证件(证照)号码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14**********4088

特此通知。

（登记机关盖章）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七日

注：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规范文件《关于市场主体统计分类的划分规定》要求，企业类型表述由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调整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在职员工总数，以企业参保人数为准。（证明材料应显示参保总人数）

20250418516344584 7

广东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

单位名称：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单位编号：110600359838　　单位登记时间:20071201

该单位2025年03月在汕头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单位缴费工资总额（养老）	3128705	单位实际缴费人数		644
单位参保人员情况				
序号	职工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	基本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1	洪鉴洽		√	√	√
2	刘晓君		√	√	√
3	吴喜龙		√	√	√
4	李智锐		√	√	√
5	马荣强		√	√	√
6	吴承宜		√	√	√
7	朱麒		√	√	√
8	郭杰		√	√	√
9	吴晓滨		√	√	√
10	曾文清		√	√	√
11	郑定宏		√	√	√
12	梁皓		√	√	√
13	蔡琦伟		√	√	√
14	许清旭		√	√	√
15	何欣洁		√	√	√
16	杨敏菁		√	√	√
17	邱玉琴		√	√	√
18	夏丹鹏		√	√	√
19	陈宇欣		√	√	√
20	侯文景		√	√	√
21	陈泽腾		√	√	√
22	陈莹生		√	√	√
23	吴若鹏		√	√	√
24	肖智勇		√	√	√
25	辛春敬		√	√	√
26	姚佳瑜		√	√	√
27	余烨		√	√	√
28	郭泽嘉		√	√	√
29	钟朝洪		√	√	√
30	雷纯恒		√	√	√
31	黄晓腾		√	√	√
32	林少光		√	√	√
33	徐嘉		√	√	√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第1页/共15页

34	林添武		√	√	√
35	张光和		√	√	√
36	谢元丰		√	√	√
37	肖逸聪		√	√	√
38	黄壮豪		√	√	√
39	罗明东		√	√	√
40	李业武		√	√	√
41	吴育铭		√	√	√
42	陈义龙		√	√	√
43	陈晓彬		√	√	√
44	章伟忠		√	√	√
45	陈晓鸿		√	√	√
46	吕建辉		√	√	√
47	陈敏燕		√	√	√
48	樊英玉		√	√	√
49	翁振文		√	√	√
50	林宏标		√	√	√
51	吕育胜		√	√	√
52	邱外勤		√	√	√
53	林聪敏		√	√	√
54	蔡伟文		√	√	√
55	柯得森		√	√	√
56	张梓鹏		√	√	√
57	陈柔		√	√	√
58	许致铭		√	√	√
59	郭子齐		√	√	√
60	林庚苗		√	√	√
61	柯为生		√	√	√
62	黄振丰		√	√	√
63	罗英锐		√	√	√
64	魏泽光		√	√	√
65	黄浩钿		√	√	√
66	陈艾兵		√	√	√
67	吴丹彤		√	√	√
68	徐淡林		√	√	√
69	吴卓成		√	√	√
70	李秋鹏		√	√	√
71	陈伟雄		√	√	√
72	刘志斌		√	√	√
73	蒋玮纯		√	√	√
74	蔡仰爽		√	√	√
75	黄勇		√	√	√
76	陈文惠		√	√	√
77	王圆圆		√	√	√
78	李泽文		√	√	√

网办业务专用章

79	赵淑廷		√	√	√
80	洪国庆		√	√	√
81	王涌钦		√	√	√
82	郑梓荣		√	√	√
83	蔡如杰		√	√	√
84	黄培标		√	√	√
85	李文彬		√	√	√
86	赵少雄		√	√	√
87	陈来喜		√	√	√
88	江烜东		√	√	√
89	吴炽新		√	√	√
90	吴家豪		√	√	√
91	曾实彪		√	√	√
92	甘春洲		√	√	√
93	郑浩然		√	√	√
94	陈丹麟		√	√	√
95	林镇泉		√	√	√
96	黄泽锋		√	√	√
97	林泽彬		√	√	√
98	李宇		√	√	√
99	柯彩微		√	√	√
100	佘焕哲		√	√	√
101	郑创杰		√	√	√
102	杨立煌		√	√	√
103	邱家慰		√	√	√
104	马得源		√	√	√
105	郑南雄		√	√	√
106	林建业		√	√	√
107	郑松水		√	√	√
108	洪吉鑫		√	√	√
109	冯子嗣		√	√	√
110	李奕民		√	√	√
111	郑惠方		√	√	√
112	杨钦城		√	√	√
113	洪湧锋		√	√	√
114	郑相驹		√	√	√
115	杨景皓		√	√	√
116	黄宁		√	√	√
117	韦立河		√	√	√
118	郑志锋		√	√	√
119	李龙钟		√	√	√
120	林寿琪		√	√	√
121	高泽锋		√	√	√
122	郑贞鑫		√	√	√
123	辛嘉斌		√	√	√

人力资源 网办业务专用章

124	吕学耿		√	√	√
125	林创周		√	√	√
126	林诗钧		√	√	√
127	林德雄		√	√	√
128	杨堉谋		√	√	√
129	蔡树智		√	√	√
130	林棉创		√	√	√
131	吴镇壁		√	√	√
132	吴焕辉		√	√	√
133	陈煜龙		√	√	√
134	刘虹蔓		√	√	√
135	黄颖		√	√	√
136	戴小艳		√	√	√
137	盛铭		√	√	√
138	陈冬晴		√	√	√
139	邢东升		√	√	√
140	蔡思琦		√	√	√
141	朱创明		√	√	√
142	曹焰杨		√	√	√
143	林瀚		√	√	√
144	魏伟凯		√	√	√
145	张绮琦		√	√	√
146	罗泽立		√	√	√
147	林培雁		√	√	√
148	张龙		√	√	√
149	张晓娜		√	√	√
150	陈东锐		√	√	√
151	吴锦鸿		√	√	√
152	刘少忠		√	√	√
153	郑登吉		√	√	√
154	林立勉		√	√	√
155	洪凯毓		√	√	√
156	陈坤煌		√	√	√
157	辛泽冰		√	√	√
158	张洁斯		√	√	√
159	陈春锦		√	√	√
160	李佳琳		√	√	√
161	姚烨林		√	√	√
162	陈春明		√	√	√
163	吕圣雄		√	√	√
164	章梓坚		√	√	√
165	陈斌		√	√	√
166	林本春		√	√	√
167	陈小苹		√	√	√
168	刘泽鑫		√	√	√

网办业务专用章

169	陈妙新		√	√	√
170	费锡超		√	√	√
171	赵明忠		√	√	√
172	蒋志明		√	√	√
173	陈君琪		√	√	√
174	郑创坚		√	√	√
175	洪杰立		√	√	√
176	黄潮城		√	√	√
177	李师任		√	√	√
178	孙仕强		√	√	√
179	李妍		√	√	√
180	庄森源		√	√	√
181	吴育展		√	√	√
182	陈希哲		√	√	√
183	郑昊		√	√	√
184	杨琴妹		√	√	√
185	徐斌		√	√	√
186	陈荣信		√	√	√
187	林杰		√	√	√
188	林伟力		√	√	√
189	黄延亮		√	√	√
190	钟晖川		√	√	√
191	辛朝维		√	√	√
192	李伟斌		√	√	√
193	郑潮生		√	√	√
194	黄培伟		√	√	√
195	陈喆		√	√	√
196	陈酉冬		√	√	√
197	刘铁		√	√	√
198	陈东和		√	√	√
199	李特		√	√	√
200	吴奕柱		√	√	√
201	康梓毅		√	√	√
202	陈剑鹏		√	√	√
203	李培炜		√	√	√
204	颜鹏		√	√	√
205	孙记伟		√	√	√
206	韩潮		√	√	√
207	黄宏杰		√	√	√
208	杨伟丰		√	√	√
209	李志敏		√	√	√
210	郑国荣		√	√	√
211	郑泳霓		√	√	√
212	王嘉鑫		√	√	√
213	林晓君		√	√	√

网办业务专用章

214	吴庆勇		√	√	√
215	张柯生		√	√	√
216	林伟斌		√	√	√
217	李金水		√	√	√
218	黄佳铭		√	√	√
219	谢锦宏		√	√	√
220	蒋树津		√	√	√
221	黄晓鹏		√	√	√
222	许伟斌		√	√	√
223	李琳		√	√	√
224	姚泽鹏		√	√	√
225	陈景天		√	√	√
226	陈锋		√	√	√
227	余锡奎		√	√	√
228	吕锦秋		√	√	√
229	纪树权		√	√	√
230	姜珊珊		√	√	√
231	何波		√	√	√
232	熊国楚		√	√	√
233	吴如明		√	√	√
234	郭梓扬		√	√	√
235	黄伟达		√	√	√
236	洪梓航		√	√	√
237	黄志鹏		√	√	√
238	陈宇鹏		√	√	√
239	陈木炎		√	√	√
240	林彦旋		√	√	√
241	姚旭生		√	√	√
242	沈树河		√	√	√
243	文振东		√	√	√
244	张海城		√	√	√
245	徐鹏		√	√	√
246	陈升雄		√	√	√
247	吴练雄		√	√	√
248	冯振喜		√	√	√
249	郑楚炀		√	√	√
250	曾伟青		√	√	√
251	林洽		√	√	√
252	陈振辉		√	√	√
253	黄群		√	√	√
254	姚欣彦		√	√	√
255	黄文克		√	√	√
256	郑安茂		√	√	√
257	史来进		√	√	√
258	邱鑫茂		√	√	√

网办业务专用章

259	黄耿滨		√	√	√
260	谢杰		√	√	√
261	程杰		√	√	√
262	王建忠		√	√	√
263	许辉承		√	√	√
264	马泽涛		√	√	√
265	陈国梯		√	√	√
266	吴四华		√	√	√
267	戴再锋		√	√	√
268	张博		√	√	√
269	卢荣生		√	√	√
270	余晓宜		√	√	√
271	张晓东		√	√	√
272	陈静滢		√	√	√
273	陈定礼		√	√	√
274	陈启桐		√	√	√
275	曾棉荣		√	√	√
276	杨奕鑫		√	√	√
277	姚雯茵		√	√	√
278	郑建生		√	√	√
279	赵奕安		√	√	√
280	吕松骏		√	√	√
281	姚超鑫		√	√	√
282	游佳钦		√	√	√
283	张泽鑫		√	√	√
284	刘彩凤		√	√	√
285	刘辉		√	√	√
286	王镇平		√	√	√
287	马坚发		√	√	√
288	唐志扬		√	√	√
289	吴壬锐		√	√	√
290	吴煊		√	√	√
291	李谷鸣		√	√	√
292	林冬发		√	√	√
293	曹岸斌		√	√	√
294	王乾丞		√	√	√
295	洪佩莹		√	√	√
296	林晓璇		√	√	√
297	林思超		√	√	√
298	陈铭浩		√	√	√
299	郑宇霖		√	√	√
300	徐萌		√	√	√
301	贺强		√	√	√
302	林泽生		√	√	√
303	杜承隆		√	√	√

304	刘宝娟		√	√	√
305	许木湖		√	√	√
306	吴僖		√	√	√
307	陈凯伟		√	√	√
308	林岳选		√	√	√
309	马戈		√	√	√
310	陈健雄		√	√	√
311	吴煜		√	√	√
312	赵伟林		√	√	√
313	陈昀		√	√	√
314	李楚滨		√	√	√
315	黄梅生		√	√	√
316	陈宏辉		√	√	√
317	林广		√	√	√
318	陈宏钿		√	√	√
319	庄旭森		√	√	√
320	王鹭菲		√	√	√
321	徐帆		√	√	√
322	奚松明		√	√	√
323	何勋涛		√	√	√
324	陈再忠		√	√	√
325	许晓航		√	√	√
326	曾培攀		√	√	√
327	吴佳		√	√	√
328	郑锐檩		√	√	√
329	马梓杰		√	√	√
330	林经纬		√	√	√
331	洪雪霞		√	√	√
332	张丽娜		√	√	√
333	吴佩惠		√	√	√
334	纪佳琳		√	√	√
335	吴东辉		√	√	√
336	张帆		√	√	√
337	魏堉生		√	√	√
338	张剑鹏		√	√	√
339	林茂		√	√	√
340	吴钦炎		√	√	√
341	蔡钟城		√	√	√
342	雷岳		√	√	√
343	谢晓鑫		√	√	√
344	陈新雄		√	√	√
345	房永华		√	√	√
346	蔡瑞坚		√	√	√
347	郑沐斌		√	√	√
348	陈丽娥		√	√	√

网办业务专用章

349	张丹勇		√	√	√
350	林润腾		√	√	√
351	郭建伟		√	√	√
352	谢植鹏		√	√	√
353	蔡团兴		√	√	√
354	郑宋喜		√	√	√
355	郑晓杰		√	√	√
356	赖得华		√	√	√
357	曾耿增		√	√	√
358	林书鹏		√	√	√
359	张丽敏		√	√	√
360	余师凯		√	√	√
361	李乃广		√	√	√
362	杨欣平		√	√	√
363	朱宋钦		√	√	√
364	林昌松		√	√	√
365	庄少锐		√	√	√
366	陈卢嘉		√	√	√
367	张少敏		√	√	√
368	陈武雄		√	√	√
369	欧阳鹏		√	√	√
370	赵广阳		√	√	√
371	周冬华		√	√	√
372	林旭君		√	√	√
373	林沛华		√	√	√
374	林瀚		√	√	√
375	陈友亮		√	√	√
376	王炎成		√	√	√
377	卓柱		√	√	√
378	林盛煌		√	√	√
379	高伟强		√	√	√
380	柯楚森		√	√	√
381	张晓琳		√	√	√
382	黄俊彦		√	√	√
383	庄英武		√	√	√
384	陈悦		√	√	√
385	林敏		√	√	√
386	姚乔森		√	√	√
387	陈拓彬		√	√	√
388	张景乔		√	√	√
389	陈淳铤		√	√	√
390	郭翊翀		√	√	√
391	姚壮杰		√	√	√
392	郭润殷		√	√	√
393	吴灿宏		√	√	√

网办业务专用章

394	刘志芳		√	√	√
395	肖顶鸿		√	√	√
396	陈灿锋		√	√	√
397	吴清平		√	√	√
398	陈钦荣		√	√	√
399	郑名杰		√	√	√
400	黄涯烽		√	√	√
401	张奕麟		√	√	√
402	林卓发		√	√	√
403	郑友坚		√	√	√
404	王栩彬		√	√	√
405	黄泽淇		√	√	√
406	赵文杰		√	√	√
407	黄镇标		√	√	√
408	王吉		√	√	√
409	陈坚旭		√	√	√
410	陈丽蓉		√	√	√
411	梅宏华		√	√	√
412	吴坚州		√	√	√
413	陈琳		√	√	√
414	周永泽		√	√	√
415	李楠		√	√	√
416	谢伟敏		√	√	√
417	陈诗勇		√	√	√
418	林镇鸿		√	√	√
419	蔡桂鑫		√	√	√
420	刘恺		√	√	√
421	廖婉冰		√	√	√
422	秦少伟		√	√	√
423	许玉玲		√	√	√
424	陈健斌		√	√	√
425	蔡贞毫		√	√	√
426	罗宽华		√	√	√
427	刘俊雄		√	√	√
428	陈煌		√	√	√
429	陈学敏		√	√	√
430	孙婉琪		√	√	√
431	雷仁锋		√	√	√
432	潘元喜		√	√	√
433	徐宇立		√	√	√
434	陈元钦		√	√	√
435	彭晓燕		√	√	√
436	黄志勇		√	√	√
437	李盛飞		√	√	√
438	陈文琪		√	√	√

网办业务专用章

439	刘乾		√	√	√
440	郑锡华		√	√	√
441	郑焜鹏		√	√	√
442	刘宏霞		√	√	√
443	黄树锴		√	√	√
444	陈锦文		√	√	√
445	翁顺乐		√	√	√
446	黄隆楷		√	√	√
447	郑利彬		√	√	√
448	陈伟		√	√	√
449	林德胜		√	√	√
450	陈伟龙		√	√	√
451	黄光文		√	√	√
452	肖楷铭		√	√	√
453	刘佳荣		√	√	√
454	吴丹媛		√	√	√
455	曾俊乔		√	√	√
456	陈辉杰		√	√	√
457	黄楠杰		√	√	√
458	张莉嘉		√	√	√
459	杨少涛		√	√	√
460	林贵珊		√	√	√
461	杨耿彬		√	√	√
462	李友通		√	√	√
463	张旭生		√	√	√
464	李金辉		√	√	√
465	周威		√	√	√
466	张宇佳		√	√	√
467	陈权曦		√	√	√
468	黄霖		√	√	√
469	房家俊		√	√	√
470	吴锐		√	√	√
471	陈漾		√	√	√
472	陈聪敏		√	√	√
473	吕圣和		√	√	√
474	张超		√	√	√
475	郑燕吟		√	√	√
476	蔡健儿		√	√	√
477	顾映生		√	√	√
478	王文宇		√	√	√
479	张权		√	√	√
480	陈楚斌		√	√	√
481	周楚芸		√	√	√
482	姚晓芳		√	√	√
483	郑清彦		√	√	√

484	张立生		√	√	√
485	林福元		√	√	√
486	何唐宁		√	√	√
487	佘金钿		√	√	√
488	许翼崇		√	√	√
489	王欣		√	√	√
490	洪泽宏		√	√	√
491	周泽鑫		√	√	√
492	柯华胜		√	√	√
493	黄嘉轩		√	√	√
494	张子聪		√	√	√
495	庄少洲		√	√	√
496	章泽钿		√	√	√
497	方泽铠		√	√	√
498	吕龙腾		√	√	√
499	张荣杰		√	√	√
500	林远明		√	√	√
501	纪鸿		√	√	√
502	谭祖奇		√	√	√
503	林庭芳		√	√	√
504	郑泽漫		√	√	√
505	姚文斌		√	√	√
506	陈舜辉		√	√	√
507	吕圣民		√	√	√
508	肖汉泉		√	√	√
509	李建平		√	√	√
510	陈洪城		√	√	√
511	吴钟春		√	√	√
512	张玮璜		√	√	√
513	沈康		√	√	√
514	吴宇恒		√	√	√
515	黄章涛		√	√	√
516	黄聪		√	√	√
517	郑创峰		√	√	√
518	郑炜杰		√	√	√
519	洪学勉		√	√	√
520	陈少宁		√	√	√
521	陈曼纯		√	√	√
522	陈斯西		√	√	√
523	马遂清		√	√	√
524	江顺雄		√	√	√
525	谢镇欣		√	√	√
526	郑佳仪		√	√	√
527	张丹如		√	√	√
528	郑则镇		√	√	√

人力资源 网办业务专用章

529	蔡晓玲		√	√	√
530	周伟明		√	√	√
531	林纳欢		√	√	√
532	方佳钰		√	√	√
533	肖肇庆		√	√	√
534	陈任燕		√	√	√
535	许垂加		√	√	√
536	黄盛凯		√	√	√
537	陈灵芝		√	√	√
538	李楚填		√	√	√
539	郭纯		√	√	√
540	方植辉		√	√	√
541	肖桐		√	√	√
542	陈莉		√	√	√
543	洪辉全		√	√	√
544	黄进雄		√	√	√
545	庄镇辉		√	√	√
546	蔡捷佳		√	√	√
547	郑康镇		√	√	√
548	谢洁轩		√	√	√
549	黄林忠		√	√	√
550	吴金丰		√	√	√
551	郑伟嘉		√	√	√
552	余晓纯		√	√	√
553	陈威贤		√	√	√
554	林天奇		√	√	√
555	陈晓杰		√	√	√
556	赖承佩		√	√	√
557	余松河		√	√	√
558	吴鸣慧		√	√	√
559	林璟		√	√	√
560	丁实淦		√	√	√
561	陈媛媛		√	√	√
562	汤嘉岚		√	√	√
563	方展舜		√	√	√
564	郑怀雄		√	√	√
565	吴少勇		√	√	√
566	蔡国贤		√	√	√
567	张辉军		√	√	√
568	林鸿达		√	√	√
569	庄辉		√	√	√
570	陈丹娥		√	√	√
571	黄方勤		√	√	√
572	林素珍		√	√	√
573	吴锋		√	√	√

网办业务专用章

574	陈伟楠		√	√	√
575	张健斯		√	√	√
576	郑阳俊		√	√	√
577	曹扬		√	√	√
578	赵斯阳		√	√	√
579	郑柔微		√	√	√
580	黄光成		√	√	√
581	张文振		√	√	√
582	曾文兰		√	√	√
583	郭勤辉		√	√	√
584	唐梓佳		√	√	√
585	张泽敏		√	√	√
586	张玩莹		√	√	√
587	许少杰		√	√	√
588	蔡伟生		√	√	√
589	王杨铠		√	√	√
590	肖延林		√	√	√
591	谢媛媛		√	√	√
592	王展鹏		√	√	√
593	马雪丽		√	√	√
594	纪文珊		√	√	√
595	林少建		√	√	√
596	林育斌		√	√	√
597	徐继勇		√	√	√
598	郑晓珊		√	√	√
599	肖亚力		√	√	√
600	黄沛		√	√	√
601	郑金洪		√	√	√
602	陈建辉		√	√	√
603	黄龙彬		√	√	√
604	余永钊		√	√	√
605	林宏亮		√	√	√
606	何杰鸿		√	√	√
607	翁宏林		√	√	√
608	苏志斌		√	√	√
609	陈文瀚		√	√	√
610	郑汉斌		√	√	√
611	邹建		√	√	√
612	杨木山		√	√	√
613	林捷熙		√	√	√
614	宋阳		√	√	√
615	康两源		√	√	√
616	姚运德		√	√	√
617	王树杰		√	√	√
618	陈健文		√	√	√

619	施展仪		√	√	√
620	文韬		√	√	√
621	陈灿荣		√	√	√
622	邱诗洪		√	√	√
623	谢记房		√	√	√
624	郭晓宏		√	√	√
625	杨嘉文		√	√	√
626	张朝彬		√	√	√
627	马林生		√	√	√
628	吴宏彬		√	√	√
629	许泽鹏		√	√	√
630	许昭鸿		√	√	√
631	徐璐		√	√	√
632	陈曙腾		√	√	√
633	黄建彪		√	√	√
634	林家然		√	√	√
635	洪哲鑫		√	√	√
636	郑剑彬		√	√	√
637	郑仲岳		√	√	√
638	黄汉茂		√	√	√
639	陈松凯		√	√	√
640	肖晓欢		√	√	√
641	黄时玲		√	√	√
642	刘宏波		√	√	√
643	许长华		√	√	√
644	陈任良		√	√	√

备注：

1、“√”为证明时当月在本机构参保，“×”为证明时当月在本机构没有参保，职工个人缴费证明可由参保人本人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上自行打印。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上自行打印，作为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10-15。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部门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04-18

投标人基础信息情况表（公示）

<table>
<tr><td>投标人名称</td><td colspan="6">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广东省汕头市中山路 54 号</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515000</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郑定宏</td><td>办公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传真</td><td colspan="2">0754-88544940</td><td>网址</td><td colspan="2">/</td></tr>
<tr><td>组织结构</td><td colspan="6">建筑施工</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蔡国贤</td><td>技术职称</td><td colspan="3">高级工程师</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姓名</td><td>陈再忠</td><td>技术职称</td><td colspan="3">工程师</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2">1980 年 12 月 25 日</td><td colspan="4" rowspan="3">员工总人数（企业参保人数）：644 人</td></tr>
<tr><td>企业资质等级</td><td colspan="2">机电工程施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2">914405001903810343</td></tr>
<tr><td>资产总额（万元）</td><td colspan="2">268353.899924</td><td rowspan="5">其中</td><td>项目经理</td><td colspan="2">231 人</td></tr>
<tr><td>实缴资本（万元）</td><td colspan="2">35000</td><td>高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81 人</td></tr>
<tr><td>注册资金（万元）</td><td colspan="2">35000</td><td>中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93 人</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 colspan="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建营支行</td><td>初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54 人</td></tr>
<tr><td>账号</td><td colspan="2">44001650401050470073</td><td>技工</td><td colspan="2">185 人</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6">建设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住宅室内装饰装修；路基路面养护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劳务派遣服务（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7 年 12 月 25 日）；土石方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消防技术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技术玻璃制品销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对外承包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6">无</td></tr>
</tabl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500190381034 3

营业执照

(副 本)(10-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蔡国贤

经营范围　建设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住宅室内装饰装修；路基路面养护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劳务派遣服务（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7年12月25日）；土石方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消防技术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技术玻璃制品销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对外承包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人民币叁亿伍仟万元

成立日期　1980年12月25日

住　　所　广东省汕头市中山路54号

登记机关　汕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02 月 2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广东省汕头市中山路54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5001903810343　　法定代表人：蔡国贤

注册资本：35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D144018789　　有效期：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

发证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3 年 12 月 2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0007069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001903810343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06670

企　业　名　称：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蔡国贤

单　位　地　址：广东省汕头市中山路54号

经　济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许　可　范　围：建筑施工

有　效　期：2022年08月09日　至 2025年08月0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 年 05 月 0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44001650401050470073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建营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蔡国贤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860000446905

建营支行：长平路15号
电话：88253417

2022 年 03 月 04 日

企业简介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简称“广东二建公司”)始建于 1951 年，直属于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以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和机电工程总承包为主业，集水利水电、装修装饰等于一体的综合型省属国有建筑安装施工企业。

公司现拥有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工程等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钢结构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资质，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叁级资质等。企业注册资本为叁亿伍仟万元:

公司总部坐落于南海之滨--汕头，深耕建筑行业七十余载，国外曾踏及索马里、墨西哥、坦桑尼亚、泰国、国内辐射多省多地市，先后承建了一大批规模庞大、工艺复杂、技术先进的标志性建筑工程，为国家和地方经济发展做出了卓越的贡献，奠定了在粤东建筑行业龙头企业的地位，具有综合实力强、行业形象好、人才队伍强、科技成果丰、品牌质量优、企业文化浓等特色优势。书写了广东省“建筑状元”、“南国建筑明珠”和“深圳速度”的辉煌史，自 2010 年以来，公司承建的各项大、中型建设工程获各类国家级、省部级优质建筑工程奖 200 多项，拥有省级工法 49 项，省级行业科技进步奖 30 项，专利 80 项(其中 5 项为发明专利)。

公司先后获“全国施工企业管理优秀奖”“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全国质量管公司先后获“全国施工企业管理优秀奖”理先进单位”、“全国安全管理先进单位”、“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状”、“广东省工人先锋号”等称号。经广东省质量体系认证中心审定，已获得三标准一规范体系认证。自 1986 年起连续三十五年被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授予“守合同重信用”荣誉单位。2004 年被中国企业家协会、中国企业联合会评为“中国优秀企业”，并录入中国优秀企业数据库。2020 年通过了由广东省科技厅、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机关组织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荣获“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2 年获“AAAAA 级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2023 年被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信用评价工作委员会授予“工程建设信用星级企业”(五星)称号，被中国建筑业协会授予“全国建筑业 AAA 级信用企业”

诚筑精品，发愤图强。公司始终不忘初心，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坚定不移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之路，未来将携手社会各界在社会发展洪流中奋当先，积极作为!

服务便利度说明

致招标人：东莞市水务集团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此承诺，如我公司中标后，为贵单位提供以下服务便利：

我司将严格遵守各项施工质量标准，确保为您提供稳定、可靠的施工。对于施工中出现的问题，我司将及时采取措施，尽快解决，确保贵单位的满意度。

我司承诺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各项施工任务,确保贵单位能够及时获得所需的结果。

在服务过程中，如出现任何问题，我司将立即采取补救措施，确保贵单位的权益不受影响。

我司将加强安全培训和施工管理，确保施工过程中不发生任何安全问题。

我司承诺，公司将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并按照国家现行保修规定执行。

在工程质量保修期内，如若出现因我方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我司将快速提供维修服务，所发生的费用均由我司承担。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公示）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林伟斌	工程师	建造师注册证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一级 B	粤1442017201849407 粤建安B(2019)0007810	机电工程	无	0	无
技术负责人	陈再忠	工程师	工程师证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1700103009776 号	建筑给水排水施工	无	0	无
质量管理负责人	周伟明	工程师	工程师证	中级	1900103065939	建筑施工	无	0	无
安全管理负责人（安全员）	李育彬	高级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C3	粤建安C3（2015）0011198	综合	无	0	无
资料员	冯振喜	/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7114944170001866	资料员	无	0	无
工程造价负责人	曾文兰	高级工程师	造价师注册证	一级	建[造]11114400027972	土木建筑	无	0	无

注：1.项目管理机构包括：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管理负责人、安全管理负责人、安全员、资料员、工程造价负责人等；

2.本表后附上述人员的资格证明文件，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第 1.29 条款“项目班子人员组成要求表”要求。

项目经理


姓名 林伟斌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6 年 8 月 1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东方街道梅园32栋303房
公民身份号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金平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5.26-2036.05.26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林伟斌 性别 男，一九八六年 八 月 一 日生，于二〇〇八年 九 月至二〇一〇年 六 月在本校 机械工程及自动化 专业 专科起点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五邑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3491201005608241
二〇一〇 年 六 月 三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使用有效期：2025年04月16日
-2025年10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林伟斌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6年08月01日

注册编号：粤1442017201849407

聘用企业：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机电工程(有效期：2023-03-08至2026-03-0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林伟斌

个人签名：林伟斌

签名日期：2025.4.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3年03月08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0007810



姓　　名：林伟斌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6年08月01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9月30日

有　效　期：2022年07月18日　　至 2025年09月29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03 月 2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中级专业技术

资格证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18050030001692 号

林伟斌 于2017 年 12月，经 汕头市机械、电子、通信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机电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8 年 01 月 11 日

20250421282004351 2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林伟斌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汕头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1101	实际缴费12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01101	实际缴费12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01101	实际缴费12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3	110600359838	4246	594.44	0	339.68	4246	33.97	8.49	25.48	
202404	110600359838	4246	636.9	0	339.68	4246	33.97	8.49	25.48	
202405	110600359838	4246	636.9	0	339.68	4246	33.97	8.49	25.48	
202406	110600359838	4246	636.9	0	339.68	4246	33.97	8.49	25.48	
202407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408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409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410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411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412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501	110600359838	4492	718.72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502	110600359838	4492	718.72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600359838:汕头市: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汕头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10-18，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04月21日



技术负责人


陈再忠
男
汉
1969 年 2 月 11 日
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同益
街道中山路志成花园2幢
6梯702房
公民身份号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金平分局
有效期限 2006.10.17-2026.10.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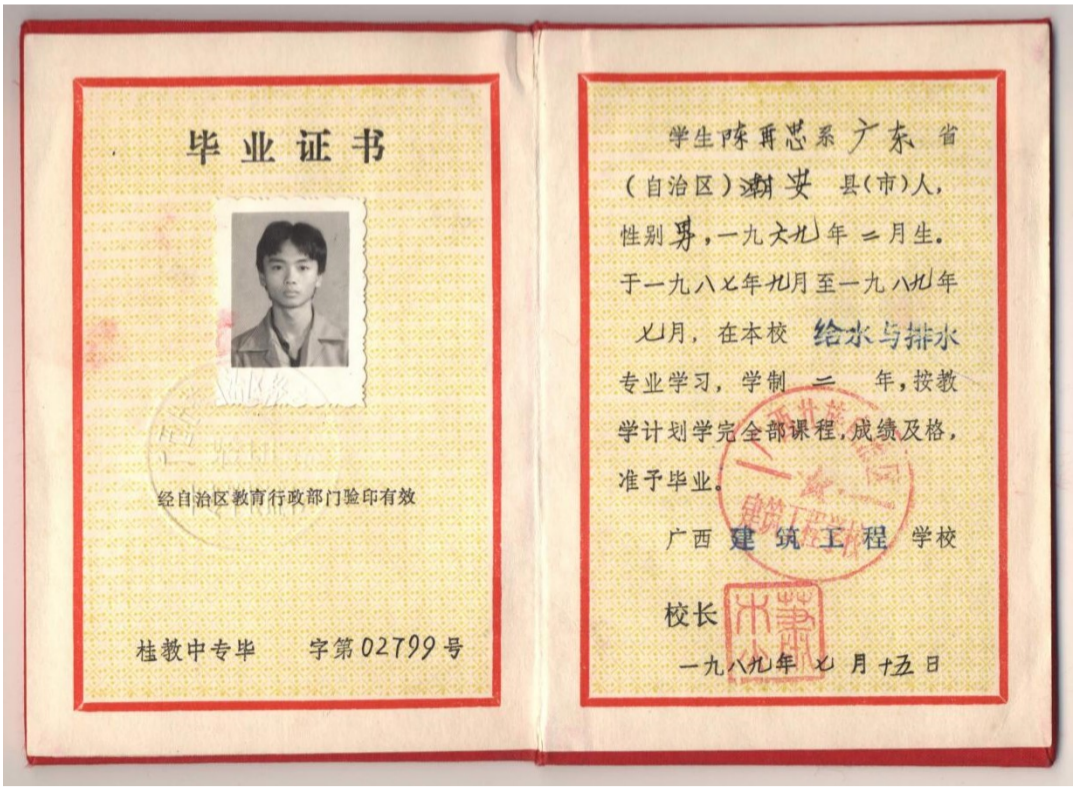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经自治区教育行政部门验印有效
桂教中专毕 字第02799号
学生陈再忠系广东省（自治区）潮安县（市）人，性别男，一九六九年二月生。于一九八七年九月至一九八九年七月，在本校给水与排水专业学习，学制二年，按教学计划学完全部课程，成绩及格，准予毕业。
广西建筑工程学校
校长
一九八九年七月十五日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17001030009776号

陈再忠 于 2016 年 12月，经 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第二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给水排水施工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0 日

20250421289209958 2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陈再忠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汕头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9930501	实际缴费12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19930501	实际缴费12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19930501	实际缴费12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3	110600359838	4246	594.44	0	339.68	4246	33.97	8.49	25.48	
202404	110600359838	4246	636.9	0	339.68	4246	33.97	8.49	25.48	
202405	110600359838	4246	636.9	0	339.68	4246	33.97	8.49	25.48	
202406	110600359838	4246	636.9	0	339.68	4246	33.97	8.49	25.48	
202407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408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409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410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411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412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501	110600359838	4492	718.72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502	110600359838	4492	718.72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600359838:汕头市: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汕头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10-18， 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04月21日



质量管理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15.11.30-2035.11.30


姓名 周伟明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6 月 2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河溪镇中田下灰窑36号
公民身份号码


广东开放大学
GUANGDONG OPEN UNIVERSITY
毕业证书
学生 周伟明 性别 男，一九八九 年 六 月 二 日生，于
二〇二三 年 七 月在本校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 土木工程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学 校：广东开放大学
校 长：
证书编号：513158202305700946
二〇二三 年 七 月 十 日
NO. 20230703285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周伟明

身份证号：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1月19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0103065939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19年03月06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20250421291275896 6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周伟明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汕头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90101	实际缴费12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90101	实际缴费12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90101	实际缴费12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3	110600359838	4246	594.44	0	339.68	4246	33.97	8.49	25.48	
202404	110600359838	4246	636.9	0	339.68	4246	33.97	8.49	25.48	
202405	110600359838	4246	636.9	0	339.68	4246	33.97	8.49	25.48	
202406	110600359838	4246	636.9	0	339.68	4246	33.97	8.49	25.48	
202407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408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409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410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411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412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501	110600359838	4492	718.72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502	110600359838	4492	718.72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600359838:汕头市: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汕头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10-18，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04月21日



安全管理负责人（安全员）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李育彬 性别男，一九七二 年 七 月 二 日生，于二00七 年 九 月至二00九 年 七 月在本校网络教育学院土木工程(专升本) 专业 二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理工大学 校 长：李元元

书编号：105617200905001885 二00九 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育彬

身份证号：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1月10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0101059092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19年01月31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5）0011198



姓　　名：李育彬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2年07月02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5年12月30日

有　效　期：2024年10月10日　　至 2027年12月29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10 月 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育彬　　社保电脑号：614684705　　身份证号码：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314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6003143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3143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3143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3143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3143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3143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3143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3143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3143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3143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3143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3143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合计				7283.89	3614.64			3910.8	1564.32			391.14		262.44		226.56	56.64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87175b67ff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31435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4月21日

资料员


姓名 冯振喜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2 年 4 月 17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金砂街道金韩路三横1号1座305
公民身份号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金平分局
有效期限 2006.11.07-2026.11.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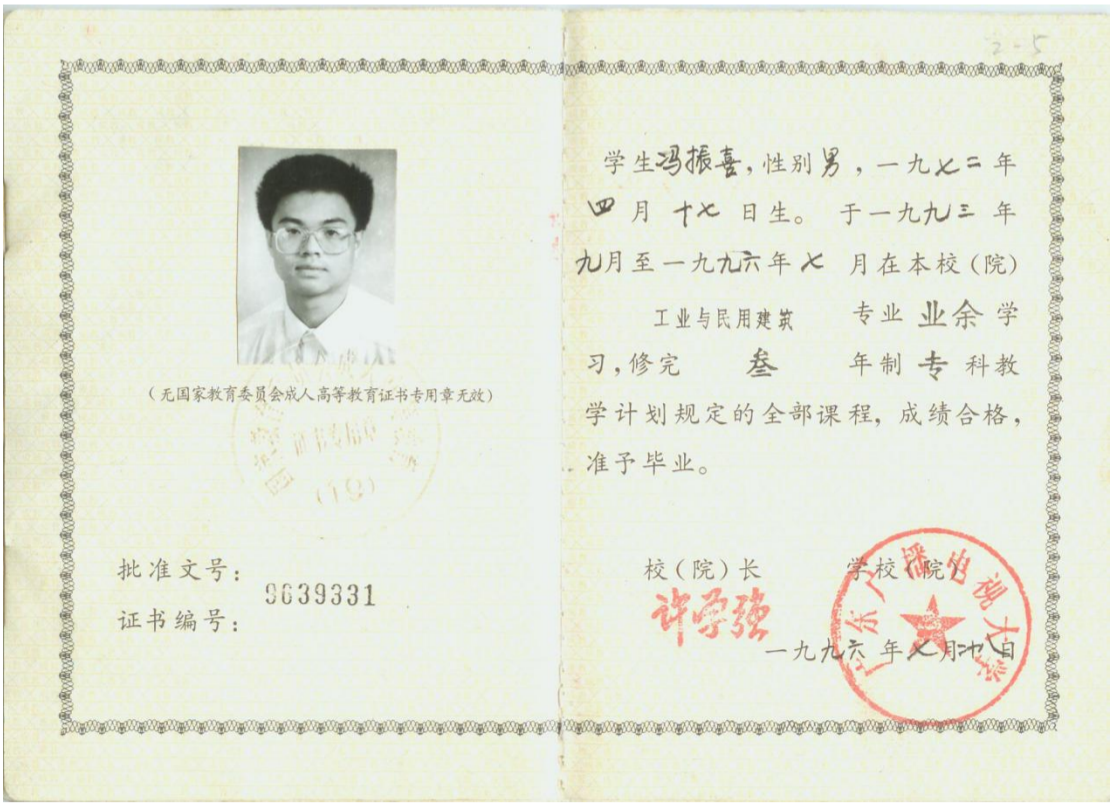
（无国家教育委员会成人高等教育证书专用章无效）
批准文号：
证书编号：0639331
学生冯振喜，性别男，一九七二年四月十七日生。于一九九三年九月至一九九六年七月在本校（院）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业余学习，修完叁年制专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许学强
一九九六年七月十八日

证书编码：04417114944170018 6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冯振喜

身份证号：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8月 17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600101003011 号

冯振喜 于 2015 年 12 月，经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施工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6 年 03 月 03 日

20250421296707501 2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冯振喜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汕头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9930501	实际缴费12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19930501	实际缴费12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19930501	实际缴费12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3	110600359838	5600	784	0	448	5600	44.8	11.2	33.6	
202404	110600359838	5600	840	0	448	5600	44.8	11.2	33.6	
202405	110600359838	5600	840	0	448	5600	44.8	11.2	33.6	
202406	110600359838	5600	840	0	448	5600	44.8	11.2	33.6	
202407	110600359838	5600	840	0	448	5600	44.8	11.2	56	
202408	110600359838	5600	840	0	448	5600	44.8	11.2	56	
202409	110600359838	5600	840	0	448	5600	44.8	11.2	56	
202410	110600359838	5600	840	0	448	5600	44.8	11.2	56	
202411	110600359838	5600	840	0	448	5600	44.8	11.2	56	
202412	110600359838	5600	840	0	448	5600	44.8	11.2	56	
202501	110600359838	5600	896	0	448	5600	44.8	11.2	56	
202502	110600359838	5600	896	0	448	5600	44.8	11.2	56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600359838:汕头市: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汕头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10-18， 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04月21日



工程造价负责人


姓名 曾文兰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72 年 5 月 26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金砂街道大华路97号4幢303房
公民身份号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金平分局
有效期限 2006.10.09-2026.10.09


（无国家教育委员会成人高等教育证书专用章无效）

批准文号：
证书编号： 9639349

学生曾文兰，性别女，一九六二年五月二十六日生。于一九九三年九月至一九九六年六月在本校（院）工业与民用建筑 专业脱产学习，修完叁年制专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许学强

学校（院）

一九九六年六月二十八日



姓　　名：曾文兰

身份证号码：

性　　别：女

专　　业：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114400027972

初始注册日期：2011 年 04 月 18 日

颁发机关盖章：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标准定额司

发证日期：2023 年 12 月 11 日

延续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二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四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变更注册登记栏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曾文兰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114400027972
注册专业：土建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2023-12-06 - 延续注册 - 土建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9-10-31 - 延续注册 - 土建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曾文兰 于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经广东省建筑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建筑工程造价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1300101062519 号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三年 六 月 二十四日

202504212993897396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曾文兰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汕头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9970401	实际缴费12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19970401	实际缴费12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19970401	实际缴费12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3	110600359838	4246	594.44	0	339.68	4246	33.97	8.49	25.48	
202404	110600359838	4246	636.9	0	339.68	4246	33.97	8.49	25.48	
202405	110600359838	4246	636.9	0	339.68	4246	33.97	8.49	25.48	
202406	110600359838	4246	636.9	0	339.68	4246	33.97	8.49	25.48	
202407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408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409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410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411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412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501	110600359838	4492	718.72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502	110600359838	4492	718.72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600359838:汕头市: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汕头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10-18，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04月21日



四、诚信守法投标承诺书（公示）

四、诚信守法投标承诺书（公示）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诚信守法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东莞市水务集团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以及广东省、东莞市水务工程招标投标管理的有关规定，作为投标人参与（项目名称：东莞市供水设施更新改造项目-水厂设备及工艺改造工程（机电设备标段）施工）（招标编号：SSFSSB12500526）招标项目的投标。就企业及项目经理有关情况作出如下承诺：

（一）不组织、不参与任何串通投标或以弄虚作假的方式投标的行为；

（二）本公司及参与投标的从业人员均满足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投标文件提交的“资格审查业绩证明材料”、“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及其附带的证明材料均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三）已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建档,且填报的信息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截止提交前一日，已登录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核实所填报数据真实有效。如企业在东莞市水务局已有本工程对应的企业类型信用档案，信用档案与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填写一致，并已通过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的检测。

（四）本公司或者从业人员不存在属于《东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限制参与本市工程投标的情形。

（五）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不存在以下情形之一：

1、在其他任何在建工程中任职项目负责人；

2、在参与本工程投标时，同时参与其他正处于开标、评标阶段的投标项目；

3、已取得其他项目第一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身份或已有签订工程合同等其他导致不能正常受理本工程业务的情形。

（六）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七）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职责；积极主动地协助、接受相关部门调查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八）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九）如我方中标的，我方承诺严格遵守落实东莞市水务局印发《关于明确在建水务工程关键岗位管理人员考勤打卡有关事项的通知》（东水务〔2023〕300 号）和《关于进一步强化我市水务工程实名制管理工作的通知》（东水务〔2023〕301 号）文件要求，加强项目人员管理。

我公司对以上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和履约性负责，如果违反本承诺书，我方愿意接受：

（1）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

（2）投标保证金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保证金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3）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4）水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对我方作不良行为记录、行政处罚。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投标人：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项目负责人：_____（签字）

技术负责人：_____（签字）

日期：2025 年 4 月 30 日

说明：原件扫描件上传后还须由投标人使用投标人的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代表人员均须签字、加盖法人公章，原件扫描件上传后，还须由联合体各方进行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五、财务状况

【价格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　度	总资产	净资产	年营业额	年净利润	年利税额
2021	281553.79	44116.80	437661.93	9400.28	25488.95
2022	314279.89	52110.76	376101.45	6305.08	17138.35
2023	268353.90	55949.26	379257.87	5952.04	16210.83
总计			1193021.25	21657.40	58838.13

备注：需提供经独立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的完整审计报告及投标人财务状况表；若投标人为新成立或未进行独立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本表中对应年度的财务信息应填写“/”。

投 标 人：__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__

日　期：__2025__年__4__月__30__日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2]0014456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482022792027239
报告名称：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2]0014456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 年 04 月 26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5 月 19 日
签字人员：	王建华(110001610075)， 荣砚(110101300779)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母公司财务报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

母公司利润表 2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3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5

母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54

MOORE 大华国际 | 大華會計師事務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100039]
电话：86 (10) 5835 0011 传真：86 (10) 5835 0006
www.dahua-cpa.com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22]0014456号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二建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母公司利润表、母公司现金流量表、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母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母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公允反映了二建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母公司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二建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母公司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母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二对编制基础的说明。二建公司编制母公司财务报表是为了满足采用母公

司报表的申报要求。因此，母公司财务报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母公司财务报表的责任

二建公司管理层负责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母公司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母公司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母公司财务报表时，二建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二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二建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二建公司的母公司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母公司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母公司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母公司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母公司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

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二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二建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母公司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企财01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目	附注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	流动负债：		——	——
货币资金	注释1	361,216,752.97	166,893,374.02	短期借款		-	-
△结算备付金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出资金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收票据	注释2	2,000,000.00	-	应付票据		-	-
应收账款	注释3	232,409,974.87	82,597,889.02	应付账款	注释12	743,143,794.20	399,327,091.32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收款项	注释13	6,093,440.45	639,890,612.77
预付款项	注释4	524,669,601.07	464,515,333.56	合同负债	注释14	899,550,979.38	-
△应收保费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5	1,101,169,373.85	782,056,104.18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其中：应收股利		-	-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15	336,331.38	425,779.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应付工资		-	-
存货	注释6	50,819,173.04	42,439,238.95	应付福利费		323,434.16	381,954.16
其中：原材料		256,037.97	37,365,048.90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库存商品（产成品）		50,492,410.07	5,051,364.63	应交税费	注释16	62,413,756.38	16,865,994.05
合同资产	注释7	366,872,683.82	-	其中：应交税金		61,530,338.12	15,441,494.88
持有待售资产		-	-	其他应付款	注释17	645,832,422.61	478,265,122.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中：应付股利		-	-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8	100,131,255.34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流动资产合计		2,739,288,814.96	1,538,501,639.73	△应付分保账款		-	-
非流动资产：		——	——	持有待售负债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债权投资		-	-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18	14,758,720.56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流动负债合计		2,372,129,444.96	1,534,774,600.37
其他债权投资		-	-	非流动负债：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借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9	52,000,000.00	161,096,912.46	应付债券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中：优先股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永续债		-	-
投资性房地产		-	-	租赁负债		-	-
固定资产	注释10	17,387,593.72	42,697,734.27	长期应付款	注释19	2,240,454.45	2,297,613.84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25,264,113.60	58,284,574.9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累计折旧		7,876,519.88	15,586,840.69	预计负债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递延收益		-	-
在建工程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油气资产		-	-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	-
使用权资产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40,454.45	2,297,613.84
无形资产		-	-	负债合计		2,374,369,899.41	1,537,072,214.21
开发支出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商誉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注释2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	-	国家资本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国有法人资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11	6,861,467.54	85,475.00	集体资本		-	-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	-	民营资本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249,061.26	203,880,121.73	外资资本		-	-
		-	-	#减：已归还投资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注释21	220,000,000.00	33,831,727.90
		-	-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4,185,056.00	-4,185,056.00
		-	-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专项储备	注释22	35,879,093.92	17,625,834.93
		-	-	盈余公积	注释23	-	3,200,394.59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储备基金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注释24	-10,526,061.11	-45,163,354.17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41,167,976.81	205,309,547.25
资产总计		2,815,537,876.22	1,742,381,761.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815,537,876.22	1,742,381,761.46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企财02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376,619,270.64	3,531,107,966.9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9,255,477.45	61,402,797.81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25	4,376,619,270.64	3,531,107,966.92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34	5,299,437.28	855,499.98
△利息收入		-	-	其中：政府补助		-	-
△已赚保费		-	-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35	108,795.81	60,412.4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4,446,118.92	62,197,885.34
二、营业总成本		4,277,431,081.37	3,469,863,020.96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36	80,443,357.84	46,105,638.25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25	4,056,078,433.78	3,388,428,485.9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002,761.08	16,092,247.09
△利息支出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94,002,761.08	16,092,247.0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退保金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赔付支出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分保费用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税金及附加		19,161,765.71	16,656,489.58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销售费用		-	-	5. 其他		-	-
管理费用	注释26	67,049,563.60	63,407,968.1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研发费用	注释27	138,386,550.00	3,336,272.33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财务费用	注释28	-3,245,231.72	-1,966,194.97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其中：利息费用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利息收入		3,524,333.34	2,121,479.74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其他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加：其他收益	注释29	1,395,900.00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0	32,412,470.53	76,761.08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9. 其他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94,002,761.08	16,092,247.0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八、每股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基本每股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稀释每股收益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1	189,688.48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2	-5,700,331.31	81,090.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3	42,149,137.44	-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企财03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76,241,914.35	3,606,862,514.71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7,893,202.00	590,00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400,231.79	76,761.68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回的现金净额		1,952,847.11	855,499.98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246,280.90	1,522,261.66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9,619.99	383,815.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9,619.99	383,815.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73,963.92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536,660.91	1,138,446.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6,770,549.36	586,007,892.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43,086,427.63	4,192,870,407.48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0,000,000.00	-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2,856,988,308.78	3,226,898,230.03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000,000.00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1,294.90	397,624.75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294.90	397,624.7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857,927.15	169,304,264.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768,705.10	-397,624.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5,866,488.96	157,991,658.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1,355,689.80	1,367,103,944.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4,323,378.95	-727,686,868.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01,068,414.69	4,921,298,098.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893,374.02	894,580,242.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981,987.06	-728,427,690.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37	361,216,752.97	166,893,374.02

注：加△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企财04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	-	-	33,831,727.90	-	-4,185,056.00	17,625,834.93	3,200,394.59	-	-45,163,354.17	205,309,547.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2,909,791.96	-	-59,365,468.02	-62,275,259.98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0	-	-	-	33,831,727.90	-	-4,185,056.00	17,625,834.93	290,602.63	-	-104,528,822.19	143,034,287.2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86,168,272.10	-	-	18,253,258.99	-290,602.63	-	94,002,761.08	298,133,689.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94,002,761.08	94,002,761.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86,168,272.10	-	-	-	-290,602.63	-	-	185,877,669.4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220,000,000.00	-	-	-	-	-	-	22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33,831,727.90	-	-	-	-290,602.63	-	-	-34,122,330.53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18,253,258.99	-	-	-	18,253,258.99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52,617,603.86	-	-	-	52,617,603.86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34,364,344.87	-	-	-	-34,364,344.87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	-	-	220,000,000.00	-	-4,185,056.00	35,879,093.92	-	-	-10,526,061.11	441,167,976.81

注：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企财04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	-	-	33,831,727.90	-	-4,185,056.00	-	3,200,394.59	-	-61,255,601.26	171,591,465.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0	-	-	-	33,831,727.90	-	-4,185,056.00	-	3,200,394.59	-	-61,255,601.26	171,591,465.2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17,625,834.93	-	-	16,092,247.09	33,718,082.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6,092,247.09	16,092,247.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17,625,834.93	-	-	-	17,625,834.93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37,440,696.68	-	-	-	37,440,696.68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19,814,861.75	-	-	-	-19,814,861.75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	-	-	33,831,727.90	-	-4,185,056.00	17,625,834.93	3,200,394.59	-	-45,163,354.17	205,309,547.25

注：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一、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及总部地址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创建于 1951 年，于广东省汕头市人民政府批准，由原汕头市建设局"营建部"为基础创建的"公营汕头工程公司"演革发展起来的全民所有制企业。

总部地址为广东省汕头市，注册资本为 20,000.00 万元。

1980 年 12 月 25 日取得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40000000078105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10,000.00 万元；

2012 年 2 月 13 日经北京华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东分所审验并出具了粤北京华审（验）字（2012）第 2002 号验资报告，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人民币 4,95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 14,950.00 万元；

2013 年 5 月 23 日本公司经北京华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东分所审验并出具了粤北京华审（验）字（2013）第 2020 号验资报告，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人民币 5,05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 20,000.00 万元，由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全额出资；

2014 年 12 月 15 日换取了注册号为 44000000007810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5001903810343。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

本公司属建筑行业，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和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消防设施工程、钢结构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公路路面工程、公路路基工程和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房地产经营；销售：建筑材料，设备；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本集团主要业务板块为房屋建筑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和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三）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本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广东省人民政府（授权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

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代表省政府对集团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年度财务报表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批准报出。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本公司应当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但基于内部管理需要，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仅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中与编制个别财务报表相关的规定编制本财务报表，不包含合并财务报表。

三、遵循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声明

本财务报表遵循了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1 年度的母公司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主要从事建筑工程施工业务，正常营业周期超过一年。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二建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母公司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母公司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于按照准则的规定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等其他属性进行计量的情形，本公司将予以特别说明。

（五）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

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

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

期应收款和应收利息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

予以转销：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1）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2）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3）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4）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5）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八）应收款项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七）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2.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七）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工程结算款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2：电力销售款项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含勘测设计等）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4：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不计提

3.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七）6.金融工具减值。

4.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七）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
组合 2	其他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3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不计提

5.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七）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金融资产模式核算下 PPP 项目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其他	

（九）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工程材料领用按先进先出法，工程项目的成本分项目归集，按项目结转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七）6.金融工具减值。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

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本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则视为本公司控制该被投资方。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

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

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六）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分类	预计使用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	30-40	0-5	2.38-3.33
机器设备	大型设备	10-15	0-5	6.33-10.00
	一般设备	5-10	0-5	9.50-20.00
水利发电设备	——	18-50	0-5	1.90-5.56
风力发电设备	——	15-20	0-5	4.75-6.67
太阳能发电设备	——	15-20	0-5	4.75-6.67
运输工具	——	5-12	0-5	7.92-20.0
办公设备、其他	——	3-8	0%-5	11.88-33.33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二建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和大修理工程等。在建工程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分项目核算，并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有关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溢折价摊销、汇兑损益等），在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计入工程成本，在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的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九）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

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二十一）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有不同。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摊销年限

（1）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2）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3）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四）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将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五）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六）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1）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2）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

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3）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七）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本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业务板块为建筑施工，提供的建筑施工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二十八）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九）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本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

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一）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

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性质、内容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备注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执行财政部规定	1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执行财政部规定	2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	执行财政部规定	3
本公司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执行财政部规定	4
本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执行财政部规定	5

1.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新收入准则"），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

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执行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未进行追溯调整，而是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

2.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新租赁准则"），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

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选择重新评估此前已存在的合同是否为租赁或是否包含租赁，并将此方法一致应用于所有合同，因此仅对上述在原租赁准则下识别为租赁的合同采用本准则衔接规定。

此外，本公司对上述租赁合同选择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选择采用简化的追溯调整法进行衔接会计处理，即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并对其中的经营租赁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使用权资产计量方法和采用相关简化处理。

本公司对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为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前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不对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追溯调整。

3.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未调整可比期间信息。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4.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2 月 2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4 号"），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起施行（以下简称"施行日"）。

本公司自施行日起执行解释 14 号，执行解释 14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5.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于发布之日起实施。解释 15 号对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的列报进行了规范。

根据解释 15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可比期间 2020 年 12 月 31 日报表项目调整如下：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前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后
货币资金	810,224,562.69	166,893,374.02
其他应收款	138,724,915.51	782,056,104.18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六、税项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的应纳税项列示如下：

（一）公司主要税总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境内销售	13%	注 1
	提供建筑服务	9%	
	提供勘测设计等服务	6%	
	建工工程老项目（征收率）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6%和 10%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 13%、9%。

本公司从事建筑施工业务，为一般纳税人，适用税率为 9%。但本公司为建筑工程老项目提供的建筑服务，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征收率为 3%。建筑工程老项目，是指：（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注明的合同开工日期在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的建筑工程项目；（2）未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建筑工程承包合同注明的开工日期在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的建筑工程项目。小规模纳税人提供建筑服务，以及一般纳税人选择简易计税

方法的建筑服务。

七、母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初余额均为 2021 年 1 月 1 日）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66,705.64	321,764.43
银行存款	361,050,047.33	166,571,609.59
其他货币资金	-	-
未到期应收利息	-	-
合计	361,216,752.97	166,893,374.0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本公司参与了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资金集中管理计划。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归集至母公司账户的资金分别为 643,331,188.67、973,472,779.60 元。详见注释 5。

注释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0	-	2,000,000.00	-	-	-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
合 计	2,000,000.00	-	2,000,000.00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的应收票据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0	-	-
合计	2,000,000.00	-	-

注释3. 应收账款

1.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1）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1,361,985.51	100.00	8,952,010.64	3.71	232,409,974.87
其中：工程结算款	241,361,985.51	100.00	8,952,010.64	3.71	232,409,974.87
合计	241,361,985.51	100.00	8,952,010.64	3.71	232,409,974.87

（2）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351,037.47	100.00	753,148.45	0.90	82,597,889.02
其中：采用账龄分析法	78,925,636.89	94.69	753,148.45	0.95	78,172,488.44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或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25,400.58	5.31	-	-	4,425,400.58
合计	83,351,037.47	100.00	753,148.45	0.90	82,597,889.02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工程结算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3,1855,167.82	5,796,214.85	2.50
1—2 年	3,599,964.67	251,997.53	7.00
2—3 年	141,795.00	21,269.25	15.00
3—4 年	-	-	-
4—5 年	-	-	-
5 年以上	5,765,058.02	2,882,529.01	50.00
合计	241,361,985.51	8,952,010.64	3.71

（2）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75,159,894.60	95.23	-
1 至 2 年	-	-	-

账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2 至 3 年	-	-	-
3 年以上	3,765,742.29	4.77	753,148.45
合计	78,925,636.89	100.00	753,148.45

2)采用余额百分比法或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定金和质保金类	4,425,400.58	-	-
合计	4,425,400.58	-	-

3. 期末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债务人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原因、方式
汕头利鸿基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0	941,300.98	收回债务人部分工程款
广州西陇精细化工技术有限公司工程	0.83	0.83	收回工程款
南澳毅阳房地产有限公司	122,801.19	122,801.19	收回工程款
三亚城市发展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257,588.25	257,588.25	收回工程款
海口市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974,744.34	974,744.34	收回工程款
合计	1,505,134.61	2,296,435.59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大额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汕头市金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87,725,845.66	36.35	2,193,146.14
澄海区人民医院	44,487,287.47	18.43	1,112,182.19
注成科技（深汕特别合作区）有限公司	30,586,000.00	12.67	764,650.00
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5,253,144.69	10.46	631,328.61
归谷科技园	12,179,417.47	5.05	304,485.44
合计	200,231,695.29	82.96	5,005,792.38

注释4. 预付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4,621,465.92	96.18	-	463,570,100.14	99.80	-
1-2 年（含 2 年）	53,384.81	0.01	-	6,887.92	0.00	-
2-3 年（含 3 年）	6,887.92	0.00	-	300,000.00	0.06	-
3 年以上	19,987,862.42	3.81	-	638,045.50	0.14	-
合计	524,669,601.07	100.00	-	464,515,033.56	100.00	-

1.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东保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5,770,860.57	6.82	-
揭阳市揭西建筑集团公司汕头公司	26,350,242.26	5.02	-
湖北华尔靓大酒店项目部	19,987,862.42	3.81	-
广东宝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267,910.00	3.29	-
汕头正大体育馆	8,215,117.18	1.57	-
合计	107,591,992.43	20.51	-

注释5.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项	1,101,169,373.85	782,056,104.18
合　计	1,101,169,373.85	782,056,104.18

（一）其他应收款项

1.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2,472,586.71	0.22	2,472,586.71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133,642,504.50	99.78	32,473,130.65	2.86	1,101,169,373.85
其中：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8,884,039.00	0.78	444,201.95	5.00	8,439,837.05
其他	144,557,077.69	12.72	32,028,928.70	22.16	112,528,148.99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980,201,387.81	86.28	-	-	980,201,387.81
合计	1,136,115,091.21	100.00	34,945,717.36	3.08	1,101,169,373.85

（2）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782,842,070.73	100.00	785,966.55	0.10	782,056,104.18
其中：采用账龄分析法	732,248,459.14	93.54	785,966.55	0.11	731,462,492.59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或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593,611.59	6.46	-	-	50,593,611.59
合计	782,842,070.73	100.00	785,966.55	0.10	782,056,104.18

2.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东省建筑工程总公司房地产开发公司	2,203,746.00	2,203,746.00	100.00	该公司准备破产清算
福建东山太平洋房地产有限公司	268,840.71	268,840.71	100.00	该公司已被工商吊销
合　计	2,472,586.71	2,472,586.71	100.00	—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计提组合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余额百分比	8,884,039.00	444,201.95	5.00
合计	8,884,039.00	444,201.95	5.00

2)其他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7,963,465.39	569,451.98	1.50
1—2 年	58,185,471.39	2,909,273.57	5.00
2—3 年	-	-	-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4 年	1,641,138.00	492,341.40	30.00
4—5 年	15,600.00	7,020.00	45.00
5 年以上	46,751,402.91	28,050,841.75	60.00
合计	144,557,077.69	32,028,928.70	22.16

（2）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28,118,918.44	-	-
1—2 年	-	-	-
2—3 年	-	-	-
3—4 年	4,129,540.70	785,966.55	19.03
4—5 年	-	-	
5 年以上	-	-	
合计	732,248,459.14	785,966.55	0.11

2)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余额百分比法	50,593,611.59	-	-
合计	50,593,611.59	-	-

4.资金集中管理而归集至母公司账户的资金（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接收集中归集资金的母公司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73,472,779.60	-	973,472,779.60	643,331,188.67	-	643,331,188.67
合计	973,472,779.60	-	973,472,779.60	643,331,188.67	-	643,331,188.67

注释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6,037.97	-	256,037.97	37,365,048.90	-	37,365,048.90
库存商品（产成品）	50,492,410.07	-	50,492,410.07	5,051,364.63	-	5,051,364.63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	-	-	22,825.42	-	22,825.42
其他	70,725.00	-	70,725.00	-	-	-
合计	50,819,173.04	-	50,819,173.04	42,439,238.95	-	42,439,238.95

注释7.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建造合同形成	369,375,127.13	5,540,626.91	363,834,500.22
合同资产-质保金	3,198,088.00	159,904.40	3,038,183.60
合计	372,573,215.13	5,700,531.31	366,872,683.82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原因
合同资产-建造合同形成（坏账）	-	5,540,626.91	-	-	-	5,540,626.91	——
合同资产-质保金（坏账）	-	159,904.40	-	-	-	159,904.40	——
合计	-	5,700,531.31	-	-	-	5,700,531.31	——

注释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56,959,311.64	-
预缴税金	29,457,713.43	-
其他	13,714,230.274	-
合计	100,131,255.34	-

注释9.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160,893,202.00	-	108,893,202.00	52,000,000.0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联营企业投资	203,710.46	-	203,710.46	-
小计	161,096,912.46	-	109,096,912.46	52,000,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161,096,912.46	-	109,096,912.46	52,000,000.00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合计	52,203,710.46	52,203,710.46	-	-	-	-
一.对子公司投资	52,000,000.00	52,000,000.00	-	-	-	-
广东建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2,000,000.00	52,000,000.00	-	-	-	-
二、 联营企业	203,710.46	203,710.46	-	-	-	-
揭东建东酒店	203,710.46	203,710.46	-	-	-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计	-	-	-	-203,710.46	-	-
一、对子公司投资	-	-	-	-	52,000,000.00	-
广东建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	-	-	52,000,000.00	-
二、 联营企业	-	-	-	-203,710.46	-	-
揭东建东酒店	-	-	-	-203,710.46	-	-

注释10.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387,593.72	42,697,734.27
合 计	17,387,593.72	42,697,734.27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58,284,574.96	3,776,085.80	36,796,547.16	25,264,113.60
房屋及建筑物	43,336,177.94	-	35,316,390.92	8,019,787.02
机器设备	9,310,740.96	3,347,337.41	465,517.24	12,192,560.93
运输工具	5,139,585.77	357,969.00	676,670.00	4,820,884.77
办公设备、其他	498,070.49	70,779.39	337,969.00	230,880.88

二、累计折旧合计	15,586,840.69	1,852,655.45	9,562,976.26	7,876,519.88
房屋及建筑物	10,818,742.98	563,110.12	8,420,789.02	2,961,064.08
机器设备	669,690.10	1,063,026.41	465,517.24	1,267,199.27
运输工具	3,696,762.00	218,476.38	424,445.56	3,490,792.82
办公设备、其他	401,645.61	8,042.54	252,224.44	157,463.71
三、账面净值合计	42,697,734.27	—	—	17,387,593.72
房屋及建筑物	32,517,434.96	—	—	5,058,722.94
机器设备	8,641,050.66	—	—	10,925,361.66
运输工具	1,442,823.77	—	—	1,330,091.95
办公设备、其他	96,424.88	—	—	73,417.17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办公设备、其他	-	-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42,697,734.27	—	—	17,387,593.72
房屋及建筑物	32,517,434.96	—	—	5,058,722.94
机器设备	8,641,050.66	—	—	10,925,361.66
运输工具	1,442,823.77	—	—	1,330,091.95
办公设备、其他	96,424.88	—	—	73,417.17

注释11.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6,861,467.54	85,475.00
合 计	6,861,467.54	85,475.00

注释12.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86,437,459.73	378,918,028.40
1-2 年（含 2 年）	40,906,847.79	8,907,244.54
2-3 年（含 3 年）	3,956,653.21	933,758.47
3 年以上	11,842,833.47	10,568,059.91
合计	743,143,794.20	399,327,091.3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雷州市政道路项目部	19,899,706.89	未到偿还期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上海语琴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916,416.56	未到偿还期
汕头市图书馆	4,644,886.26	未到偿还期
贵州省第三人民医院	3,754,745.36	未到偿还期
生态育苗池、高位池及配套工程项目部	3,350,396.21	未到偿还期
合计	36,566,151.28	——

注释13.预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044,062.28	630,919,278.05
1 年以上	49,378.17	8,971,334.72
合计	6,093,440.45	639,890,612.77

注释14.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875,050,112.19	-
价款结算大于收入结转	23,718,772.17	-
其他	782,095.02	-
合　计	899,550,979.38	-

注释1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 短期薪酬	425,779.38	67,705,047.82	67,794,495.82	336,331.38
二、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8,800,078.09	8,800,078.09	-
三、 辞退福利	-	-	-	-
四、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五、 其他	-	-	-	-
合计	425,779.38	76,505,125.91	76,594,573.91	336,331.3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57,227,866.79	57,227,866.79	-
二、 职工福利费	381,954.16	1,594,153.85	1,652,673.85	323,434.16
三、 社会保险费	-	2,865,853.97	2,865,853.97	-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	2,803,210.18	2,803,210.18	-
工伤保险费	-	62,643.79	62,643.79	-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	-	-	-	-
四、 住房公积金	-	5,058,892.62	5,058,892.62	-
五、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3,825.22	948,058.28	978,986.28	12,897.22
六、 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 其他短期薪酬	-	10,222.31	10,222.31	-
合　计	425,779.38	67,705,047.82	67,794,495.82	336,331.3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 基本养老保险	-	5,359,128.37	5,359,128.37	-
二、 失业保险费	-	104,827.20	104,827.20	-
三、 企业年金缴费	-	3,336,122.52	3,336,122.52	-
合计	-	8,800,078.09	8,800,078.09	-

注释16.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1,030,594.09	110,595,092.25	68,200,107.33	41,364,390.83
企业所得税	12,507,317.02	45,779,587.35	53,645,359.70	4,641,544.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15,919.70	3,478,963.95	4,403,478.99	1,891,404.66
房产税	57,349.04	615,379.49	582,280.03	90,448.50
土地使用税	-	174,889.97	174,889.97	-
个人所得税	1,398,322.11	2,381,175.01	2,644,528.25	1,134,968.87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1,716,179.53	2,442,118.46	3,225,246.09	933,051.90
其他税费	-598,499.26	28,628,564.42	15,672,118.21	12,357,946.95
合计	16,865,994.05	194,095,770.90	148,548,008.57	62,413,756.38

注释17.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项	645,832,422.61	478,265,122.85
合　计	645,832,422.61	478,265,122.85

1. 其他应付款项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集团内关联方往来款	299,608,516.99	173,132,385.56
非关联方往来	145,113,142.25	153,807,140.12
代收款	11,659,165.18	-2,708,138.83
押金及保证金	8,761,160.66	24,285,313.82
个人往来款	61,200.00	122,502.10
职工个人款项	770,045.60	873,459.36
代扣代缴税费	132,787,598.54	66,097,217.68
预提费用	14,079,395.77	17,943,648.27
其他	29,886,329.36	44,711,594.77
合计	642,726,554.35	478,265,122.85

注释18.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4,758,720.56	-
合计	14,758,720.56	-

注释19.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2,297,613.84	174,135.51	231,294.90	2,240,454.45
合　计	2,297,613.84	174,135.51	231,294.90	2,240,454.45

注释20.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100.00	-	-	200,000,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000.00	100.00	-	-	200,000,000.00	100.00

注释21.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2,339,398.90	220,000,000.00	2,339,398.90	220,000,000.00
二、其他资本公积	31,492,329.00	-	31,492,329.00	-
合　　计	33,831,727.90	220,000,000.00	33,831,727.90	220,000,000.00
其中：国有独享资本公积	-	-	-	-

注释22.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17,625,834.93	52,617,603.86	34,364,344.87	35,879,093.92	
合　计	17,625,834.93	52,617,603.86	34,364,344.87	35,879,093.92	——

注释23.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3,200,394.59	-	3,200,394.59	-
合　计	3,200,394.59	-	3,200,394.59	-

注释24.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	-45,163,354.17	-61,255,601.26
期初调整金额	-59,365,468.02	
本期期初余额	-104,528,822.19	-61,255,601.26
本期增加额	94,002,761.08	16,092,247.09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94,002,761.08	16,092,247.09
本期减少额	-	-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	-
其他减少	-	-
本期期末余额	-10,526,061.11	-45,163,354.17

注释25.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小计	4,371,547,815.88	4,055,616,793.44	3,530,266,182.24	3,388,411,177.88
工程结算收入	4,371,418,292.07	4,055,616,793.44	3,530,266,182.24	3,388,411,177.88
房产销售收入	129,523.81	-	-	-
2．其他业务小计	5,071,454.76	461,640.34	841,784.68	17,308.04
物业租赁收入	2,126,366.86	-	754,964.84	0.00
其他收入	233,170.58	-	86,819.84	17,308.04
技术服务收入	2711917.32	461640.34	-	-
合计	4,376,619,270.64	4,056,078,433.78	3,531,107,966.92	3,388,428,485.92

注释26.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7,951,843.73	41,090,800.19
折旧费	800,722.24	1,249,064.37
修理费	2,192,327.85	148,569.00
业务招待费	5,300,037.50	648,973.92
差旅费	876,374.03	898,737.60
办公费	1,308,379.32	1,703,354.22
会议费	1,765.09	222,028.68
诉讼费	300.00	3,990.00
聘请中介机构费	239,387.91	166,759.76
咨询费	225,571.96	277,660.37
其他	8,152,853.97	16,998,029.99
合计	67,049,563.60	63,407,968.10

注释27.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479,270.00	1,158,857.31
试验及材料费	129,402,914.19	-
折旧及摊销	902,928.70	-
其他费用	601,437.11	2,177,415.02
合计	138,386,550.00	3,336,272.33

注释28.财务费用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	-
减：利息收入	3,524,333.34	2,121,479.74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279,101.62	155,284.77
合计	-3,245,231.72	-1,966,194.97

注释29.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395,900.00	-
合计	1,395,900.00	-

注释30.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2,412,470.53	-
其他	-	76,761.68
合 计	32,412,470.53	76,761.68

注释31.信用减值损失（适用新准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89,688.48	-
合计	-189,688.48	-

注释32.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旧准则适用）	-	81,090.17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700,531.31	-
合计	-5,700,531.31	81,090.17

注释33.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其他非流动资产	42,149,137.44	-	42,149,137.44
合 计	42,149,137.44	-	42,149,137.44

注释34.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531,235.27	855,499.98	531,235.27
盘盈收入	4,768,202.01	-	4,768,202.01
合计	5,299,437.28	855,499.98	5,299,437.28

注释35.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0,000.00	50,000.00	100,000.00
无法收回的款项	7,295.81	-	7,295.8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金	1,500.00	-	1,500.00
执行款	-	10,412.45	-
合计	108,795.81	60,412.45	108,795.81

注释36.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0,443,357.84	46,105,638.25
递延所得税费用	-	-
合计	80,443,357.84	46,105,638.25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74,446,118.92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6,166,917.8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额外可扣除费用的影响	-
其他	54,276,440.00
所得税费用	80,443,357.84

注释37.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94,002,761.08	16,092,247.09
加：资产减值准备	5,700,531.31	-81,090.17
信用减值损失（新准则适用）	189,688.48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49,726.75	1,595,598.09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1,367,096.07	-855,499.9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32,412,470.53	-76,761.6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填列）	-	-
合同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9,756,405.11	170,990,545.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651,701,796.12	-284,008,105.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433,678,881.01	-632,084,624.09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981,987.06	-728,427,690.6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61,216,752.97	166,893,374.0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6,893,374.02	894,580,242.7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4,323,378.95	-727,686,868.7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61,216,752.97	166,893,374.02
其中：库存现金	166,705.64	321,764.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61,050,047.33	166,571,609.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1,216,752.97	166,893,374.0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八、或有事项的说明

（一）或有负债

无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无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无

3. 贷款承诺

无

4. 产品质量保证条款

无

5. 租赁承诺

无

6. 其他或有负债（不包括极小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或有负债）

无

7. 或有负债预计产生的财务影响

无

（二）或有资产

无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 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	建筑施工	290,000.00	100.00	100.00

注：1.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广东省人民政府（授权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代表省政府对集团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

2.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有关信息详见注释【7】长期股权投资

3.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广东江海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二）关联方交易

1. 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采购货物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金额
广东江海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市场价	6,520,056.60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价	19,915.09	-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市场价	128,826.42	-

2.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销售货物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金额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价	3,401,002.08	-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73,472,779.60	643,331,188.67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3,942,169.95	-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8,937.00	-

十二、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年度财务报表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批准报出。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营业执照

(副 本) (7-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杨雄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无（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 12 月 01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00093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 名 王迎华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3-09-28
Date of birth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王迎华
110001610075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0000006355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7月20日
证书号码：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61007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5 年 08 月 30 日
2014年7月29日

姓 名 Full name

性 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 年
Thi after
this

荣砚
110101300779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 /m /d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00000063553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深圳分所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12 月 31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深圳分所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12 月 31 日
/y /m /d

证书编号: 11010130077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11 月 04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3]008881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3LYU058RJ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4

二、 已审母公司财务报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

母公司利润表 2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3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5

母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57

MOORE 大华国际 | 大華會計師事務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100039]
电话：86 (10) 5835 0011 传真：86 (10) 5835 0006
www.dahua-cpa.com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23]008881号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二建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母公司利润表、母公司现金流量表、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二建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二建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母公司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母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二对编制基础的说明。二建公司编制母公司财务报表是为了满足采用母公

司报表的申报要求。因此，母公司财务报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二建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二建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二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二建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二建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二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二建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大华审字[2022]008881号审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会财01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目	附注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	流动负债：		——	——
货币资金	注释1	1,099,591,496.23	361,216,752.97	短期借款		-	-
△结算备付金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出资金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收票据	注释2	-	2,000,000.00	应付票据		-	-
应收账款	注释3	473,595,479.54	232,409,974.87	应付账款	注释17	700,301,842.84	743,143,794.20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收款项	注释18	-	6,093,440.45
预付款项	注释4	75,603,729.02	524,569,601.07	合同负债	注释19	928,356,958.87	899,550,979.38
△应收保费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注释5	818,883,949.15	973,472,779.60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6	81,687,375.85	127,696,594.25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0	4,951,255.80	336,331.38
其中：应收股利		-	-	其中：应付工资		4,951,255.80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付福利费		-	-
存货	注释7	114,079.88	61,051,765.22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其中：原材料		-	256,037.97	应交税费	注释21	70,999,656.15	62,413,756.38
库存商品（产成品）		59,994.00	60,725,022.25	其中：应交税金		77,258,623.33	61,530,338.12
合同资产	注释8	438,087,896.92	366,872,683.82	其他应付款	注释22	885,121,111.47	645,832,422.61
持有待售资产		-	-	其中：应付股利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9	92,403,713.63	100,131,255.34	△应付分保账款		-	-
流动资产合计		3,079,967,720.22	2,749,521,427.14	持有待售负债		-	-
非流动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23	17,200,082.56	14,758,720.56
债权投资		-	-	流动负债合计		2,615,930,907.69	2,372,129,444.9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非流动负债：		——	——
其他债权投资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借款		-	-
长期应收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0	52,000,000.00	52,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永续债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租赁负债		-	-
投资性房地产		-	-	长期应付款	注释24	5,760,372.24	2,240,454.45
固定资产	注释11	6,636,020.18	7,154,981.5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13,091,723.13	13,805,416.34	预计负债		-	-
累计折旧		6,455,702.95	6,650,434.80	递延收益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在建工程	注释12	846,726.61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	-
油气资产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60,372.24	2,240,454.45
使用权资产	注释13	0.10	-	负 债 合 计		2,621,691,279.93	2,374,369,899.41
无形资产	注释14	3,342,138.54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开发支出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注释25	350,000,000.00	200,000,000.00
商誉		-	-	国家资本		-	-
长期待摊费用		-	-	国有法人资本		350,000,000.00	20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5	6,250.00	-	集体资本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16	-	6,861,467.54	民营资本		-	-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	-	外商资本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831,135.43	66,016,449.08	#减：已归还投资		-	-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35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注释26	72,164,719.00	220,000,000.0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4,185,056.00	-4,185,056.00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专项储备	注释27	50,603,163.75	35,879,093.92
				盈余公积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任意公积金		-	-
				#储备基金		-	-
				#企业发展基金		-	-
				#利润归还投资		-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注释28	52,524,748.97	-10,526,061.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1,107,575.72	441,167,976.81
资 产 总 计		3,142,798,855.65	2,815,537,876.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142,798,855.65	2,815,537,876.22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下同。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企财02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761,014,536.87	4,376,619,270.6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9,384,640.48	169,255,477.45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29	3,761,014,536.87	4,376,619,270.64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38	7,985,418.73	5,299,437.28
△利息收入		-	-	其中：政府补助		-	-
△已赚保费		-	-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39	162,898.15	108,795.8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7,217,161.06	174,446,118.92
二、营业总成本		3,669,503,912.73	4,277,431,081.37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40	54,166,350.98	80,443,357.84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29	3,479,473,698.74	4,175,471,600.7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050,810.08	94,002,761.08
△利息支出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63,050,810.08	94,002,761.0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退保金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赔付支出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分保费用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税金及附加		22,400,643.62	19,161,765.71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销售费用		-	-	5. 其他		-	-
管理费用	注释30	51,600,272.22	75,130,270.7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研发费用	注释31	120,936,717.98	10,912,675.8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财务费用	注释32	-4,907,419.83	-3,245,231.72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其中：利息费用		28,586.42	256,037.97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利息收入		5,918,766.21	60,725,022.25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其他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加：其他收益	注释33	177,020.65	1,395,900.00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4	-	32,412,470.53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9. 其他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63,050,810.08	94,002,761.0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八、每股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基本每股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稀释每股收益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5	18,063,866.45	-189,688.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6	-1,056,373.39	-5,700,531.3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7	699,502.63	42,149,137.4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企财03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75,531,133.97	3,276,241,914.35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97,893,202.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33,400,231.79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回的现金净额		5,792,425.99	1,952,847.11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92,425.99	133,246,280.9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168,783.75	709,619.99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68,783.75	709,619.9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0,342.14	73,963.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6,357.76	132,536,660.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3,988,725.84	966,770,549.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9,630,201.95	4,243,086,427.63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20,000,0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84,622,416.80	2,856,988,308.78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04,346.79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04,346.79	220,000,00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31,294.9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586.42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4,429.00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3,015.42	231,294.9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450,840.47	76,857,927.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1,331.37	219,768,705.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1,151,283.31	145,866,488.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8,026,453.29	1,321,355,689.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05,818.31	194,323,378.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19,250,993.87	4,401,068,414.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1,216,752.97	166,893,374.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20,791.92	-157,981,987.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41	350,710,934.66	361,216,752.9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度　　企财04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	-	-	220,000,000.00	-	-4,185,056.00	35,879,093.92	-	-	-10,526,061.11	441,167,976.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0	-	-	-	220,000,000.00	-	-4,185,056.00	35,879,093.92	-	-	-10,526,061.11	441,167,976.8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00	-	-	-	-147,835,281.00	-	-	14,724,069.83	-	-	63,050,810.08	79,939,598.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63,050,810.08	63,050,810.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2,164,719.00	-	-	-	-	-	-	2,164,719.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2,164,719.00	-	-	-	-		-	2,164,719.00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14,724,069.83	-	-	-	14,724,069.83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99,651,330.56	—		—	99,651,330.56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84,927,260.73	—		—	-84,927,260.73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50,000,000.00	-	-	-	-150,000,000.00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50,000,000.00	-	-	-	-150,000,000.00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	-	-	72,164,719.00	-	-4,185,056.00	50,603,163.75	-	-	52,524,748.97	521,107,575.7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度　　企财04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	-	-	33,831,727.90	-	-4,185,056.00	17,625,834.93	3,200,394.59	-	-45,163,354.17	205,309,547.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2,909,791.96	-	-59,365,468.02	-62,275,259.98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0	-	-	-	33,831,727.90	-	-4,185,056.00	17,625,834.93	290,602.63	-	-104,528,822.19	143,034,287.2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86,168,272.10	-	-	18,253,258.99	-290,602.63	-	94,002,761.08	298,133,589.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94,002,761.08	94,002,761.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86,168,272.10	-	-	-	-290,602.63	-	-	185,877,669.4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220,000,000.00	-	-	-	-	-	-	22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33,831,727.90	-	-	-	-290,602.63	-	-	-34,122,330.53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18,253,258.99	-	-	-	18,253,258.99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52,617,603.86	-	-	-	52,617,603.86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34,364,344.87	-	-	-	-34,364,344.87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	-	-	220,000,000.00	-	-4,185,056.00	35,879,093.92	-	-	-10,526,061.11	441,167,978.8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一、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及总部地址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创建于 1951 年，由广东省汕头市人民政府批准，以原汕头市建设局"营建部"为基础创建的"公营汕头工程公司"演革发展起来的全民所有制企业。

总部地址为广东省汕头市，注册资本为 20,000.00 万元。

1980 年 12 月 25 日取得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40000000078105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10,000.00 万元；

2012 年 2 月 13 日经北京华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东分所审验并出具了粤北京华审（验）字（2012）第 2002 号验资报告，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人民币 4,95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 14,950.00 万元；

2013 年 5 月 23 日本公司经北京华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东分所审验并出具了粤北京华审（验）字（2013）第 2020 号验资报告，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人民币 5,05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 20,000.00 万元，由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全额出资；

2014 年 12 月 15 日换取了注册号为 44000000007810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5001903810343。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

本公司所属行业：建筑行业。

本公司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和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消防设施工程、钢结构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公路路面工程、公路路基工程和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房地产经营；销售：建筑材料，设备；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本集团主要业务板块为房屋建筑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和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三）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本公司应当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但基于管理需要，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仅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中与编制个别财务报表相关的规定编制本母公司财务报表，不包含合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母公司财务报表遵循了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2 年度的母公司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本公司主要从事建筑工程施工业务，正常营业周期超过一年。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于按照准则的规定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等其他属性进行计量的情形，本公司将予以特别说明。

（五）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

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外币业务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八）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和应收利息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

损益：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

（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1）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2）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3）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4）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5）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九）应收款项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八）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2.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八）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工程结算款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2：电力销售款项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含勘测设计等）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4：应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不计提坏账

3.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八）6.

金融工具减值。

4.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八）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
组合 2	其他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3	应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不计提坏账

5.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八）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金融资产模式核算下 PPP 项目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其他	

（十）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工程材料领用按先进先出法，工程项目的成本分项目归集，按项目结转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八）6.金融工具减值。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本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则视为本公司控制该被投资方。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分类	预计使用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	30-40	0-5	3.33-2.38
机器设备	大型设备	10-15	0-5	10.00-6.33
	一般设备	5-10	0-5	20.00-9.50
水利发电设备	——	18-50	0-5	5.56-1.90
风力发电设备	——	15-20	0-5	6.67-4.75
太阳能发电设备	——	15-20	0-5	6.67-4.75
运输工具	——	5-12	0-5	20.00-7.92
办公设备、其他	——	3-8	0-5	33.33-11.88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和大修理工程等。在建工程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分项目核算，并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有关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溢折价摊销、汇兑损益等），在

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计入工程成本，在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的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六）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十八）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



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1）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2）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3）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

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二）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

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1）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2）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3）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本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业务板块为建筑施工，提供的建筑施工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二十五）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本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



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八）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十七）和（二十二）。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

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5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

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三）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无

六、税项

本公司主要的应纳税项列示如下：

（一）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境内销售	13%	注 1
	提供建筑服务	9%	
	提供勘测设计等服务	6%	
	建工工程老项目（征收率）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注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6%和 10%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 13%、9%。

本公司从事建筑施工业务，为一般纳税人，适用税率为 9%。但本公司为建筑工程老项目提供的建筑服务，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征收率为 3%。建筑工程老项目，是指：（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注明的合同开工日期在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的建筑工程项目；（2）未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建筑工程承包合同注明的开工日期在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的建筑工程项目。小规模纳税人提供建筑服务，以及一般纳税人选择简易计税方法的建筑服务

（二）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5%	

七、母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初余额均为 2022 年 1 月 1 日，期末余额均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9,102.18	166,705.64
银行存款	1,074,396,867.51	361,050,047.33
其他货币资金	25,075,526.54	-
合计	1,099,591,496.23	361,216,752.9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本公司参与了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资金集中管理计划。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归集至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账户的资金分别为 973,472,779.60 元、973,472,779.60 元，详见附注七、注释 5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
信用证保证金	-	-
保函保证金	17,125,280.10	-
司法冻结	57,357,770.00	-
工程项目履约保证金	7,950,246.44	-
其他保证金	666,447,265.03	-
合计	748,880,561.57	-

注释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	-	-	2,000,000.00	-	2,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
合计	-	-	-	2,000,000.00	-	2,000,000.00

注释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452,462,264.78	11,011,199.65	231,855,167.82	5,796,214.85
1 至 2 年	28,719,744.22	2,010,382.10	3,599,964.67	251,997.53
2 至 3 年	2,869,514.45	430,427.17	141,795.00	21,269.25
3 至 4 年	141,795.00	28,359.00	-	-
4 至 5 年	-	-	-	-
5 年以上	5,765,058.02	2,882,529.01	5,765,058.02	2,882,529.01
合计	489,958,376.47	16,362,896.93	241,361,985.51	8,952,010.64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9,958,376.47	100.00	16,362,896.93	3.34	473,595,479.54
其中：组合 1：工程结算款	477,944,097.71	97.55	16,362,896.93	3.42	461,581,200.78
组合 2：电力销售款项	-	-	-	-	-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含勘测设计等）	-	-	-	-	-
组合 4：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12,014,278.76	2.45	-	-	12,014,278.76
合计	489,958,376.47	100.00	16,362,896.93	3.34	473,595,479.54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1,361,985.51	100.00	8,952,010.64	3.71	232,409,974.87
其中：组合 1：工程结算款	241,361,985.51	100.00	8,952,010.64	3.71	232,409,974.87
组合 2：电力销售款项	-	-	-	-	-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含勘测设计等）	-	-	-	-	-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组合 4：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	-	-	-	-
合计	241,361,985.51	100.00	8,952,010.64	3.71	232,409,974.87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组合 1：工程结算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440,447,986.02	2.50	11,011,199.65	231,855,167.82	2.50	5,796,214.85
1 至 2 年	28,719,744.22	7.00	2,010,382.10	3,599,964.67	7.00	251,997.53
2 至 3 年	2,869,514.45	15.00	430,427.17	141,795.00	15.00	21,269.25
3 至 4 年	141,795.00	20.00	28,359.00	-	-	-
4 至 5 年	-	-	-	-	-	-
5 年以上	5,765,058.02	50.00	2,882,529.01	5,765,058.02	50.00	2,882,529.01
合计	477,944,097.71	3.42	16,362,896.93	241,361,985.51	3.71	8,952,010.6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汕头市金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132,227,639.79	26.99	3,350,690.99
澄海区人民医院	60,952,805.96	12.44	2,554,168.32
广东星光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276,442.07	6.18	756,911.05
海口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0,261,648.57	6.18	756,541.21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26,890,604.22	5.48	672,265.11
合计	280,609,140.61	57.27	8,090,576.68

注释 4. 预付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2,344,886.84	42.78	-	504,621,465.92	96.18	-
1 至 2 年	20,246,679.04	26.78	-	53,384.81	0.01	-
2 至 3 年	17,623,199.48	23.31	-	6,887.92	0.01	-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 年以上	5,388,963.66	7.13	-	19,987,862.42	3.80	-
合计	75,603,729.02	100.00	-	524,669,601.07	100.00	-

1.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64,500.00	2 至 3 年	其他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正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529,023.00	1 至 2 年	其他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揭阳移动基站装修及机房土建工程	3,189,522.74	2 至 3 年	其他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汕头市弘希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2,402,000.00	1 至 2 年	其他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正诚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2,861,010.50	1 至 2 年	其他
合计	—	18,746,056.24	—	—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湖北华尔靓大酒店工程项目部	11,746,666.08	15.54	-
广东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64,500.00	7.62	-
广东正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529,023.00	5.99	-
兴瑞东海岸住宅小区项目部	4,027,327.30	5.33	-
中山市铂瑜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5.29	-
合计	30,067,516.38	39.77	-

注释 5.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818,883,949.15	973,472,779.60
合计	818,883,949.15	973,472,779.60

本公司参与了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资金集中管理计划。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归集至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账户的资金分别为 973,472,779.60 元、818,883,949.15 元。

注释 6.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项	81,687,375.85	127,696,594.25
合计	81,687,375.85	127,696,594.25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一）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0,050,054.08	2,671,328.13	44,632,430.57	813,145.28
1—2 年	12,226,166.96	73,693.30	66,129,153.42	3,109,782.22
2—3 年	31,785,904.35	2,960,677.86	1,000,000.00	-
3—4 年	1,000,000.00	-	1,641,138.00	518,491.53
4—5 年	-	-	15,600.00	7,020.00
5 年以上	6,096,215.08	3,765,265.33	49,223,989.62	30,497,278.33
合计	91,158,340.47	9,470,964.62	162,642,311.61	34,945,717.36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72,586.71	2.71	2,472,586.71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8,685,753.76	97.29	6,998,377.91	7.89	81,687,375.85
其中：组合 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10,142,877.00	11.13	507,143.85	5.00	9,635,733.15
组合 2：其他	48,192,924.93	52.87	6,491,234.06	13.47	41,701,690.87
组合 3：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30,349,951.83	33.29	-	-	30,349,951.83
合计	91,158,340.47	100.00	9,470,964.62	10.39	81,687,375.85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72,586.71	1.52	2,472,586.71	100.00	-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0,169,724.90	98.48	32,473,130.65	20.27	127,696,594.25
其中：组合 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8,884,039.00	5.46	444,201.95	5.00	8,439,837.05
组合 2：其他	144,557,077.69	88.88	32,028,928.70	22.16	112,528,148.99
组合 3：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6,728,608.21	4.14	-	-	6,728,608.21
合计	162,642,311.61	100.00	34,945,717.36	21.49	127,696,594.25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福建东山太平洋房地产有限公司	268,840.71	268,840.71	100.00	该公司准备破产清算
省总房产惠州经营部	2,203,746.00	2,203,746.00	100.00	该公司已被工商局吊销
合计	2,472,586.71	2,472,586.71	100.00	—

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组合 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计提组合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余额百分比	10,142,877.00	5.00	507,143.85	8,884,039.00	5.00	444,201.95
合计	10,142,877.00	5.00	507,143.85	8,884,039.00	5.00	444,201.95

（2）组合 2：其他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14,608,771.94	1.50	219,131.58	37,963,465.39	1.50	569,451.98
1—2 年	-	-	-	58,185,471.39	5.00	2,909,273.57
2—3 年	27,756,778.62	10.00	2,775,677.86	-	-	-
3—4 年	-	-	-	1,641,138.00	30.00	492,341.40
4—5 年	-	-	-	15,600.00	45.00	7,020.00
5 年以上	5,827,374.37	60.00	3,496,424.62	46,751,402.91	60.00	28,050,841.75
合计	48,192,924.93	13.47	6,491,234.06	144,557,077.69	22.16	32,028,928.70

（3）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32,473,130.66	-	2,472,586.71	34,945,717.37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212,060.42	-	-	212,060.42
本期转回	25,686,813.17	-	-	25,686,813.17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6,998,377.91	-	2,472,586.71	9,470,964.6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州美术馆项目部	集团合并范围内	15,333,630.00	1-2 年	16.82	-
东莞万裕三信项目部	其他项目	9,274,887.96	2-3 年	10.17	927,488.80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饶平分公司	集团合并范围内	7,630,000.00	1-2 年	8.37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第三工程分公司	集团合并范围内	3,338,265.27	1 年以内	3.66	-
三分公司（珠海）	其他项目	3,257,136.99	1 年以内	3.57	325,713.70
合计	—	38,833,920.22	—	42.60	1,253,202.50

注释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	-	-	256,037.97	-	256,037.97
库存商品	59,994.00	-	59,994.00	60,725,022.25	-	60,725,022.25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	54,085.88	-	54,085.88	70,725.00	-	70,725.00
合计	114,079.88	-	114,079.88	61,051,785.22	-	61,051,785.22

注释 8.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工程质保金	3,521,866.44	176,093.32	3,345,773.12	3,198,088.00	159,904.40	3,038,183.60
合同资产-建造合同形成	441,322,935.18	6,580,811.38	434,742,123.80	369,375,127.13	5,540,626.91	363,834,500.22
合计	444,844,801.62	6,756,904.70	438,087,896.92	372,573,215.13	5,700,531.31	366,872,683.82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原因
合同资产-工程质保金	-	176,093.32	-	-	-	176,093.32	—
合同资产-建造合同形成	5,700,531.31	880,280.07	-	-	-	6,580,811.38	—
合计	5,700,531.31	1,056,373.39	-	-	-	6,756,904.70	—

注释 9.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	56,959,311.64
预缴所得税等税金	92,403,713.63	29,457,713.43
其他	-	13,714,230.27
合计	92,403,713.63	100,131,255.34

注释 10.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的投资	52,000,000.00	-	-	52,000,000.00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	-	-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其他企业的投资	-	-	-	-
合计	52,000,000.00	-	-	52,000,000.00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合计	-	-	-	-	-	-
一、对子企业投资	-	-	-	-	-	-
广东建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2,000,000.00	52,000,000.00	-	-	-	-
二、合营企业	-	-	-	-	-	-
三、联营企业	-	-	-	-	-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计	-	-	-	-	-	-
一、对子企业投资	-	-	-	-	-	-
广东建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	-	-	52,000,000.00	-
二、合营企业	-	-	-	-	-	-
三、联营企业	-	-	-	-	-	-

注释 11.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636,020.18	7,154,981.54
合计	6,636,020.18	7,154,981.54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805,416.34	4,639,764.41	5,353,457.62	13,091,723.13
房屋及建筑物	8,019,787.02	3,807,034.57	4,471,114.28	7,355,707.31
机器设备	733,863.67	-	-	733,863.67
运输工具	4,820,884.77	779,982.22	864,201.75	4,736,665.24
办公设备	230,880.88	52,747.62	18,141.59	265,486.91
二、累计折旧合计	6,650,434.80	614,229.42	808,961.27	6,455,702.95
房屋及建筑物	2,961,064.08	302,458.51	219,278.76	3,044,243.83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41,114.19	73,385.76	-	114,499.95
运输工具	3,490,792.82	209,884.13	587,986.36	3,112,690.59
办公设备	157,463.71	28,501.02	1,696.15	184,268.5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154,981.54	—	—	6,636,020.18
房屋及建筑物	5,058,722.94	—	—	4,311,463.48
机器设备	692,749.48	—	—	619,363.72
运输工具	1,330,091.95	—	—	1,623,974.65
办公设备	73,417.17	—	—	81,218.33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办公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154,981.54	—	—	6,636,020.18
房屋及建筑物	5,058,722.94	—	—	4,311,463.48
机器设备	692,749.48	—	—	619,363.72
运输工具	1,330,091.95	—	—	1,623,974.65
办公设备	73,417.17	—	—	81,218.33

注释 12.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零星工程	846,726.61	-	846,726.61	-	-	-
合计	846,726.61	-	846,726.61	-	-	-

注释 13.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	1,033,535.98	-	1,033,535.9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1,033,535.98	-	1,033,535.98
二、累计折旧合计	-	1,033,535.88	-	1,033,535.8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1,033,535.88	-	1,033,535.88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	—	—	0.1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0.10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	—	—	0.1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0.10

注释 14.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	3,648,756.75	-	3,648,756.75
其中：软件	-	-	-	-
土地使用权	-	3,648,756.75	-	3,648,756.75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	306,618.21	-	306,618.21
其中：软件	-	-	-	-
土地使用权	-	306,618.21	-	306,618.21
三、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	-	-	-
其中：软件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	—	—	3,342,138.54
其中：软件	-	—	—	-
土地使用权	-	—	—	3,342,138.54

注释 1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6,250.00	25,000.00	-	-
资产减值准备	6,250.00	25,000.00	-	-
预计负债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	-	-	-
可抵扣亏损	-	-	-	-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	-	-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	-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32,565,766.25	49,598,259.31
合计	32,565,766.25	49,598,259.31

注释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上的待抵扣税款及预缴税款	-	6,861,467.54
合计	-	6,861,467.54

注释 17.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55,105,650.90	686,437,459.73
1-2 年（含 2 年）	124,557,292.34	40,906,847.79
2-3 年（含 3 年）	16,182,941.71	3,956,653.21
3 年以上	4,455,957.89	11,842,833.47
合计	700,301,842.84	743,143,794.20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上海诚广管线工程有限公司	23,523,251.37	尚未到支付期
昆山广廷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2,721,766.33	尚未到支付期
广东源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尚未到支付期
太原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尚未到支付期
上海擎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298,000.00	尚未到支付期
合计	98,543,017.70	—

注释 18.预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	6,044,062.28
1-2 年（含 2 年）	-	-
2-3 年（含 3 年）	-	-
3 年以上	-	49,378.17
合计	-	6,093,440.45

注释 19.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内部往来	-	-
预收工程款	466,362,704.76	875,050,112.19
价款结算大于收入结转	461,994,254.11	23,718,772.17
其他	-	782,095.02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928,356,958.87	899,550,979.38

注：期末合同负债为不含税金额。

注释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36,331.38	83,580,937.31	78,966,013.39	4,951,255.3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8,357,274.28	8,357,273.78	0.50
三、辞退福利	-	-	-	-
四、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	-	-
合计	336,331.38	91,938,211.59	87,323,287.17	4,951,255.8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73,876,456.84	68,925,201.54	4,951,255.30
二、职工福利费	323,434.16	1,417,348.83	1,740,782.99	-
三、社会保险费	-	2,142,116.72	2,142,116.72	-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	2,079,775.81	2,079,775.81	-
工伤保险费	-	62,340.91	62,340.91	-
其他	-	-	-	-
四、住房公积金	-	4,979,969.36	4,979,969.36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897.22	1,165,045.56	1,177,942.78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336,331.38	83,580,937.31	78,966,013.39	4,951,255.3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	4,596,786.47	4,596,785.97	0.50
二、失业保险费	-	96,241.94	96,241.94	-
三、企业年金缴费	-	3,664,245.87	3,664,245.87	-
合计	-	8,357,274.28	8,357,273.78	0.50

注释 21.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41,364,390.83	87,887,778.15	98,790,608.76	30,461,560.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91,404.66	15,271,157.63	6,834,236.42	10,328,325.87
教育费附加	653,746.30	6,666,610.23	2,963,718.29	4,356,638.2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9,305.60	4,480,193.13	1,975,812.17	2,783,686.56
个人所得税	1,134,968.87	5,781,790.48	3,909,343.78	3,007,415.57
企业所得税	4,641,544.67	74,621,151.40	54,704,361.93	24,558,334.14
资源费	-	279,551.54	11,411.02	268,140.52
房产税	90,448.50	72,978.71	96,080.82	67,346.39
土地使用税	-	12,031.97	12,031.97	-
印花税	-	3,495,320.04	1,865,579.72	1,629,740.32
环境保护税	-	154,707.38	154,707.38	-
土地增值税	-	12,677.55	12,677.55	-
其他税种	12,357,946.95	828,977.59	10,648,456.22	2,538,468.32
合计	62,413,756.38	199,564,925.80	181,979,026.03	79,999,656.15

注释 22.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项	885,121,111.47	645,832,422.61
合计	885,121,111.47	645,832,422.61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项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款	847,440,208.70	361,517,888.48
押金、质保金及保证金	1,386,193.54	3,186,731.37
代扣社保等费用	2,292,741.46	2,065,389.20
备用金	60,000.00	-
其他	33,941,967.77	279,062,413.56
合计	885,121,111.47	645,832,422.61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广东建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7,165,501.91	其他
广东南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9,276,646.51	其他
广东二建珠海工程有限公司	7,000,000.00	其他
广东保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其他
汕特永成实业有限公司	4,826,610.43	其他
合计	103,268,758.85	—

注释 23.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7,200,082.56	14,758,720.56
合计	17,200,082.56	14,758,720.56

注释 24.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2,240,454.45	5,704,346.79	2,184,429.00	5,760,372.24
合计	2,240,454.45	5,704,346.79	2,184,429.00	5,760,372.24

注释 25.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100.00	150,000,000.00	-	350,000,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000.00	100.00	150,000,000.00	-	350,000,000.00	100.00

注：本期实收资本增加 150, 000, 000. 00 元，为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注释 26.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20,000,000.00	-	150,000,000.00	70,000,000.00
其他资本公积	-	2,164,719.00	-	2,164,719.00
合计	220,000,000.00	2,164,719.00	150,000,000.00	72,164,719.00

注：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2, 164, 719. 00 元，为专项应付款转入的搭建补偿款项；本期资本溢价（股本溢价）减少 150, 000, 000. 00 元，用于转增资本。

注释 27.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35,879,093.92	99,651,330.56	84,927,260.73	50,603,163.75	—
合计	35,879,093.92	99,651,330.56	84,927,260.73	50,603,163.75	—

注释 28.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	-10,526,061.11	-45,163,354.17
期初调整金额	-	-59,365,468.02
本期期初余额	-10,526,061.11	-104,528,822.19
本期增加额	63,050,810.08	94,002,761.08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63,050,810.08	94,002,761.08
其他调整因素	-	-
本期减少额	-	-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	-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	-
转增资本	-	-
其他减少	-	-
本期期末余额	52,524,748.97	-10,526,061.11

注释 29.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3,760,162,399.60	3,479,366,604.31	4,371,547,815.88	4,175,009,960.45
工程结算收入	3,760,162,399.60	3,479,366,604.31	4,371,418,292.07	4,175,009,960.45
房产销售收入	-	-	129,523.81	-
2. 其他业务小计	852,137.27	107,094.43	5,071,454.76	461,640.34
其他	852,137.27	107,094.43	5,071,454.76	461,640.34
合计	3,761,014,536.87	3,479,473,698.74	4,376,619,270.64	4,175,471,600.79

注释 30.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0,215,134.62	55,431,113.73
差旅费	720,629.10	876,374.03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咨询顾问中介	1,031,907.74	464,959.87
办公费	3,577,476.71	1,308,379.32
折旧费	1,840,433.43	800,722.24
招待费	508,929.00	5,300,037.50
其他费用	3,705,761.62	8,756,356.17
修理费	-	2,192,327.85
合计	51,600,272.22	75,130,270.71

注释 31.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557,685.33	1,766,358.46
试验及材料费	108,379,032.65	8,512,201.76
折旧及摊销	-	15,486.12
其他费用	-	618,629.54
合计	120,936,717.98	10,912,675.88

注释 32.财务费用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8,586.42	-
减：利息收入	5,918,766.21	3,524,333.34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982,759.96	279,101.62
合计	-4,907,419.83	-3,245,231.72

注释 33.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0,157.98	1,395,900.00
个税返还	110,342.14	-
其他补助	16,520.53	-
合计	177,020.65	1,395,900.00

注释 34.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32,412,470.53
合计	-	32,412,470.53

注释 35.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410,886.29	-398,135.3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5,474,752.74	208,446.88
合计	18,063,866.45	-189,688.48

注释 36.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056,373.39	-5,700,531.31
合计	-1,056,373.39	-5,700,531.31

注释 37.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699,502.63	42,149,137.44	699,502.63
合计	699,502.63	42,149,137.44	699,502.63

注释 38.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634,171.57	531,235.27	634,171.57
其他	7,351,247.16	4,768,202.01	7,351,247.16
合计	7,985,418.73	5,299,437.28	7,985,418.73

注释 39.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85,744.56	-	85,744.56
对外捐赠支出	-	100,000.00	-
税收罚款及罚金	77,153.59	-	77,153.59
其他	-	8,795.81	-
合计	162,898.15	108,795.81	162,898.15

注释 40.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4,172,600.98	80,443,357.84
递延所得税调整	-6,250.00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54,166,350.98	80,443,357.84

注释 41.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3,050,810.08	94,002,761.08
加：信用减值损失	-18,063,866.45	189,688.48
资产减值准备	1,056,373.39	5,700,531.3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14,229.42	949,726.75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	-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33,535.88	-
无形资产摊销	306,618.21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99,502.63	1,367,096.0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8,427.01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586.42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32,412,470.5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50.00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937,705.34	-9,756,405.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2,069,398.56	-651,701,796.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09,400,003.13	433,678,881.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20,791.92	-157,981,987.0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0,710,934.66	361,216,752.9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61,216,752.97	166,893,374.0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05,818.31	194,323,378.9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50,710,934.66	361,216,752.97
其中：库存现金	119,102.18	166,705.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50,591,832.48	361,050,047.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0,710,934.66	361,216,752.9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注释 42.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48,880,561.57	司法冻结、保证金
合计	748,880,561.57	—

八、或有事项的说明

（一）或有负债

无

（二）或有资产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 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85号	建筑业	290,0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母公司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子公司有关信息详见附注七、注释 10 长期股权投资

3.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广东二建珠海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江海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隆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粤东三江连通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汕头市安康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二）关联方交易

1. 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汕头市安康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83,380,006.38	5.28	-	-	-
广东江海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	-	6,520,056.60	0.16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	-	19,915.09	0.01	-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	-	128,826.42	0.01	-



2.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488,679.25	0.01	3,401,002.08	0.08	-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东省粤东三江连通建设有限公司	42,255,922.38	161,704.03	-	-
	小计	42,255,922.38	161,704.03	-	-
预付账款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991.56	-	-	-
	小计	3,991.56	-	-	-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818,883,949.15	-	973,472,779.60	-
	小计	818,883,949.15	-	973,472,779.60	-
其他应收款					
	广东省建隆置业有限公司	35,920.00	-	-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260,473.55	-	19,350,569.35	-
	小计	1,296,393.55	-	19,350,569.35	-
	合计	862,440,256.64	161,704.03	992,823,348.95	-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3,923.00	-
	小计	13,923.00	-
预收款项			
	广东省粤东三江连通建设有限公司	19,680,896.73	-
	小计	19,680,896.73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广东二建珠海工程有限公司	7,000,000.00	-
	汕头市安康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4,624,661.24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703,348.46	98,937.00
	小计	13,328,009.70	98,937.00
	合计	33,022,829.43	98,937.00

十一、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和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内容。

十二、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年度财务报表业经批准报出。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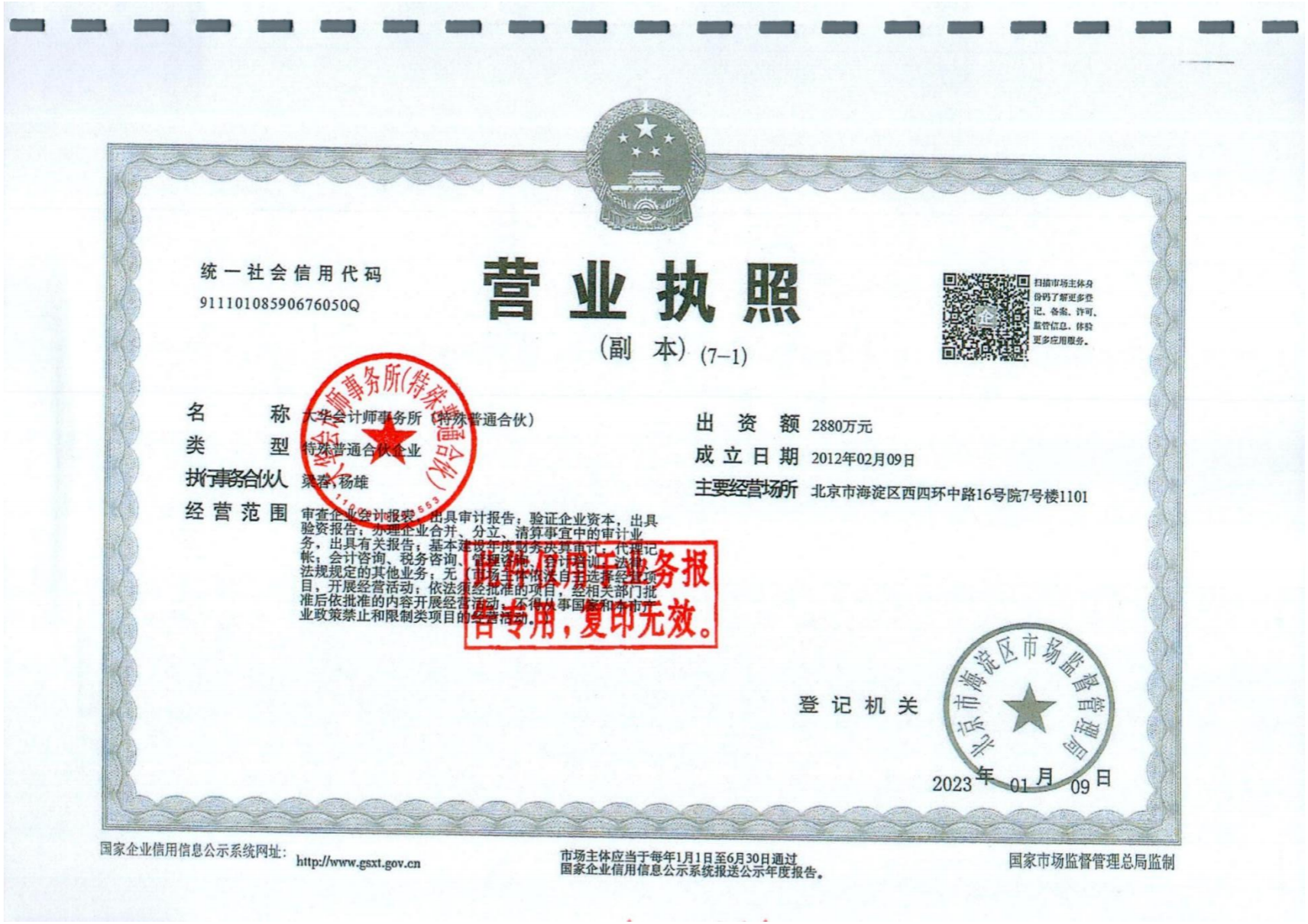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营业执照

（副 本）(7-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杨雄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无（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288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登记机关　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01 月 0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00093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　十月　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姓 名 方建新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6355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
This certificate is v
this renewal.
2015年7月30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070168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98 年 12 月 16 日
2014年 7月 29日
4
5



姓名 Full name 荣矾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5-11-2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荣 矾
110101300779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11010130077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5 年 11 月 04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深圳分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is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12 月 31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深圳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12 月 31 日
/y /m /d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4]0011003740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报告编码：京247BPVZNR4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4

二、 **已审母公司财务报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

母公司利润表 2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3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5

母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59

MOORE 大华国际 | 大華會計師事務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100039]
电话：86 (10) 5835 0011 传真：86 (10) 5835 0006
www.dahua-cpa.com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24]0011003740 号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二建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母公司利润表、母公司现金流量表、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财务报表编制基础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二建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二建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事项

我们提醒母公司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二对编制基础的说明。二建公司编制母公司财务报表是为了满足采用母公司报表

的申报要求。因此，母公司财务报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母公司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二建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二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二建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二建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二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二建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大华审字[2024]0011003740号审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方建新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朱文岳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二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企财01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目	附注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	**流动负债：**		——	——
货币资金	注释1	532,907,777.91	1,099,591,496.23	短期借款		-	-
△结算备付金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出资金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收票据	注释2	487,500.00	-	应付票据		-	-
应收账款	注释3	412,376,374.59	473,595,479.54	应付账款	注释16	973,323,834.47	700,301,842.84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收款项		-	-
预付款项	注释4	10,354,459.48	75,603,729.02	合同负债	注释17	849,932,784.14	928,356,958.87
△应收保费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注释5	703,584,281.54	818,883,949.15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6	78,690,664.92	81,687,375.85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18	5,737,390.39	4,951,255.80
其中：应收股利		-	-	其中：应付工资		5,737,390.39	4,951,255.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付福利费		-	-
存货	注释7	59,994.00	114,079.88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其中：原材料		-	-	应交税费	注释19	14,001,986.59	79,999,656.15
库存商品(产成品)		59,994.00	59,994.00	其中：应交税金		14,001,986.59	79,958,532.83
合同资产	注释8	789,514,897.76	438,087,696.92	其他应付款	注释20	253,976,084.25	885,121,111.47
持有待售资产		-	-	其中：应付股利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9	91,441,057.08	92,403,713.63	△应付分保账款		-	-
流动资产合计		2,619,417,007.28	3,079,957,720.22	持有待售负债		-	-
非流动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21	24,890,540.36	17,200,082.56
债权投资		-	-	**流动负债合计**		2,121,862,620.20	2,615,930,907.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非流动负债：**		——	——
其他债权投资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借款		-	-
长期应收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0	52,000,000.00	52,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永续债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租赁负债		-	-
投资性房地产		-	-	长期应付款	注释22	2,183,731.11	5,760,372.24
固定资产	注释11	8,820,207.30	6,636,020.1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15,200,060.84	13,091,723.13	预计负债		-	-
累计折旧		6,379,853.54	6,455,702.95	递延收益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在建工程	注释12	-	846,726.61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	-
油气资产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83,731.11	5,760,372.24
使用权资产	注释13	-	0.10	**负 债 合 计**		2,124,046,351.31	2,621,691,279.93
无形资产	注释14	3,301,784.66	3,342,138.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开发支出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注释23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商誉		-	-	国家资本		-	-
长期待摊费用		-	-	国有法人资本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5	-	6,250.00	集体资本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民营资本		-	-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	-	外商资本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121,991.96	62,831,135.43	#减：已归还投资		-	-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注释24	75,568,876.65	72,164,719.0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注释25	-4,185,056.00	-4,185,056.00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专项储备	注释26	54,642,333.38	50,603,163.75
				盈余公积	注释27	11,204,518.77	-
				其中：法定公积金		11,204,518.77	-
				任意公积金		-	-
				#储备基金		-	-
				#企业发展基金		-	-
				#利润归还投资		-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注释28	72,061,974.93	52,524,748.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59,492,647.93	521,107,575.72
资 产 总 计		2,683,538,999.24	3,142,798,855.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83,538,999.24	3,142,798,855.65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下同。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企财02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792,578,673.89	3,761,014,536.8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0,374,199.76	109,394,640.48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29	3,792,578,673.89	3,761,014,536.87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37	614,631.27	7,985,418.73
△利息收入		-	-	其中：政府补助		395,810.75	-
△已赚保费		-	-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38	174,485.39	162,898.1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0,814,345.64	117,217,161.06
二、营业总成本		3,677,960,927.75	3,669,503,912.73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39	51,293,906.91	54,166,350.98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29	3,476,710,325.59	3,479,473,698.7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520,438.73	63,050,810.08
△利息支出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59,520,438.73	63,050,810.0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退保金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赔付支出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分保费用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税金及附加		12,341,962.27	22,400,643.62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销售费用		-	-	5. 其他		-	-
管理费用	注释30	74,858,794.43	51,600,272.22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研发费用	注释31	121,824,644.84	120,936,717.9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财务费用	注释32	-7,774,799.38	-4,907,419.83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其中：利息费用		-	28,586.42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利息收入		1,354,736.83	5,918,766.21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其他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加：其他收益	注释33	399,249.24	177,020.65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9. 其他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59,520,438.73	63,050,810.0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八、每股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基本每股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稀释每股收益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4	738,474.80	18,063,866.4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5	-5,381,270.42	-1,056,373.3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6	-	699,502.6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企财03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75,203,192.97	3,775,531,133.97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回的现金净额		911,019.81	5,792,425.99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1,019.81	5,792,425.9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58,682.57	10,168,783.75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8,682.57	10,168,783.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10,342.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7,662.76	-4,376,357.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976,721.24	733,988,725.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4,179,914.21	4,509,630,201.9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13,615,361.21	3,184,622,416.8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704,346.79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704,346.7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418.28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778,694.00	28,586.42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184,429.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833,112.28	2,213,015.4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694,227.59	85,450,840.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33,112.28	3,491,331.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4,362,612.49	241,151,283.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192,514.98	1,008,026,453.2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634,422.90	-10,505,818.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77,864,716.27	4,519,250,993.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0,710,934.66	361,216,752.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315,197.94	-9,620,791.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40	447,345,357.56	350,710,934.6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企财04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	-	-	72,164,719.00	-	-4,185,056.00	50,603,163.75	-	-	52,524,748.97	521,107,575.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50,000,000.00	-	-	-	72,164,719.00	-	-4,185,056.00	50,603,163.75	-	-	52,524,748.97	521,107,575.7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404,157.85	-	-	4,239,169.63	11,204,518.77	-	19,537,225.96	38,385,072.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59,520,438.73	59,520,438.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3,404,157.85	-	-	-	-	-	-	3,404,157.8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3,404,157.85	-	-	-	-	-	-	3,404,157.85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4,239,169.63	-	-	-	4,239,169.63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94,799,287.38	-	-	-	94,799,287.38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90,560,117.75	-	-	-	-90,560,117.75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1,204,518.77	-	-39,983,212.77	-28,778,694.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1,204,518.77	-	-11,204,518.77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11,204,518.77	-	-11,204,518.77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28,778,694.00	-28,778,694.00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	-	-	75,568,876.85	-	-4,185,056.00	54,842,333.38	11,204,518.77	-	72,061,974.93	559,492,647.9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企财04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	-	-	220,000,000.00	-	-4,185,056.00	35,879,093.92	-	-	-10,526,061.11	441,167,976.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0	-	-	-	220,000,000.00	-	-4,185,056.00	35,879,093.92	-	-	-10,526,061.11	441,167,976.8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00	-	-	-	-147,835,281.00	-	-	14,724,069.83	-	-	63,050,810.08	79,939,598.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63,050,810.08	63,050,810.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2,164,719.00	-	-	-	-	-	-	2,164,719.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2,164,719.00	-	-	-	-	-	-	2,164,719.00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14,724,069.83	-	-	-	14,724,069.83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99,651,330.56	-	-	-	99,651,330.56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84,927,260.73	-	-	-	-84,927,260.73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50,000,000.00	-	-	-	-150,000,000.00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50,000,000.00	-	-	-	-150,000,000.00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	-	-	72,164,719.00	-	-4,185,056.00	50,603,163.75	-	-	52,524,748.97	521,107,575.7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一、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及总部地址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创建于 1951 年，由广东省汕头市人民政府批准，以原汕头市建设局"营建部"为基础创建的"公营汕头工程公司"演革发展起来的全民所有制企业。

总部地址为广东省汕头市，注册资本为 35,000.00 万元。

1980 年 12 月 25 日取得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40000000078105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10,000.00 万元；

2012 年 2 月 13 日经北京华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东分所审验并出具了粤北京华审（验）字（2012）第 2002 号验资报告，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人民币 4,95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 14,950.00 万元；

2013 年 5 月 23 日本公司经北京华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东分所审验并出具了粤北京华审（验）字（2013）第 2020 号验资报告，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人民币 5,05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 20,000.00 万元，由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全额出资；

2014 年 12 月 15 日换取了注册号为 44000000007810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5001903810343。

2023 年 12 月 28 日本公司股东由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

本公司所属行业：建筑行业。

本公司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和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消防设施工程、钢结构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公路路面工程、公路路基工程和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房地产经营；销售：建筑材料，设备；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

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本公司主要业务板块为房屋建筑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和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三）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本公司应当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但基于内部管理需要，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仅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中与编制个别财务报表相关的规定编制本财务报表，不包含合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遵循了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的母公司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本公司主要从事建筑工程施工业务，正常营业周期超过一年。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于按照准则的规定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等其他属性进行计量的情形，本公司将予以特别说明。

（五）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八）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和应收利息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

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

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

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1）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2）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3）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4）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5）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九）应收款项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八）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2.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八）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工程结算款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2：电力销售款项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含勘测设计等）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4：应收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不计提坏账

3.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八）6.金融工具减值。

4.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八）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
组合 2	其他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3	集团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不计提坏账

5.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八）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金融资产模式核算下 PPP 项目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其他	

（十）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工程材料领用按先进先出法，工程项目的成本分项目归集，按项目结转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八）6.金融工具减值。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

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本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则视为本公司控制该被投资方。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

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30-50	0%-5%	3.33%~1.90%
施工机械	直线法	5-15	0%-5%	20%~6.33%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12	0%-5%	20%~7.92%
生产设备	直线法	4-11	0%-5%	25%~8.64%
试验设备	直线法	5-7	0%-5%	20%~13.57%
水利发电设备	直线法	18-50	0%-5%	5.56%~1.90%
风力发电设备	直线法	15-20	0%-5%	6.67%~4.75%
太阳能发电设备	直线法	15-20	0%-5%	6.67%~4.75%
其他设备	直线法	3-10	0%-5%	33.3%~9.50%
非生产用设备	直线法	3-10	0%-5%	33.3%~9.50%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

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和大修理工程等。在建工程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分项目核算，并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有关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溢折价摊销、汇兑损益等），在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计入工程成本，在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的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六）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十八）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1）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2）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3）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二）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1）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2）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3）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本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业务板块为建筑施工，提供的建筑施工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二十五）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

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本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



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八）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

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十七）和（二十二）。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1）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执行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影响。

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施行日（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三）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无。

六、税项

本公司主要的应纳税项列示如下：

（一）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提供建筑服务	9%	—
	建工工程老项目（征收率）	3%	—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现代服务	6%	—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
房产税	从值部分按房屋原值的扣除 30%后按 1.2%的比例计征,从租部分按租金收入的 12%计征。	1.2%、12%	—
印花税	建设工程合同	0.3‰	—
土地使用税	使用面积（㎡）	12 元/㎡、2 元/㎡	—

（二）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5%	—

七、母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初余额均为 2023 年 1 月 1 日，期末余额均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2,773.15	119,102.18
银行存款	524,617,614.44	1,074,396,867.51
其他货币资金	8,247,390.32	25,075,526.54
合计	532,907,777.91	1,099,591,496.2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本公司参与了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资金集中管理计划。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归集至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账户的资金分别为 818,883,949.15 元、703,584,281.54 元，详见附注七、注释 5。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业务保证金	200,000.00	17,125,280.10
司法冻结	64,434,145.96	57,357,770.00
工程项目保证金	8,047,390.32	7,950,246.44
其他受限资金	12,880,884.07	666,447,265.03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85,562,420.35	748,880,561.57

注释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	-	-	-	-	-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	12,500.00	487,500.00	-	-	-
合计	500,000.00	12,500.00	487,500.00	-	-	-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500,000.00	100.00	12,500.00	2.50	487,500.00
其中：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	-	-	-	-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	100.00	12,500.00	2.50	487,500.00
合计	500,000.00	100.00	12,500.00	2.50	487,500.00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其中：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	-	-	-	-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	-	-	-	-
合计	-	-	-	-	-

（1）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	-	-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	12,500.00	2.50
合计	500,000.00	12,500.00	2.5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12,500.00	-	-	-	12,500.00
其中：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	-	-	-	-	-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	12,500.00	-	-	-	12,500.00
合计	-	12,500.00	-	-	-	12,500.00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
商业承兑汇票	-	500,000.00
合计	-	500,000.00

注释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273,629,927.25	6,840,748.18	452,462,264.78	11,011,199.65
1 至 2 年	152,561,587.78	10,679,311.14	28,719,744.22	2,010,382.10
2 至 3 年	-	-	2,869,514.45	430,427.17
3 年以上	6,059,712.96	2,354,794.08	5,906,853.02	2,910,888.01
合计	432,251,227.99	19,874,853.40	489,958,376.47	16,362,896.93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2,251,227.99	100.00	19,874,853.40	4.60	412,376,374.59
其中：组合 1：工程结算款	432,251,227.99	100.00	19,874,853.40	4.60	412,376,374.59
组合 2：电力销售款项	-	-	-	-	-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含勘测设计等）	-	-	-	-	-
组合 4：应收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	-	-	-	-
合计	432,251,227.99	100.00	19,874,853.40	4.60	412,376,374.59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9,958,376.47	100.00	16,362,896.93	3.34	473,595,479.54
其中：组合 1：工程结算款	477,944,097.71	97.55	16,362,896.93	3.42	461,581,200.78
组合 2：电力销售款项	-	-	-	-	-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含勘测设计等）	-	-	-	-	-
组合 4：应收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12,014,278.76	2.45	-	-	12,014,278.76
合计	489,958,376.47	100.00	16,362,896.93	3.34	473,595,479.54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273,629,927.25	6,840,748.18	440,447,986.02	11,011,199.65
1 至 2 年	152,561,587.78	10,679,311.14	28,719,744.22	2,010,382.10
2 至 3 年	-	-	2,869,514.45	430,427.17
3 年以上	6,059,712.96	2,354,794.08	5,906,853.02	2,910,888.01
合计	432,251,227.99	19,874,853.40	477,944,097.71	16,362,896.9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汕头市金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120,727,639.79	27.93	8,450,934.79
汕头市潮南区交通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1,858,443.28	12.00	1,296,461.08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3,562,420.10	7.76	839,060.50
海口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2,856,180.82	7.60	821,404.52
汕头市潮南区陈店镇人民政府	29,910,266.47	6.92	747,756.66
合计	268,914,950.46	62.21	12,155,617.55

注释4. 预付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8,318,720.43	80.34	-	32,344,886.84	42.78	-
1 至 2 年	1,204,250.33	11.63	-	20,246,679.04	26.78	-
2 至 3 年	601,382.81	5.81	-	17,623,199.48	23.31	-
3 年以上	230,105.91	2.22	-	5,388,963.66	7.13	-
合计	10,354,459.48	100.00	-	75,603,729.02	100.00	-

1.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海南鑫海岛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3,631,732.27	35.08	-
中安云建设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1,000,000.00	9.66	-
吕义城（佛山天桥）	679,715.41	6.56	-
龙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600,000.00	5.79	-
江苏如克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536,176.00	5.18	-
合计	6,447,623.68	62.27	-

注释5.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703,584,281.54	818,883,949.15
合计	703,584,281.54	818,883,949.15

本公司参与了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资金集中管理计划。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归集至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账户的资金分别为 818,883,949.15 元、703,584,281.54 元。

注释6.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项	78,690,664.92	81,687,375.85
合计	78,690,664.92	81,687,375.85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一）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72,722,904.32	726,649.93	40,050,054.08	2,671,328.13
1 至 2 年	5,640,711.48	2,347,174.38	12,226,166.96	73,693.30
2 至 3 年	1,703,499.28	73,693.30	31,785,904.35	2,960,677.86
3 年以上	3,831,583.19	2,060,515.74	7,096,215.08	3,765,265.33
合计	83,898,698.27	5,208,033.35	91,158,340.47	9,470,964.62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72,586.71	2.95	2,472,586.71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1,426,111.56	97.05	2,735,446.64	3.36	78,690,664.92
其中：组合 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13,193,246.00	15.73	659,662.30	5.00	12,533,583.70
组合 2：其他	21,732,749.16	25.90	2,075,784.34	9.55	19,656,964.82
组合 3：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46,500,116.40	55.42	-	-	46,500,116.40
合计	83,898,698.27	100.00	5,208,033.35	6.21	78,690,664.92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72,586.71	2.71	2,472,586.71	100.00	-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8,685,753.76	97.29	6,998,377.91	7.89	81,687,375.85
其中：组合 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10,142,877.00	11.13	507,143.85	5.00	9,635,733.15
组合 2：其他	48,192,924.93	52.87	6,491,234.06	13.47	41,701,690.87
组合 3：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30,349,951.83	33.29	-	-	30,349,951.83
合计	91,158,340.47	100.00	9,470,964.62	10.39	81,687,375.85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福建东山太平洋房地产有限公司	268,840.71	268,840.71	100.00	该公司已被工商局吊销
广东省建筑工程总公司房地产开发公司	2,203,746.00	2,203,746.00	100.00	该公司准备破产清算
合计	2,472,586.71	2,472,586.71	100.00	—

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8,164,029.24	83.58	272,460.44	14,608,771.94	30.31	219,131.58
1 至 2 年	579,756.64	2.67	28,987.83	-	-	-
2 至 3 年	-	-	-	27,756,778.62	57.60	2,775,677.86
3 年以上	2,988,963.28	13.75	1,774,336.07	5,827,374.37	12.09	3,496,424.62
合计	21,732,749.16	100.00	2,075,784.34	48,192,924.93	100.00	6,491,234.06

（2）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组合 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13,193,246.00	5.00	659,662.30	10,142,877.00	5.00	507,143.85
组合 3：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46,500,116.40	-	-	30,349,951.83	-	-
合计	59,693,362.40	1.11	659,662.30	40,492,828.83	1.25	507,143.85

（3）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6,998,377.91	-	2,472,586.71	9,470,964.62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52,518.45	-	-	152,518.45
本期转回	-4,415,449.72	-	-	-4,415,449.72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2,735,446.64	-	2,472,586.71	5,208,033.3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州美术馆项目部	集团合并范围内	23,413,971.68	1 年以内	27.90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饶平分公司	集团合并范围内	12,161,827.48	1 至 3 年	14.50	-
湖北华尔靓发展有限公司	代垫工程款	12,030,933.73	1 年以内	14.34	180,464.01
中山市铂瑜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4,000,000.00	1 年以内	4.77	200,000.00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第三工程分公司	集团合并范围内	3,920,204.94	1 年以内	4.67	-
合计	—	55,526,937.83	—	66.18	380,464.01

注释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59,994.00	-	59,994.00	59,994.00	-	59,994.00
其他	-	-	-	54,085.88	-	54,085.88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59,994.00	-	59,994.00	114,079.88	-	114,079.88

注释8.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工程质保金	4,658,091.06	232,904.56	4,425,186.50	3,521,866.44	176,093.32	3,345,773.12
合同资产-建造合同形成	796,994,981.82	11,905,270.56	785,089,711.26	441,322,935.18	6,580,811.38	434,742,123.80
合计	801,653,072.88	12,138,175.12	789,514,897.76	444,844,801.62	6,756,904.70	438,087,896.92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原因
合同资产-工程质保金	176,093.32	-103,093.16	-	-	-	73,000.16	—
合同资产-建造合同形成	6,580,811.38	5,484,363.58	-	-	-	12,065,174.96	—
合计	6,756,904.70	5,381,270.42	-	-	-	12,138,175.12	—

注释9.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税款	91,441,057.08	92,403,713.63
合计	91,441,057.08	92,403,713.63

注释10.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的投资	52,000,000.00	-	-	52,000,000.00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	-	-	-
对其他企业的投资	-	-	-	-
合计	52,000,000.00	-	-	52,000,000.00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合计	-	-	-	-	-	-
一、对子企业投资	52,000,000.00	52,000,000.00	-	-	-	-
广东建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2,000,000.00	52,000,000.00	-	-	-	-
二、合营企业	-	-	-	-	-	-
三、联营企业	-	-	-	-	-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计	-	-	-	-	-	-
一、对子企业投资	-	-	-	-	52,000,000.00	-
广东建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	-	-	52,000,000.00	-
二、合营企业	-	-	-	-	-	-
三、联营企业	-	-	-	-	-	-

注释11.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820,207.30	6,636,020.18
合计	8,820,207.30	6,636,020.18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091,723.13	3,139,378.71	1,031,041.00	15,200,060.8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355,707.31	-	295,939.00	7,059,768.31
机器设备	733,863.67	1,957,462.32	-	2,691,325.99
运输工具	4,736,665.24	936,987.70	723,302.00	4,950,350.94
办公设备	265,486.91	244,928.69	11,800.00	498,615.60
二、累计折旧合计	6,455,702.95	659,252.59	735,102.00	6,379,853.5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044,243.83	191,377.18	-	3,235,621.01
机器设备	114,499.95	141,002.34	-	255,502.29
运输工具	3,112,690.59	264,760.58	723,302.00	2,654,149.17
办公设备	184,268.58	62,112.49	11,800.00	234,581.0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636,020.18	—	—	8,820,207.3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311,463.48	—	—	3,824,147.30
机器设备	619,363.72	—	—	2,435,823.70
运输工具	1,623,974.65	—	—	2,296,201.77
办公设备	81,218.33	—	—	264,034.53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办公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636,020.18	—	—	8,820,207.3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311,463.48	—	—	3,824,147.30
机器设备	619,363.72	—	—	2,435,823.70
运输工具	1,623,974.65	—	—	2,296,201.77
办公设备	81,218.33	—	—	264,034.53

注释12.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零星工程	-	-	-	846,726.61	-	846,726.61
合计	-	-	-	846,726.61	-	846,726.61

注释13.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33,535.98	1,018,873.42	0.11	2,052,409.2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33,535.98	1,018,873.42	0.11	2,052,409.2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033,535.88	1,018,873.41	-	2,052,409.2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33,535.88	1,018,873.41	-	2,052,409.29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0.10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0.10	—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0.10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0.10	—	—	-

注释14.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648,756.75	295,939.00	-	3,944,695.75
其中：软件	-	-	-	-
土地使用权	3,648,756.75	295,939.00	-	3,944,695.75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306,618.21	336,292.88	-	642,911.09
其中：软件	-	-	-	-
土地使用权	306,618.21	336,292.88	-	642,911.09
三、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	-	-	-
其中：软件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3,342,138.54	—	—	3,301,784.66
其中：软件	-	—	—	-
土地使用权	3,342,138.54	—	—	3,301,784.66

注释1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	-	6,250.00	25,000.00
资产减值准备	-	-	6,250.00	25,000.00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37,233,561.87	32,565,766.25
合计	37,233,561.87	32,565,766.25

注释16.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97,074,561.59	555,105,650.90
1-2 年（含 2 年）	182,520,720.43	124,557,292.34
2-3 年（含 3 年）	88,951,782.49	16,182,941.71
3 年以上	4,776,769.96	4,455,957.89
合计	973,323,834.47	700,301,842.84

1.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深圳市宇龙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43,550,155.07	尚未到支付期
太原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尚未到支付期
广东源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尚未到支付期
海南宝岛建设有限公司	18,006,842.03	尚未到支付期
昆山广廷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7,136,242.78	尚未到支付期
合计	118,693,239.88	—

注释17.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483,209,420.53	466,362,704.76
价款结算大于收入结转	366,723,363.61	461,994,254.11
合计	849,932,784.14	928,356,958.87

注：期末合同负债为不含税金额。

注释1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951,255.30	88,974,700.76	88,188,565.67	5,737,390.3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50	11,707,934.79	11,707,935.29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	-	-
合计	4,951,255.80	100,682,635.55	99,896,500.96	5,737,390.39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951,255.30	75,042,379.06	74,256,243.97	5,737,390.39
二、职工福利费	-	2,396,957.97	2,396,957.97	-
三、社会保险费	-	2,948,485.25	2,948,485.25	-
其中：1.基本医疗保险费	-	2,797,572.19	2,797,572.19	-
2.工伤保险费	-	137,920.93	137,920.93	-
3.生育保险费	-	12,992.13	12,992.13	-
四、住房公积金	-	6,534,537.84	6,534,537.84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823,239.98	823,239.98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补充保险费	-	1,229,100.66	1,229,100.66	-
八、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九、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4,951,255.30	88,974,700.76	88,188,565.67	5,737,390.3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0.50	5,681,624.16	5,681,624.66	-
二、失业保险费	-	209,555.14	209,555.14	-
三、企业年金缴费	-	5,816,755.49	5,816,755.49	-
合计	0.50	11,707,934.79	11,707,935.29	-

注释19.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30,461,560.22	50,673,861.17	75,643,109.49	5,492,311.90
企业所得税	24,558,334.14	20,630,927.39	37,550,274.11	7,638,987.42
个人所得税	3,007,415.57	-1,071,074.62	1,726,652.01	209,688.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328,325.87	-4,846,488.87	5,141,556.31	340,280.69
土地增值税	-	-	-	-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7,140,324.80	-3,085,708.32	3,780,000.87	274,615.61
资源税	268,140.52	-268,140.52	-	-
房产税	67,346.39	-66,405.92	940.47	-
土地使用税	-	252.41	252.41	-
印花税	1,629,740.32	628,916.70	2,212,554.99	46,102.03
其他税费	2,538,468.32	-2,504,544.48	33,923.84	-
合计	79,999,656.15	60,091,594.94	126,089,264.50	14,001,986.59

注释20.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项	253,976,084.25	885,121,111.47
合计	253,976,084.25	885,121,111.47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项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集团合并范围内往来	61,819,373.86	847,440,208.70
工程质保金	-	1,386,193.54
保证金	1,245,006.73	-
单位往来款	186,263,911.58	-
五险二金	940,242.84	2,292,741.46
备用金	-	60,000.00
押金	244,200.00	-
其他	3,463,349.24	33,941,967.77
合计	253,976,084.25	885,121,111.47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汕头市金平区政府投资项目代建中心	16,662,662.23	尚未达到支付条件
国家税务总局汕头市金平区税务局	18,486,317.05	尚未达到支付条件
广东保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564,981.00	尚未达到支付条件
合计	51,713,960.28	—

注释21.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4,390,540.36	17,200,082.56
不能终止确认的承兑汇票及信用证	500,000.00	-
合计	24,890,540.36	17,200,082.56

注释22.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5,760,372.24	-	3,576,641.13	2,183,731.11
专项应付款	-	3,404,157.85	3,404,157.85	-
合计	5,760,372.24	3,404,157.85	6,980,798.98	2,183,731.11

注：上表中长期应付款指扣除专项应付款后的长期应付款。

注释23.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100.00	-	-	350,000,000.00	100.00
合计	350,000,000.00	100.00	-	-	350,000,000.00	100.00

注释24.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0,000,000.00	-	-	70,000,000.00
其他资本公积	2,164,719.00	3,404,157.85	-	5,568,876.85
合计	72,164,719.00	3,404,157.85	-	75,568,876.85

注：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3,404,157.85 元，为专项应付款转入的搭建补偿款项。

注释25.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185,056.00	-	-	-4,185,056.00
合计	-4,185,056.00	-	-	-4,185,056.00

注释26.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50,603,163.75	94,799,287.38	90,560,117.75	54,842,333.38	—
合计	50,603,163.75	94,799,287.38	90,560,117.75	54,842,333.38	—

注释27.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	11,204,518.77	-	11,204,518.77
任意盈余公积金	-	-	-	-
合计	-	11,204,518.77	-	11,204,518.77

注释28.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	52,524,748.97	-10,526,061.11
期初调整金额	-	-
本期期初余额	52,524,748.97	-10,526,061.11
本期增加额	59,520,438.73	63,050,810.08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59,520,438.73	63,050,810.08
其他调整因素	-	-
本期减少额	39,983,212.77	-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11,204,518.77	-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28,778,694.00	-
转增资本	-	-
其他减少	-	-
本期期末余额	72,061,974.93	52,524,748.97

注释29.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3,791,804,749.36	3,476,710,325.59	3,760,162,399.60	3,479,366,604.31
工程结算收入	3,791,804,749.36	3,476,710,325.59	3,760,162,399.60	3,479,366,604.31
2. 其他业务小计	773,924.53	-	852,137.27	107,094.43
其他	773,924.53	-	852,137.27	107,094.43
合计	3,792,578,673.89	3,476,710,325.59	3,761,014,536.87	3,479,473,698.74

注释30.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5,075,005.44	40,215,134.62
差旅费	1,372,323.65	720,629.10
咨询顾问中介费	441,648.72	1,031,907.74
办公费	2,918,488.30	3,577,476.71
折旧摊销费	2,001,034.06	1,840,433.43
招待费	526,791.78	508,929.00
其他费用	2,523,502.48	3,705,761.62
合计	74,858,794.43	51,600,272.22

注释31.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25,579.46	12,557,685.33
试验及材料费	119,487,832.06	108,379,032.6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费用	711,233.32	-
合计	121,824,644.84	120,936,717.98

注释32.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8,180.87	28,586.42
减：利息收入	1,354,736.83	5,918,766.21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6,448,243.42	982,759.96
合计	-7,774,799.38	-4,907,419.83

注释33.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95,810.75	50,157.98
个税返还	3,438.49	110,342.14
其他补助	-	16,520.53
合计	399,249.24	177,020.65

注释34.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738,474.80	18,063,866.45
合计	738,474.80	18,063,866.45

注释35.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381,270.42	-1,056,373.39
合计	-5,381,270.42	-1,056,373.39

注释36.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	699,502.63	-
合计	-	699,502.63	-

注释37.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合计	615,080.70	634,171.57	615,080.70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2,500.00	-	2,500.00
无需支付的款项	-2,949.43	7,351,247.16	-2,949.43
合计	614,631.27	7,985,418.73	614,631.27

注释38.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合计	-	85,744.56	-
税收罚款及罚金	174,485.39	77,153.59	174,485.39
合计	174,485.39	162,898.15	174,485.39

注释39.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1,287,656.91	54,172,600.98
递延所得税调整	6,250.00	-6,250.00
合计	51,293,906.91	54,166,350.98

注释40.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9,520,438.73	63,050,810.08
加：资产减值准备	5,381,270.42	1,056,373.39
信用减值损失	-738,474.80	-18,063,866.4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59,252.59	614,229.42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	-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18,873.41	1,033,535.88
无形资产摊销	336,292.88	306,618.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699,502.6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5,080.70	-548,427.0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28,586.4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50.00	-6,25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085.88	60,937,705.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7,801,755.45	492,069,398.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1,908,753.30	-609,400,003.13
其他	94,799,287.38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315,197.94	-9,620,791.9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47,345,357.56	350,710,934.6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50,710,934.66	361,216,752.9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634,422.90	-10,505,818.3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47,345,357.56	350,710,934.66
其中：库存现金	42,773.15	119,102.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47,302,584.41	350,591,832.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7,345,357.56	350,710,934.6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注释41.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5,562,420.35	司法冻结、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住房基金、三方监管户等原因
应收票据	500,000.00	未终止确认的票据、期末质押票据
合计	86,062,420.35	—

八、或有事项的说明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 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广深大道西1号1幢水电广场A-1商务中心20层	建筑业	375,439.32	100.00	100.00

本公司母公司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子公司有关信息详见附注七、注释 10 长期股权投资

3.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汕头市安康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粤东三江连通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揭西县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揭阳产业园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揭阳市揭东区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汕头市潮阳区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揭阳空港区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隆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揭阳市广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工桂岭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二建珠海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揭阳市广投成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二）关联方交易

1. 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汕头市安康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	-	183,380,006.38	5.28	—
广东安全生产杂志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6,000.00	-	-	-	—
广东省安全生产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29,703.77	-	-	-	—
广东建工桂岭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0,016,847.58	-	-	-	—
广东建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市场价	11,515,029.08	-	-	-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3,991.56	-	488,679.25	0.01	—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培训中心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052.00	-	-	-	—

2.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9,085,568.21	0.24	488,679.25	0.01	-
广东省粤东三江连通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4,939,540.41	0.13	-	-	-
揭西县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631,221.27	0.02	-	-	-
揭阳产业园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388,104.24	0.01	-	-	-
揭阳市揭东区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47,128.77	0.01	-	-	-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汕头市潮阳区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841,654.67	0.02	-	-	-
揭阳市广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粤东新城分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8,157,858.67	0.22	-	-	-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东省粤东三江连通建设有限公司	-	-	42,255,922.38	161,704.03
	揭西县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16,619,681.49	1,163,377.70	-	-
	揭阳产业园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2,658,798.88	66,469.97	-	-
	揭阳空港区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2,797,062.75	123,026.17	-	-
	揭阳市揭东区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2,286,321.60	160,042.50	-	-
	汕头市潮阳区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23,154,644.22	700,848.66	-	-
	小计	47,516,508.94	2,213,765.00	42,255,922.38	161,704.03
预付账款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3,991.56	-
	小计	-	-	3,991.56	-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703,584,281.54	-	818,883,949.15	-
	小计	703,584,281.54	-	818,883,949.15	-
其他应收款					
	广东省建隆置业有限公司	-	-	35,920.00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6,311,532.42	-	1,260,473.55	-
	广东建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
	广东省建筑工程总公司房地产开发公司	2,203,746.00	2,203,746.00	-	-
	广州美术馆项目部	23,413,971.68	-	-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汕头市乌桥岛棚户区改造项目	2,742,030.30	-	-	-
	揭阳市广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029,824.00	-	-	-
	小计	48,701,104.40	2,203,746.00	1,296,393.55	-
	合计	799,801,894.88	4,417,511.00	862,436,265.08	161,704.03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13,923.00
	广东建工桂岭建设有限公司	10,016,847.58	-
	广东建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602,290.28	-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1,052.00	-
	汕头市安康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13,092,161.87	-
	小计	23,712,351.73	13,923.00
预收款项			
	广东省粤东三江连通建设有限公司	-	19,680,896.73
	小计	-	19,680,896.73
其他应付款			
	广东二建珠海工程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汕头市安康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4,624,661.24	4,624,661.24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065,375.19	1,703,348.46
	广东建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7,541,980.38	-
	揭阳市广投成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600.00	-
	揭阳市广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2,665.18	-
	小计	73,271,281.99	13,328,009.70
合同负债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323,293.77	-
	揭西县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29,192,115.38	-
	揭阳产业园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3,545,920.95	-
	揭阳空港区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2,029,085.61	-
	揭阳市揭东区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625,218.37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汕头市潮阳区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3,851,798.87	-
	小计	39,567,432.95	-
	合计	136,551,066.67	33,022,829.43

十一、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和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内容。

十二、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年度财务报表业经批准报出。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二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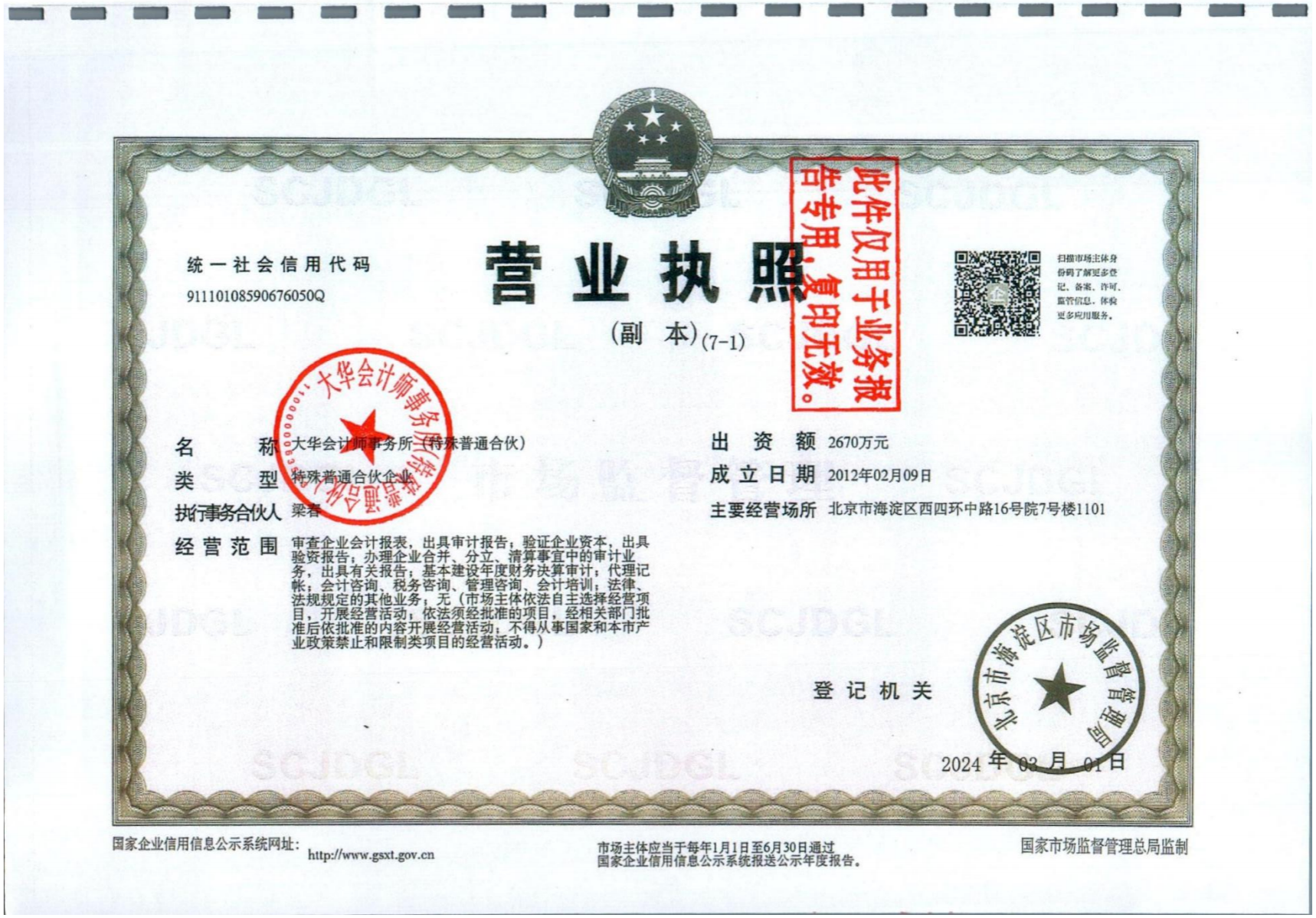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营业执照

（副 本）(7-1)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无（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267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登记机关　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03 月 01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00093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　十月　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方建新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深圳分所
特殊普通合伙)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
本证书经检验合
This certificate is v
this renewal.
2015年7月30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070168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98 年 12 月 16 日
2014年 7月 29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姓名 Full name 朱文岳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3-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朱文岳
440300480048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5 年 7 月 30 日
年度注册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深圳分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深圳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 年 12 月 31 日
9
11

六、企业信誉

致招标人：东莞市水务集团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与（东莞市供水设施更新改造项目-水厂设备及工艺改造工程（机电设备标段）施工）施工）（招标编号：SSFSSB12500526）招标项目的投标，现就企业有关情况作出如下承诺：

（1）我公司未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我公司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特此承诺！

投标人: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4 月 30 日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001903810343
重要提示：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
基础信息
海关注册登记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蔡国贤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资）
成立日期
1980-12-25
住所
广东省汕头市中山路54号
32 行政管理
4 诚实守信
0 严重失信
0 经营异常
3 信用承诺
0 信用评价
0 司法判决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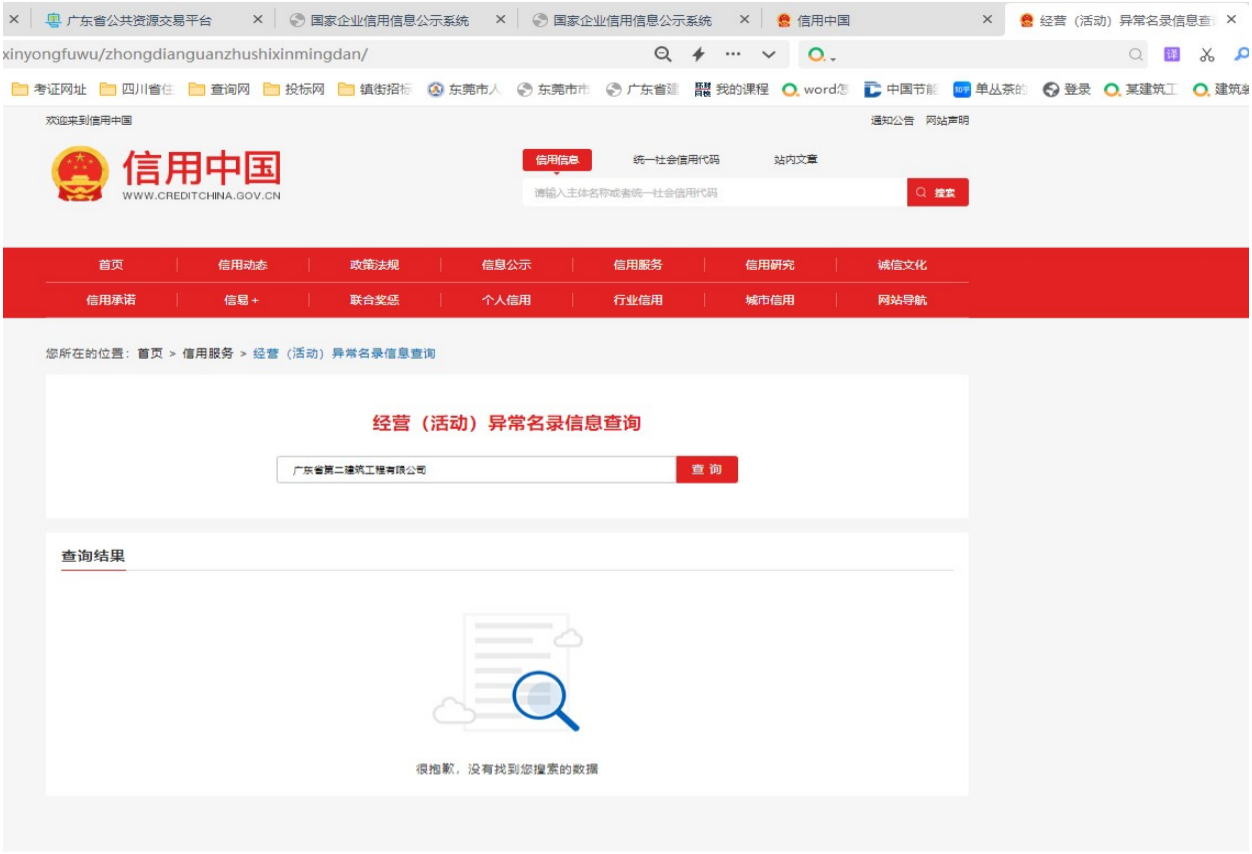
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信用中国
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查
xinyongfuwu/zhongdianguanzhushixinmingdan/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查 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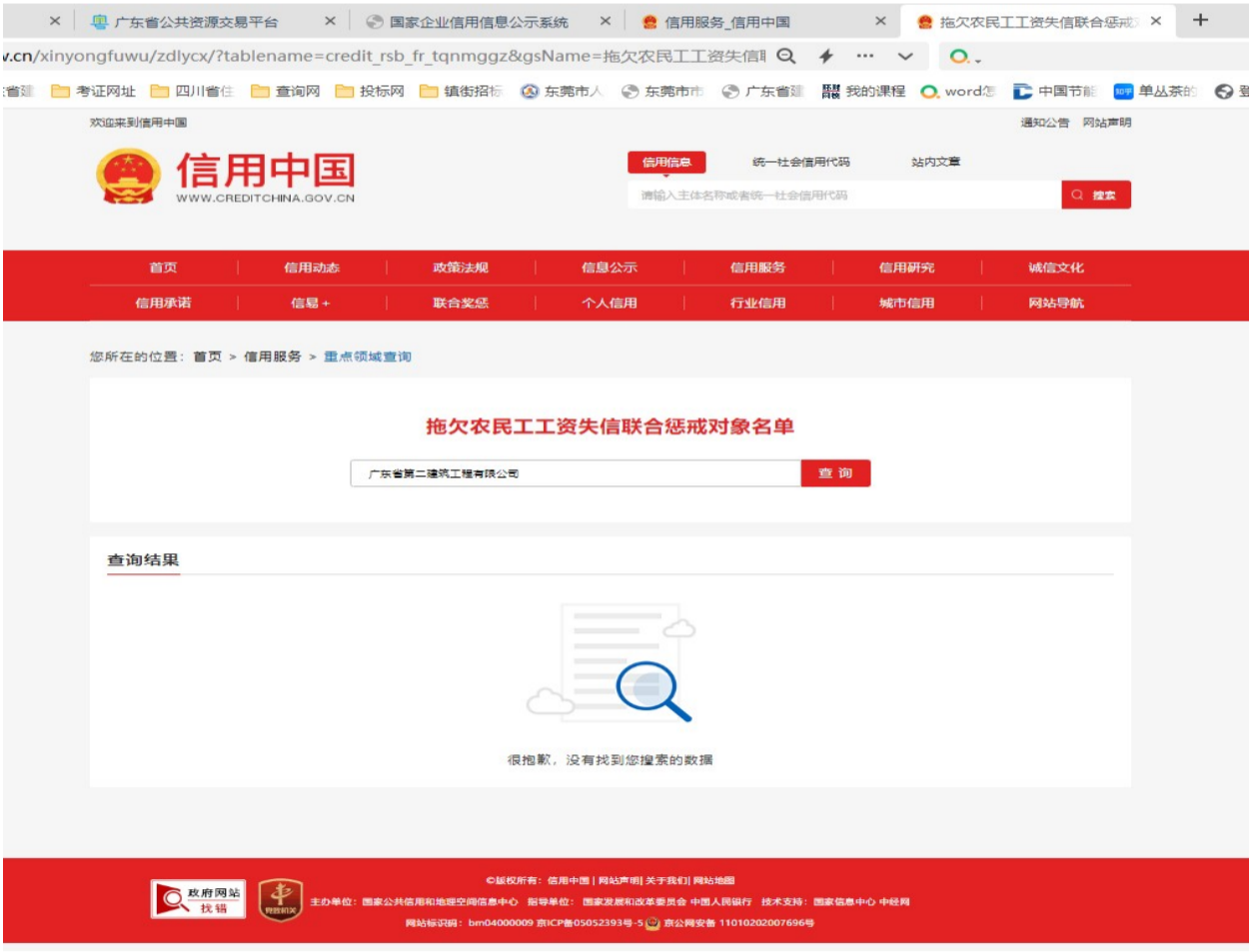
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信用服务_信用中国
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点领域查询
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查 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政府网站找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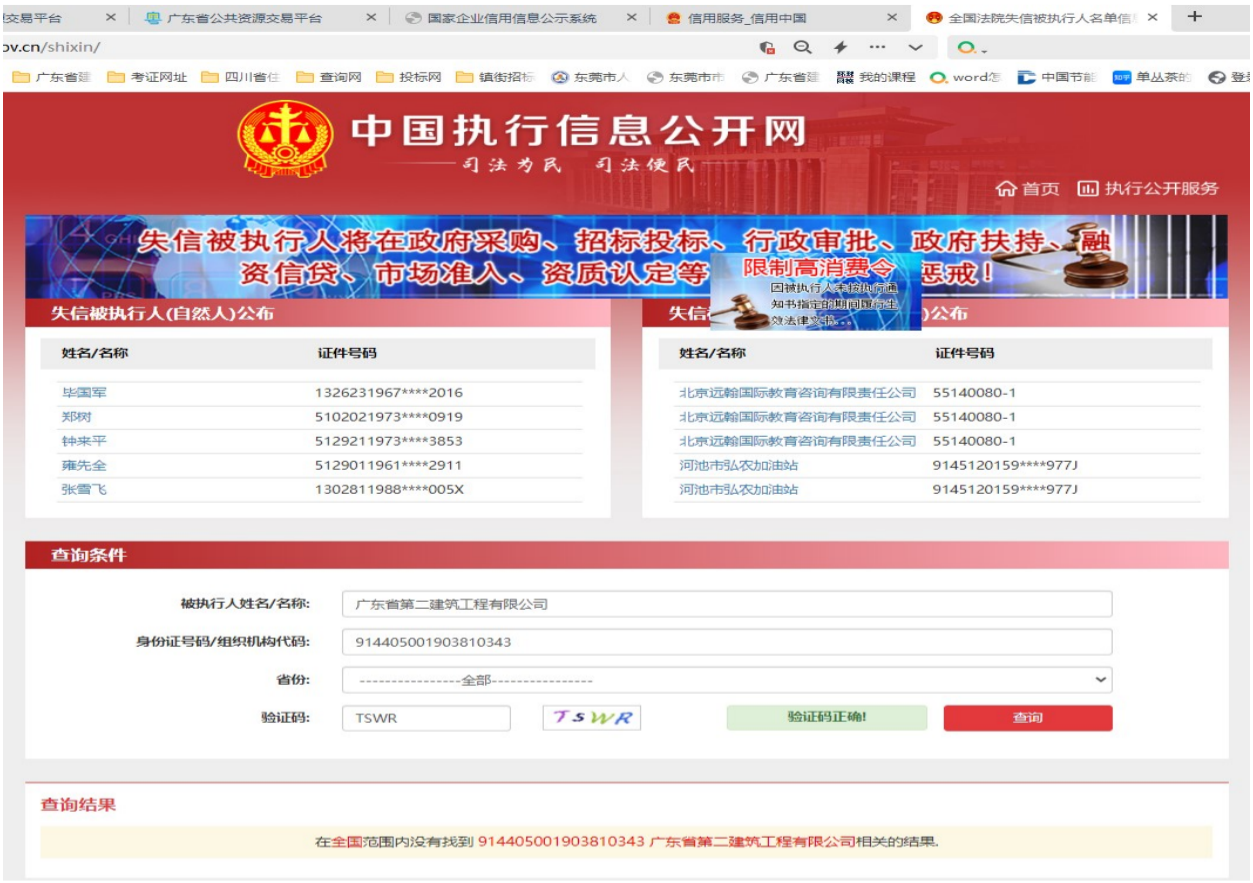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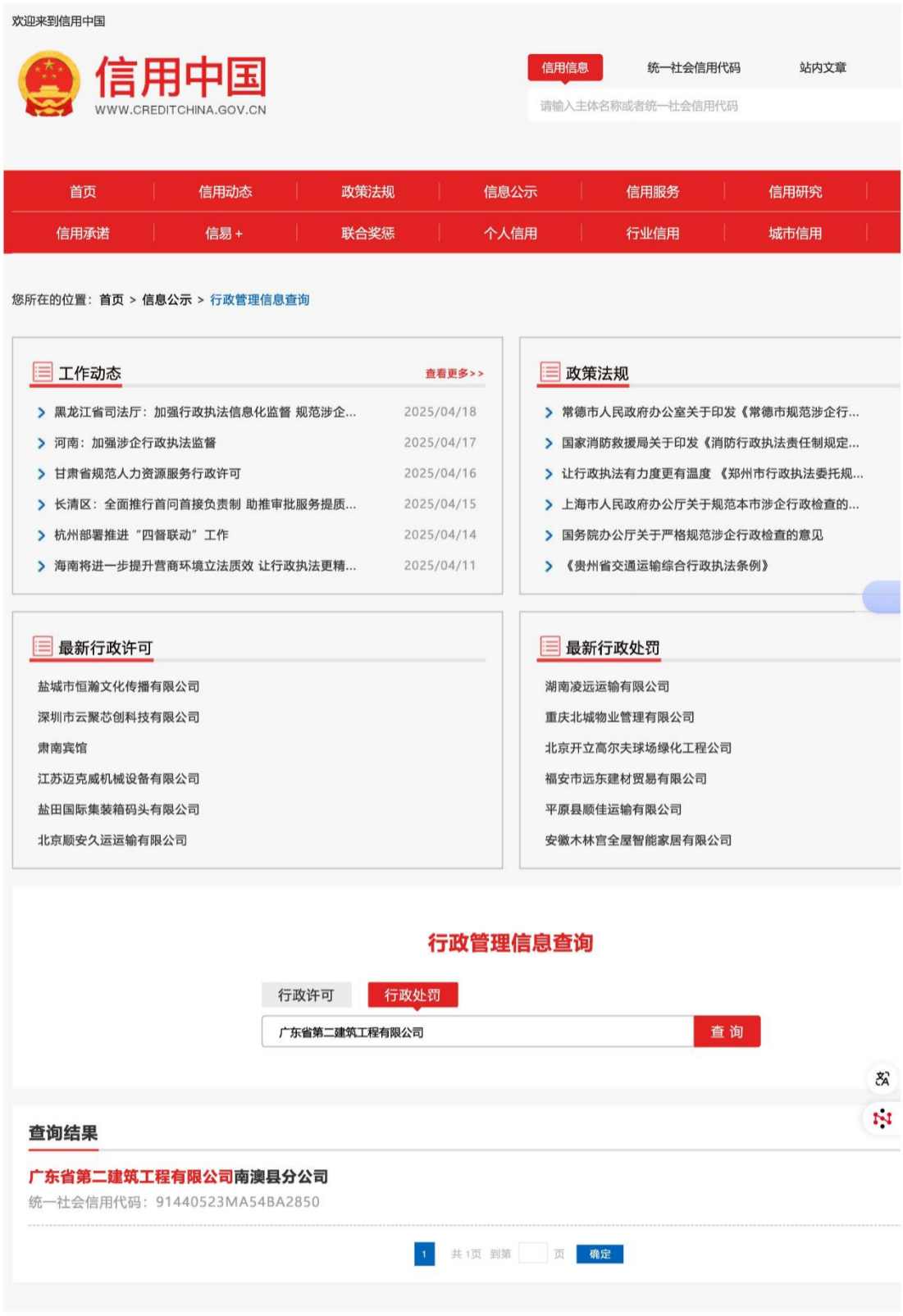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息公示 > 行政管理信息查询
工作动态
查看更多>>
黑龙江省司法厅：加强行政执法信息化监督 规范涉企... 2025/04/18
河南：加强涉企行政执法监督 2025/04/17
甘肃省规范人力资源服务行政许可 2025/04/16
长清区：全面推行首问首接负责制 助推审批服务提质... 2025/04/15
杭州部署推进“四督联动”工作 2025/04/14
海南将进一步提升营商环境立法质效 让行政执法更精... 2025/04/11
政策法规
常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常德市规范涉企行...
国家消防救援局关于印发《消防行政执法责任制规定...
让行政执法有力度更有温度 《郑州市行政执法委托规...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规范本市涉企行政检查的...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
《贵州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条例》
最新行政许可
盐城市恒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深圳市云聚芯创科技有限公司
肃南宾馆
江苏迈克威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盐田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北京顺安久运运输有限公司
最新行政处罚
湖南凌远运输有限公司
重庆北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开立高尔夫球场绿化工程公司
福安市远东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平原县顺佳运输有限公司
安徽木林宫全屋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行政管理信息查询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查 询
查询结果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南澳县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23MA54BA2850
1
共 1页 到第 页
确定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站内文章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南澳县分公司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南澳县分公司 存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23MA54BA2850

重要提示：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马得源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非自然人投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0-02-13	住所	南澳县后宅镇海滨路中段南海阁大房

行政管理 2 | 诚实守信 0 | 严重失信 0 | 经营异常 0 | 信用承诺 1 | 信用评价 0 | 司法判决 0

全部 2 | 行政处罚 1 | 行政许可（新标准） 1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南住管罚字〔2025〕第08号 下载修复申请材料
处罚类别	警告;罚款
处罚决定日期	2025-01-23
处罚内容	2024年12月26日在汕头市南澳县后宅镇龙门路广东二建汕头市南澳县县城排水设施提升改造工程项目部处核准从事建筑垃圾运输的个人运输
罚款金额（万元）	1.2
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的金额（万元）	0.0
暂扣或吊销证照名称及编号	——

违法行为类型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第十三条
违法事实	施工单位将建筑垃圾交给个人或者未经核准从事建筑垃圾运输的单位处置的处罚
处罚依据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第二十二条
处罚机关	南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处罚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523MB0A011093
数据来源	南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523MB0A011093

政府网站找错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关于我们|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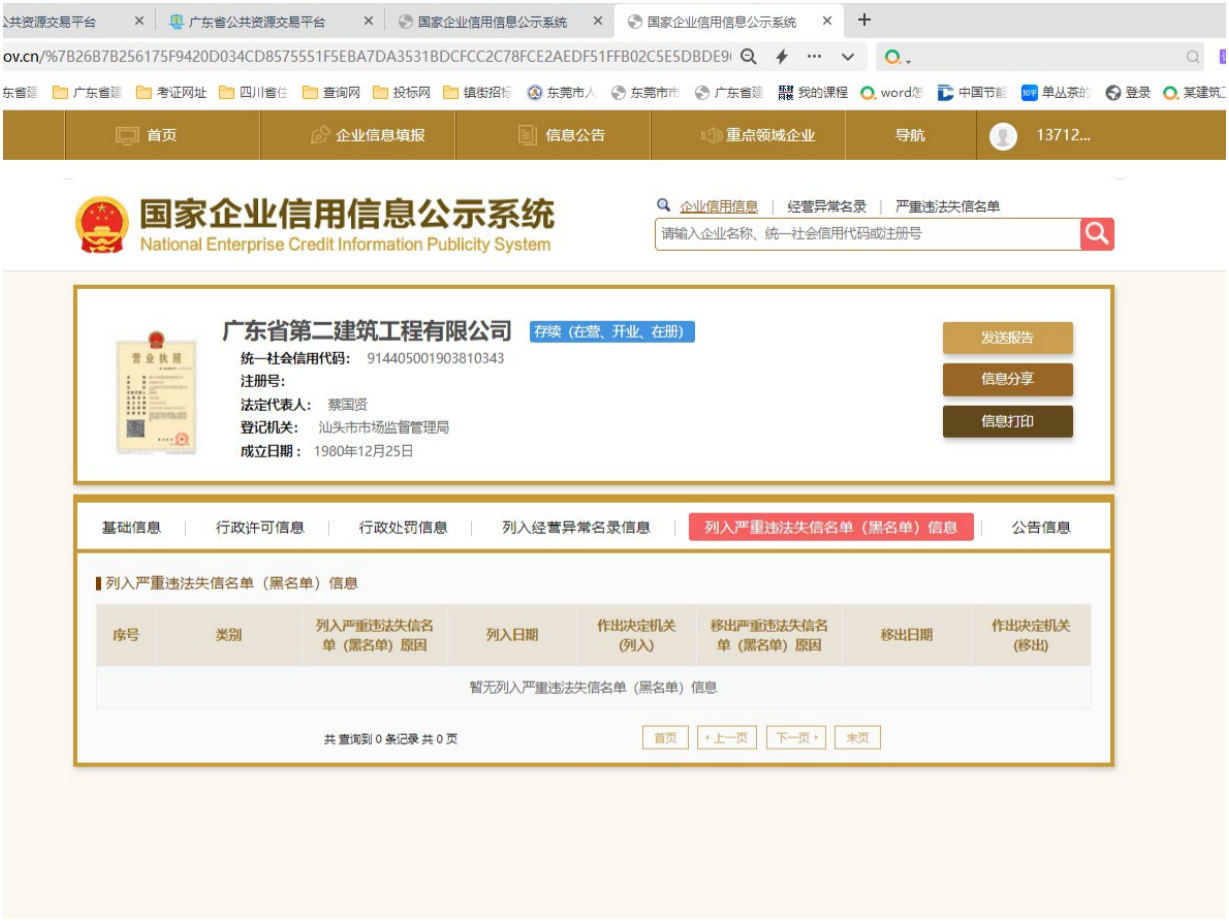
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5001903810343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蔡国贤
登记机关： 汕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0年12月25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序号 | 类别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 列入日期 |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 移出日期 |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5001903810343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蔡国贤
登记机关： 汕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0年12月25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 列入日期 |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 移出日期 |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七、企业近五年类似业绩资料

类似工程业绩及相关证明材料及对应的履约评价情况（如有）：

（1）汕头市澄海区清源水质净化厂提标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金平区 14 处污染水体整治项目(区段一)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3）澄海区自来水公司第二水厂改建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4）金平区二围排渠、龙洲沟污染水体整治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

注：此处投标人仅提交“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内容的类似工程业绩，如有投标人的资格审查业绩要求时，应在“商务标部分（四）资格审查资料（需要评审内容）”提交。

业绩 1：汕头市澄海区清源水质净化厂提标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9] 第 [01572] 号

(主)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汕头市澄海区清源水质净化厂提标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 人民币肆仟贰佰伍拾玖万伍仟元（￥4259.5万元）。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9年3月29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9年3月29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19年3月29日

交易确认章

正 本

汕头市澄海区清源水质净化厂提标改造工程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汕头市澄海区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承包人：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汕头市澄海区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汕头市澄海区清源水质净化厂提标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汕头市澄海区清源水质净化厂提标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2018-440515-46-03-814803 号

工程内容及规模：汕头市澄海区清源水质净化厂位于莱芜湾的出海口，承担着凤翔、澄华、广益三个街道及莱芜管委行政辖区的污水处理任务，服务面积约 42 平方公里，服务人口约 40 万人。规划占地面积 230 亩，设计生产总规模为 18 万 m3/d，分三期建设，目前已建成一、二期工程，设计规模为 12 万 m3/d（一、二期工程均为 6 万 m3/d）。污水处理厂采用脱氮除磷效果好的 A2/O 二级生化处理工艺，污水经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后，排入南干渠，经莱芜湾最终汇入南海。

本次提标规模为 12 万 m3/d，主要内容包括在原工程基础上新建二次提升泵房、磁混凝沉淀池、紫外线消毒池、水质监测室和变配电间，流程上预留滤池。提标工程在厂区的现状围墙内建设，主体工艺采用磁混凝沉淀池，改造后，设计出水水质应达到国家一级 A 排放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较严值。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100%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汕头市澄海区 336 省道北清源净水厂。

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采用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方式对汕头市澄海区清源水质净化厂进行提标改造，设计出水水质达到国家一级 A 排放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较严值。

承包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满足系统正常运行所必需具备的工艺、电气、在线监测（含数据上传）、自控系统及安装、场地平整（按现状交地）、土建建（构）筑物的勘察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勘察、设计、预算编制、竣工图编制）、施工（含场地平整、厂区土建、安装、与原工程衔接、永久用水用电接入、道路、绿化、给排水、围墙、厂区附属工程、提标改造而造成原有工程破坏的修复等）、设备选择、采购（承包人采购设备时所选择设备的规格型号及品牌须经汕头市澄海区广业环保有限公司确认后再采购，若采用公开招标或邀标等形式，则招标文件需经汕头市澄海区广业环保有限公司确认）、监造、运输及储存、联动调试、试验及检查、试运行（由发包人组织并承担费用，承包人派员指导）、考核验收（含特种设备验收、环保验收、在线监控验收等）、竣工验收、保修期内缺陷修复（含 2 年的备品、备件）、设备使用培训和最终交付投产等。建成后，中控系统的所有数据都需传送到环保集团信息化系统，并且可以接受环保云平台的控制命令，以实现水厂远程监控的目的。

承包方式： 包勘察设计、包施工、包设备采购、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投资控制、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和资料整理、包承包人应当购买的保险、包竣工图编制（须满足规划等各专项验收要求），包竣工资料收集整理移交档案、包保修、包报批报建等。合同价款根据招标文件和本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进行计价和结算。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承包人改造后，在进水水质符合本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前提下，出水水质应达到国家一级 A 排放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较严值。

三、主要日期

1. 总工期：总工期 180 天。自监理工程师签发开工令之日起至工程被发包人接收之日止。

2. 关键节点工期

（1）设计（含勘察）一级节点工期（也称里程碑节点）：

设计（含勘察）节点工期如下：

1）本合同签订后【15】个日历天内完成勘察，出具勘察报告。

2）本合同【25】个日历天内提交初步设计并获得审批通过文件；

3）【30】个日历天内提交经审图机构审查通过的施工图；

4）其他设计文件提交日期以不影响本工程实施进度为原则，按发包人的要求确定。

承包人应于合同签订后根据设计（含勘察）节点工期要求编制设计（含勘察）进度计划报发包人审批，以发包人批准的进度计划执行。

（2）**施工一级节点工期（也称里程碑节点）：**

开工后 70 个日历日内完成 【基础工程】；

开工后 140 个日历日内完成【主体工程】；

开工后 170 个日历日内前完成【设备安装】；

开工后 180 个日历日内完成【竣工试验】

上述一级节点工期（里程碑节点）作为承包人工期考核的依据。如在实施过程中，因承包人原因导致以上一级节点工期无法完成，则承包人应在保证总体工期的前提下修正一级节点工期，并报发包人确认后执行。但发包人对承包人修正工期的确认并不免除或减轻承包人的工期违约责任，同时对承包人的工期奖惩考核仍应依据本条约定的基准工期（包括总工期及一级节点工期）执行。

3、本工程的合同工期包括因承包人的设计未能达到发包人及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而需要修改或重新设计所涉及的额外工程期限，承包人被视为已对上述审批时间作出考虑和预留。

4、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合同工程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需服从发包人对本项目建设工期的要求。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勘察设计质量标准：建筑设计风格应当与汕头市澄海区清源水质净化厂现状建筑物保持一致，符合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的技术规范及本项目已批复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要求，设计深度必须达到国家建设部《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建质[2004]16号）及《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建质[2008]216号）的要求。符合发包方相关技术标准及使用功能要求等。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建设标准不得低于汕头市澄海区清源水质净化厂现状建筑物的水平，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城市污水处理厂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等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和合同规定施工，验收标准按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规定及工程质量验收标准执行，必须达到竣工备案制的合格标准，政府各专业监管部门 100%验收合格。

安全文明目标：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

使用功能要求：出水水质达到国家一级 A 排放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较严值。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一）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二）签约合同价：本合同签约合同价以中标价根据《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调整后 4197.07 万元作为签约合同价，由勘察设计费签约合同价、建筑安装工程费签约合同价和设备购置费签约合同价三部分构成。

根据《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原适用 16%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13%；原适用 10%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9%。按新政策对合同价进行调整，其中：建安工程中标价 2409.71 万元调整为：2409.71÷（1+10%）×（1+9%）=2387.80 万元；设备购置费中标价 1566.80 万元调整为：1566.80÷（1+16%）×（1+13%）=1526.28 万元。

建筑安装工程费（以下简称“工程费”或“施工费”） 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2387.80 万元，中标下浮率为 5.48%。

勘察设计费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282.99 万元，中标下浮率为 20.48%。

设备购置费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1526.28 万元，中标下浮率为 0.18%。

本项目基本预备费不列入投标价内，因此上述合同价款未包含该费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要用到此费用，则须报发包人及汕头市澄海区城市综合管理局同意后方可使用。

（三）合同价格的结算原则以专用条款约定执行。

（四）以上价格均含增值税，其中：勘察设计费的增值税率为 6%，建安工程费的增值税率为 9%，设备购置费的增值税为 13%。如因法律法规或税收相关政策变化导致本项目适用税率发生调整的，则按照新的税率相应调整本合同价款。

（五）经济效益分析报告考核：

a、经主管部门批准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中的工程投资为 P_1，吨水运行费用为 B_1（主要为本项目新增的水电费、药剂费）；

b、承包人进场后，根据发包人的招标意图及本工程的实际情况，并以确定的施工图及第三方造价权威评审机构评审的概算造价为基础编制经济效益分析报告报发包人审批。若未满足发包人要求，需调整施工图设计，重新编制相应的经济效益分析报告报发包人审批。已批复的经济效益分析报告中合同范围内的工程投资为 P_2，吨水运行费用为 B_2（主要为本项目新增的水电费、药剂费）；

c、工程完工结算后，重新计算双方认可的合同范围内的工程投资为 P_3 及吨水运行费用 B_3（主要为本项目新增的水电费、药剂费），P_3 和 B_3 的计算规则约定如下：

P_3：双方认可的合同范围内的工程投资；

$B_3=Y_{实}\div V_{实}$；

—$Y_{实}$ 为商业运营运行 6 个月的水电费、药剂费。

—$V_{实}$ 为商业运营运行 6 个月的实际处理污水量。

以项目商业运营后的 6 个月实际运营费用计算吨水运行费用为 B3（主要是水电费、药剂费）；

上述指标需同时满足：$P_1\geqslant P_2\geqslant P_3$ 和 $B_1\geqslant B_2\geqslant B_3$，否则按违约处理，承担相应违约金，违约金额为合同结算价的 1%。

（六）承包人未经发包人同意突破工程投资限额设计，视为违约，应承担相应责任，并从设计费中扣除设计费的 30%作为违约处罚。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合同副本一式十二份。各执正本一份，副本发包人执六份，承包人各三份。

（以下无正文，为双方签署栏）

发包人：汕头市澄海区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表：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汕头杏花支行

账号：44001650601053001640

联系人： 张和英

联系电话：0754-87227448

承包人：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表：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建营支行

账号：44001650401050470073

联系人：陈诗勇

联系电话：

承包人：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表：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城建支行

账号：42001116253050000970

联系人： 汪凡

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时间：2019 年 4 月 2 日

合同签订地点： 汕头市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汕头市澄海区溪源水质净化厂提标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汕头市澄海区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1年3月3日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汕头市澄海区清源水质净化厂提标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汕头市澄海区凤翔街道澄莱路莱芜围大小佛东侧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一处二次提升泵房，一处磁混凝池，一处一层配电间等建筑物，总建筑面积621.62㎡，一处紫外消毒池，一处液体巩库等构筑物，构筑物基地面积1660.28㎡。	工程造价（万元）	2387.80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结构	开工日期	2020 年 4 月 3 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515202003190102（补）	竣工日期	2021 年 3 月 3 日
监督单位	汕头市澄海区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站	监督登记号	20200305-03
建设单位	汕头市澄海区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汕头市澄海区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站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0年12月10日	市政竣·通-10	同意验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规划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同意验收
	环保验收文件	2020年06月06日	本科竣验监字【2020】第012号	同意验收
	防雷验收文件	2020年11月06日	粤雷检【2020】YFDC-3-0013	同意验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20-3-19	440515202003190102（补）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2019-12-11	汕询审【2019】028B	
工程竣工报告	2020-12-10	市政竣·通-11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2020-9-18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0-9-18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0-12-10	市政竣·通-8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按合同约定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使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3月3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3月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3月3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3月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3月3日

业绩 2：金平区 14 处污染水体整治项目(区段一)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正本-牵头人）　　施招中字（2019）第 007 号

工程名称	金平区 14 处污染水体整治项目（区段一）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人	汕头市金平区城市综合管理局		
招标代理机构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金平区 14 处污染水体整治项目（第一区段）包括：玉港河、月浦社区厅前-沙坪排水沟、沟南社区南干渠、前溪河（南门支渠）、月浦大排渠、陇头关沟渠共 6 处污染水体，水体长度约 14.83 公里，面积约 0.194 平方公里。（详细情况见招标文件）项目工程费用 47231.08 万元、总投资 60226.46 万元。		
招标内容	包括项目的详细勘察、施工图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专家咨询和评审工作、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工作、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工程施工（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竣工图编制、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等。）		
中标人	**（牵头人）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广州地质勘察基础工程公司**		
中标下浮率	工程施工下浮率：6.03 %，详细勘察费、施工图设计费下浮率：13.03%		
暂定中标价	454924004.08 元（大写：肆亿伍仟肆佰玖拾贰万肆仟零肆元零捌分）		
工程质量	勘察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 “合格工程”标准。		
工期	26 个月		
递交履约保证金截止时间	在签订合同前提交。	履约保证金额（元）	45492400.41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庄英武	执业资格	二级建造师
		注册号	粤 2440608002093
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限	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退还。		

招标人：（公章）汕头市金平区城市综合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2019 年 3 月 15 日

交易中心：（公章）汕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业务专用章（4）

2019 年 3 月 15 日

注：本《中标通知书》正本壹份发给中标单位；副本肆份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档案部门、交易中心各执壹份存档。

12019124

正本

金平区14处污染水体整治项目（区段一）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汕头市金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牵头人）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成员一）

广州地质勘察基础工程公司（成员二）

2019 年 4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汕头市金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以下称发包人）采用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模式，建设金平区14处污染水体整治项目（区段一）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牵头人）、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成员一）、广州地质勘察基础工程公司（成员二）（以下称承包人）参加本项目投标并中标，为了加强建设实施管理工作，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订立本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以此共同恪守。

1、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金平区14处污染水体整治项目（区段一）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工程地点：汕头市金平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汕金发改投预【2019】1号、汕金发改投【2019】9号。

（4）工程规模：金平区14处污染水体整治项目工程包括玉港河、月浦社区厅前-沙坪排水沟、沟南社区南干渠、前溪河（南门支渠）、月浦大排渠、陇头关沟渠、金港水利沟、沟南社区围沟(湖头段)、岐山第一灌渠、岐山第二灌渠、岐山第二排渠、上围仔后溪沟、明珠园排沟、新围仔沟渠共14处污染水体，总长度约24.64公里（其中6处城市污染水体按照黑臭水体标准整治的污染水体长度约14.83公里、8处市政污水通道长度约9.81公里）、面积约0.239平方公里。

（5）资金来源：区财政资金

2、工程内容、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2.1 工程内容：城市黑臭水体整治的6处水体，包括：玉港河、月浦社区厅前-沙坪排水沟、沟南社区南干渠、前溪河（南门支渠）、月浦大排渠、陇头关沟渠等6处水体，长度约14.83公里、面积约0.194平方公里，主要建设内容为控源截污工程、内源治理工程、生态修复工程、开源补水工程、堤岸带修复绿化工程等，新建污水管（DN400-900）长度约27.33公里，新建1处一体化污水处理站（1.0万m^3/d）、3处一体化污水提升泵站（4.9 万m^3/d，0.9万m^3/d，1.7万m^3/d）、2处补水泵房、1处污泥机械搅拌干化场（临时）等设施，项目工程费用约47231.08万元、总投资约60226.46万元。

2.2 承包范围：包括项目的详细勘察；施工图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专家咨询和评审工作、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工作、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工程施工（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竣工图编制、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等

详细勘察范围：岩土工程勘察。

施工图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专家咨询和评审工作、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工作、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

工程施工范围：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竣工图编制、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等。

2.3 承包方式：包详细勘察、包施工图设计、包施工、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相关配合服务。

2.4 承包范围及内容：

①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

②承包人应充分考虑本项目的性质，制订合理、有效的淤泥处置方案，淤泥外运距离超过20km的，综合单价按20km并结合投标下浮率包干计算。

3、合同工期

3.1、本合同工期约定为：计划总工期：26 个月。其中：设计工期：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天内必须签订总承包合同；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完成详细勘察；合同签订后 60 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施工图修订应在施工图审查意见 15 天内完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竣工验收之日止。

3.2、本工程的合同工期包括因承包人的设计未能达到发包人及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而需要修改或重新设计所涉及的额外工程期限，承包人被视为已对上述审批时间作出考虑和预留。

3.3、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合同工程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适当调整。

4、质量标准：

勘察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 “合格工程”标准。

5、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

（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不发生安全事故。

（2）环境管理目标：符合当地有关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要求，争创文明样板工地。

6、合同价款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6.2 签约合同总价（下浮后）暂定为 454924004.08 元（大写： 肆亿伍仟肆佰玖拾贰万肆仟零肆元零捌分 ）。其中：建设工程费（以下简称“工程费”或“施工费”）暂定为 443830458.76 元（大写： 肆亿肆仟叁佰捌拾叁万肆零肆佰伍拾捌元柒角陆分 ）元，工程费下浮率为下浮 6.03 %。

施工图设计费暂定为 9157071.30 元，施工图设计费下浮率为下浮 13.03 %

详细勘察费暂定为 1936474.02 元，详细勘察费下浮率为下浮 13.03 %。

7、工作分工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牵头人） 负责本项目的 总承包及施工任务 等工作，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成员一） 负责本项目的 设计任务 等工作，广州地质勘察基础工程公司（成员二） 负责本项目的 勘察任务 等工作。本项目总承包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为 庄英武 ；设计负责人为： 王秀朵 ；勘察负责人为： 韩小林 。

8、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1）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专用合同条款；

（4）通用合同条款；

（5）招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6）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7）其他合同文件。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承包人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发包人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发包人的决定。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在发包人作出决定之前，承包人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发包人的决定。

9、词语含义

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10、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设计、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结算、管理及配合服务，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1、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按合同约定应支付的其它款项。

12、履约担保

承包人履约担保金额为签约合同价（工程费+施工图设计费+详细勘察费）的 10%，如承包人为联合体单位，由牵头人提供履约担保。

13、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9 年 4 月 12 日。

合同订立地点：汕头市金平区 。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至本工程质量保修期满且竣工结算满 60 日并同时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终止。

14、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承、发包人各执壹份；副本捌份，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各执肆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发包人：汕头市金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牵头人）
地址：汕头市利安路一号升达大厦4楼	地址：汕头市中山路54号
法定代表人：蔡树泽	法定代表人：柯传杰
授权代理人：姚东伟	授权代理人：庄英武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86737393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汕头建营支行
账号：	账号：44001650401050470073
邮编：jpcgsz@126.com	邮编：515031
固定电话：88276086	固定电话：0754-8854494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51175787552XB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001903810343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金平区14处污染水体整治项目（区段一）

建设单位（公章）：汕头市金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竣工验收日期：2021 年 5月25日

发出日期：2021年5月25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金平区14处污染水体整治项目（区段一）	工程地点	汕头市金平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玉港河、月浦社区厅前-沙坪排水沟、沟南社区南干渠、前溪河（南门支渠）、月浦大排渠、陇头关沟渠共6处污染水体，水体长度约14.83公里，面积约0.194平方公里。	工程造价（万元）	44383.05
结构类型		开工日期	2019年6月1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511202008260101	竣工日期	2020年12月30日
监督单位	汕头市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登记号	汕金住建质安监【2020】补09
建设单位	汕头市金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总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地质勘察基础工程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设计单位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汕头市城市建设监理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和协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1年5月25日	001	同意验收
		2021年5月25日	002	同意验收
		2021年5月25日	003	同意验收
		2021年5月25日	004	同意验收
		2021年5月25日	005	同意验收
		2021年5月25日	006	同意验收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20年8月26日（补办）	440511202008260101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2020年1月10日	汕询审【2019】017A-1	
工程竣工报告	2021年5月6日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1年5月9日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2021年5月9日	2021年第01号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1年5月9日	2021年第01号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1年5月6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项目完成全部施工内容。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有关施工验收规范和强制性标准的要求，评定为合格工程。
	设备安装	设备安装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有关施工验收规范和强制性标准的要求，评定为合格工程。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5月2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5月25日
	分包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5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韩小林
注册号：4405533-AY002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

业绩 3：澄海区自来水公司第二水厂改建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汕澄公资交建201818号

工程名称	澄海区自来水公司第二水厂改建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人	汕头市澄海区自来水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包括改建净水工程及新建废水处理工程。其中新建6万m3/d净水生产线，主要有孔室反应斜管沉淀池、V型滤池；新建16万m3/d废水处理生产线，主要有排水池、排泥池、污泥浓缩池、污泥脱水车间，同时对现有厂内老化设备及电气仪表等进行改造。本项目总投资4019万，其中工程及安装费用3109万元、勘察费用40.41万元、设计费用172.37万元、预备费用184万元。				
招标内容	澄海区自来水公司第二水厂改建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的岩土工程勘察、设计范围（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技术把关及跟踪服务、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施工范围（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牵头人）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员）武汉市给排水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汕头市粤东工程勘察院				
勘察设计费下浮率	21.00%	工程费下浮率	5.79%	暂定中标价	30970851.00元
工程质量	勘察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应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 “合格工程”标准。		工期	①勘察工期：在收到招标人发出的通知后10日内提交勘察成果文件。②设计工期：勘察成果完成后15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初步设计修订应在初步设计审查意见下发后7天内完成，初步设计修订后20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施工图经审图机构提出修改意见后7日内完善相关设计文件。③施工工期：12个月。	
递交履约保证金截止时间	签订合同前		履约保证金额	合同价（工程费+设计费+勘察费）的10%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谢俊汉		执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	
			注册号	粤144060914473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2018年5月21日			交易中心：（公章） 2018年6月4日		

正本

澄海区自来水公司第二水厂改建工程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汕头市澄海区自来水公司

承包人：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牵头人）

武汉市给排水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员一）

汕头市粤东工程勘察院（成员二）

2018 年 06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汕头市澄海区自来水公司（以下称发包人）采用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模式建设**澄海区自来水公司第二水厂改建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牵头人）武汉市给排水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员一）汕头市粤东工程勘察院（成员二）（以下称承包人）参加本项目投标并中标，为了加强建设实施管理工作，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订立本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以此共同恪守。

1、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澄海区自来水公司第二水厂改建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工程地点：澄海区自来水公司第二水厂内。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澄发改[2018]1 号]

（4）工程规模：包括改建净水工程及新建废水处理工程。其中新建 6 万 m3/d 净水生产线，主要有孔室反应斜管沉淀池、V 型滤池；新建 16 万 m3/d 废水处理生产线，主要有排水池、排泥池、污泥浓缩池、污泥脱水车间，同时对现有厂内老化设备及电气仪表等进行改造。本项目总投资 4019 万，其中工程及安装费用 3109 万元、勘察费用 40.41 万元、设计费用 172.37 万元、预备费用 184 万元）。

（5）资金来源：通过精准扶贫开发资金融资方式筹措。

2、工程内容、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2.1 工程内容：本项目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2 承包范围：

勘察范围：本项目的岩土工程勘察。

设计范围：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技术把关及跟踪服务、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

施工范围：根据发包人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

2.3 承包方式：包设计、包施工、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相关配合服务。

2.4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

3、合同工期

3.1、本合同工期约定为：①勘察工期：在收到招标人发出的通知后 10 日内提交勘察成果文件。②设计工期：勘察成果完成后 15 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初步设计修订应在初步设计审查意见下发后 7 天内完成，初步设计修订后 20 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施工图经审图机构提出修改意见后 7 日内完善相关设计文件。③施

工工期：12 个月，以开工令发出之日起算。

3.2、本工程的合同工期包括因承包人的设计未能达到发包人及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而需要修改或重新设计所涉及的额外工程期限，承包人被视为已对上述审批时间作出考虑和预留。

3.3、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合同工程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适当调整。

4、质量标准：

勘察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应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 “合格工程”标准。

5、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

（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不发生安全事故。

（2）环境管理目标：符合当地有关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要求，争创文明样板工地。

6、合同价款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6.2 签约合同总价（下浮后）暂定为 30970851.00 元（大写：叁仟零玖拾柒万零捌佰伍拾壹元），其中：

建筑安装工程费（以下简称“工程费”或“施工费”）暂定为 29289889.00 元，工程费下浮率为下浮 5.79%。

设计费暂定为 1361723.00 元，设计费下浮率为下浮 21.00%

勘察费暂定为 319239.00 元，勘察费下浮率为下浮 21.00%

7、工作分工

谢俊汉负责本项目的施工部分 等工作，沈中明负责本项目的 设计部分等工作，本项目总承包项目负责人为谢俊汉；设计负责人为：沈中明；勘察负责人为：黄瑞潮。

8、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1）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专用合同条款；

（4）通用合同条款；

（5）招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6）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7）其他合同文件。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

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承包人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发包人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发包人的决定。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在发包人作出决定之前，承包人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发包人的决定。

9、词语含义

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10、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设计、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结算、管理及配合服务，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1、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按合同约定应支付的其它款项。

12、履约担保

承包人履约担保金额为合同价（工程费+设计费+勘察费）的10%，如承包人为联合体单位，由牵头人提供履约担保。

13、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8年06月27日。

合同订立地点：汕头市澄海区。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至本工程质量保修期满且竣工结算满60日并同时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终止。

14、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承、发包人各执一份；副本 十 份，发包人执四份，承包人各执二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发包人（发包人）：汕头市澄海区自来水公司	承包人（牵头人）：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汕头市澄海区文祠东路84号	地址：广东省汕头市中山路54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汕头市澄海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汕头建营支行
账号：80020000002905408	账号：44001650401050470073
邮编：515800	邮编：515000

固定电话：0754-85723101

纳税人识别号：91440515193120796N

承包人（成员一）：武汉市给排水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地址：桥口区解放大道240号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汉口银行中央商务区支行

账号：486011000099762

邮编：430015

固定电话：027-83889455

纳税人识别号：91420100300029681U

固定电话：0754-88544940

纳税人识别号：914405001903810343

承包人（成员二）：汕头市粤东工程勘察院

地址：汕头市护堤路30号1座2号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建行汕头金湖支行

账号：44001652401053000434

邮编：515000

固定电话：0754-88202162

纳税人识别号：914405001927255583

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

粤汕头核变通内字〔2022〕第44050012200018072号

名称：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001903810343

以上企业于二〇二二年三月二日经我局核准变更登记，经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法定代表人	柯传杰	蔡国贤
注册资本(万元)	20000万元	35000万元人民币

经核准的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事项	备案前内容	备案后内容
董事、经理、监事	叶向林(监事会主席)；马荣强(监事)；吴少勇(监事)；柯传杰(董事长，总经理)；古佳林(董事)；王建忠(董事)；	李宝(董事)；罗维雄(董事)；李孟阳(董事)；曹岸斌(董事)；叶向林(监事会主席)；马荣强(监事)；吴少勇(监事)；蔡国贤(总经理，董事长)；

特此通知。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日

注：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规范文件《市场准入与退出数据规范市场主体分册》要求，企业类型表述由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调整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澄海区自来水公司第二水厂改建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汕头市澄海给排水总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1 年 9 月 29 日

发出日期：2021 年 9 月 30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澄海区自来水公司第二水厂改建工程	工程地点	汕头市澄海区澄华路中国海关斜对面澄海第二水厂内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折板反应、斜管沉淀池、排泥地、排水池、浓缩池、污泥提升泵间共6处构筑物，V型滤池，高压变频器室共2栋一层建筑物	工程造价（万元）	2928.9889
结构类型	钢筋砼	开工日期	2019 年 11 月 15 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515201911150102	竣工日期	2021 年 08 月 25 日
监督单位	汕头市澄海区工程质量技术服务中心	监督登记号	20190802-03
建设单位	汕头市澄海给排水总公司	总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汕头市粤东工程勘察院	施工单位（土建）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武汉市给排水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恒胜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汕头市澄海区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站 广东逸华交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汕头分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1 年 08 月 23 日	市政竣·通-10	验收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已出具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已出具		
工程竣工报告	已出具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已出具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具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具		
工程质量保修书	已签署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施工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设备安装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施工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9月2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9月29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9月29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姓 名：李雪 注册号：200538-CS005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2021年9月29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 注册号： 有效期： 2021年9月29日	

会 议 签 到 表

会议名称	澄海区自来水公司第二水厂改建工程竣工验收会议		
会议地点	汕头市澄海给排水总公司第二水厂综合楼三楼会议室		
会议时间	2021 年 09 月 29 日 9:30		
会议内容	澄海区自来水公司第二水厂改建工程竣工验收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电话
汕头市澄海给排水总公司	[illegible]	厂长	
〃 〃	谢镇发	分公司副经理	
〃 〃	陈[illegible]	技术科副科长	
〃 〃	[illegible]		
〃 〃	[illegible]		
〃 〃	谢[illegible]		
〃 〃	陈[illegible]		
〃 〃	陈[illegible]		
已经建局	古[illegible]		
区质安中心	庞[illegible]		
〃	谢[illegible]		
广东恒胜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林[illegible]	总监	
	朱[illegible]		
	[illegible]		
武汉市给排水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李[illegible]	项目负责人	
〃 〃 〃 〃	唐[illegible]	电气专业负责人	
〃 〃 〃	陈[illegible]	工艺专业	
汕头市[illegible]工程勘察院	[illegible]	勘察工程师	
广东二建	[illegible]	项目经理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黄梅生	技术负责人	

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

粤汕头核变通内字〔2022〕第44050012200018072号

名称：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001903810343

以上企业于二〇二二年三月二日经我局核准变更登记，经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法定代表人	柯传杰	蔡国贤
注册资本(万元)	20000万元	35000万元人民币

经核准的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事项	备案前内容	备案后内容
董事、经理、监事	叶向林(监事会主席)；马荣强(监事)；吴少勇(监事)；柯传杰(董事长，总经理)；古佳林(董事)；王建忠(董事)；	李宝(董事)；罗维雄(董事)；李孟阳(董事)；曹岸斌(董事)；叶向林(监事会主席)；马荣强(监事)；吴少勇(监事)；蔡国贤(总经理，董事长)；

特此通知。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日

注：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规范文件《市场准入与退出数据规范市场主体分册》要求，企业类型表述由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调整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业绩 **4**：金平区二围排渠、龙洲沟污染水体整治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正本-牵头人）　　施招中字（2020）第 001 号

工程名称	金平区二围排渠、龙洲沟污染水体整治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人	汕头市金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代理机构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项目包括二围排渠、龙洲沟等 2 处污染水体，总长度约 5.36 公里，整治面积约 58550 平方米。（详细情况见招标文件）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19687.37 万元，其中建设工程费用为 11530.97 万元（含暂估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3479836.74 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 7042.02 万元（含施工图设计费为 247.91 万元）、工程预备费为 1114.38 万元。		
招标内容	包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专家咨询和评审工作、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工作、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工程施工（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竣工图编制、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等。		
中标人	**（牵头人）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湖南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标下浮率	5.88%		
中标价	111067432.96 元（大写：壹亿壹仟壹佰零陆万柒仟肆佰叁拾贰元玖角陆分）		
工程质量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 “合格工程” 标准。		
工期	计划总工期：11 个月		
递交履约保证金截止时间	在签订合同前提交。	履约保证金额（元）	11106743.30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钟少全	执业资格	二级建造师
		注册号	粤 2440608002091
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限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退还。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招标人：（公章）

2020 年 1 月 17 日

交易中心：（公章）

2020 年 1 月 17 日

注：本《中标通知书》正本壹份发给中标单位；副本肆份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档案部门、交易中心各执壹份存档。

副本

金平区二围排渠、龙洲沟污染水体整治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汕头市金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牵头人）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员一）

2020 年 2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汕头市金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以下称发包人）采用设计施工总承包模式建设**金平区二围排渠、龙洲沟污染水体整治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牵头人）、湖南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员一）**（以下称承包人）参加本项目投标并中标，为了加强建设实施管理工作，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订立本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以此共同恪守。

1、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金平区二围排渠、龙洲沟污染水体整治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2）工程地点：汕头市金平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汕金发改投【2019】107号 。

（4）工程规模：项目包括二围排渠、龙洲沟等2处污染水体，总长度约5.36公里，整治面积约58550平方米。其中二围排渠包括月浦大排渠至澄海路、金环西路至林厝州闸等2段，长约3192米；龙洲沟为月浦大排渠（鳄浦路）至月浦大排渠（龙洲路），长约2134米。

（5）资金来源：区财政资金

2、工程内容、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2.1工程内容：项目包括二围排渠、龙洲沟等2处污染水体，总长度约5.36公里，整治面积约58550平方米。其中二围排渠包括月浦大排渠至澄海路、金环西路至林厝州闸等2段，长约3192米；龙洲沟为月浦大排渠（鳄浦路）至月浦大排渠（龙洲路），长约2134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截污控源工程、河堤挡墙工程、施工便道工程、电气工程、内源治理工程（清淤）、管线迁移工程等。项目概算总投资为19687.37万元，其中建设工程费用为11530.97万元（含暂估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3479836.74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7042.02万元（含施工图设计费为247.91万元）、工程预备费为1114.38万元。

2.2承包范围：

施工图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专家咨询和评审工作、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工作、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

工程施工范围：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竣工图编制、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等。

2.3承包方式：包施工图设计、包施工、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相关配合服务。

2.4承包范围及内容：

①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

②承包人应充分考虑本项目的性质，制订合理、有效的淤泥处置方案，淤泥外运距离超过20km的，综合单价按20km并结合投标下浮率包干计算。

3、合同工期

3.1、本合同工期约定为：计划总工期：11 个月，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竣工验收之日止。其中：设计工期：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天内必须签订总承包合同；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施工图修订应在施工图审查意见 15 天内完成。

3.2、本工程的合同工期包括因承包人的设计未能达到发包人及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而需要修改或重新设计所涉及的额外工程期限，承包人被视为已对上述审批时间作出考虑和预留。

3.3、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合同工程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适当调整。

4、质量标准：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 “合格工程”标准。

5、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

（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不发生安全事故。

（2）环境管理目标：符合当地有关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要求，争创文明样板工地。

6、合同价款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6.2 签约合同总价（下浮后）暂定为 **111067432.96** 元（大写：**壹亿壹仟壹佰零陆万柒仟肆佰叁拾贰元玖角陆分**），其中：

建设工程费(以下简称“工程费”或“施工费”)暂定为 108734104.04 元，工程费下浮率为下浮 5.88 %；含暂估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3479836.74 元，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不参与降点。

施工图设计费暂定为 2333328.92 元，施工图设计费下浮率为下浮 5.88 %。

7、工作分工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牵头人）负责本项目的总承包及施工任务等工作，湖南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员一）负责本项目的设计任务等工作，本项目总承包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为钟少全；设计负责人为：罗惠云。

8、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1）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专用合同条款；

（4）通用合同条款；

（5）招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6）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7）其他合同文件。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承包人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发包人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发包人的决定。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在发包人作出决定之前，承包人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发包人的决定。

9、词语含义

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10、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设计、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结算、管理及配合服务，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1、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按合同约定应支付的其它款项。

12、履约担保

承包人履约担保金额为签约合同价（工程费+施工图设计费）的 10%，如承包人为联合体单位，由牵头人提供履约担保。

13、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0 年 2 月 6 日。

合同订立地点：汕头市金平区。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至本工程质量保修期满且竣工结算满 60 日并同时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终止。

14、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承、发包人各执壹份；副本 捌 份，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发包人：汕头市金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牵头人）
地址：汕头市利安路二号升达大厦4楼	地址：汕头市中山路54号

法定代表人：蔡树泽

授权代理人：姚东伟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86737393

开户银行：

账号：

邮编：515031

固定电话：88276086

法定代表人：柯传杰

授权代理人：钟少全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88565305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汕头建营支行

账号：44001650401050470073

邮编：515031

固定电话：0754-88544940

承包人：湖南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员一）

地址：长沙市岳麓区坪塘大道中段（原三环路八十号）

法定代表人：蒋涤非

授权代理人：邓静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人民中路支行

账号：43001526061050001916

邮编：410000

固定电话：0731-8519045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金平区二围排渠、龙洲沟污染水体整治项目

建设单位（公章）：汕头市金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竣工验收日期：2021年10月29日

发出日期：2021年10月29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金平区二围排渠、龙洲沟污染水体整治项目	工程地点	汕头市金平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项目包括二围排渠、龙洲沟等2处市政污水通道，水体长度约5.36公里，面积约58550平方米。	工程造价（万元）	11106.74
结构类型		开工日期	2020年5月20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511202101130101	竣工日期	2021年
监督单位	汕头市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登记号	汕金质安登【2021】02号补
建设单位	汕头市金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总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施工单位（土建）	
设计单位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珠海市城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和协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汕头分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1年10月29日	001	同意验收
		2021年10月29日	002	同意验收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21年1月13日（补办）	440511202101130101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2021年1月12日	4405112101110003-TX-002	
工程竣工报告	2021年10月25日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1年10月27日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2021年10月27日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1年10月28日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1年10月25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table>
<tr><td>工程完成情况</td><td colspan="2">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项目完成全部施工内容。</td></tr>
<tr><td rowspan="2">工程质量情况</td><td>土建</td><td>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有关施工验收规范和强制性标准的要求，评定为合格工程。</td></tr>
<tr><td>设备安装</td><td>设备安装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有关施工验收规范和强制性标准的要求，评定为合格工程。</td></tr>
<tr><td>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td><td colspan="2">无</td></tr>
<tr><td rowspan="5">参加验收单位意见</td><td>建设单位</td><td>监理单位</td><td>施工单位</td></tr>
<tr><td>（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td><td>（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10月29日</td><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10月29日</td></tr>
<tr><td>分包单位</td><td>设计单位</td><td>勘察单位</td></tr>
<tr><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td><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10月29日</td><td>（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10月29日</td></tr>
</table>

八、投标文件资信主要信息统计汇总表

投标单位：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主要信息		填写内容	对应页码
1	企业基本情况	营业额、净利润、利税额	2021 年营业额 437661.93 万元，净利润 9400.28 万元，利税额 25488.95 万元 2022 年营业额 376101.45 万元，净利润 6305.08 万元，利税额 17138.35 万元 2023 年营业额 379257.87 万元，净利润 5952.04 万元，利税额 16210.83 万元	第 61-276 页
		利税额所在地	广东省汕头市	第 23-29 页
		企业资产总额、实缴资本	企业资产总额 268353.899924 万元；实缴资本 35000 万元	第 5-7 页
		在职员工总数	企业参保人数共 644 人	第 8-22 页
		服务便利度，企业注册地及分支机构位置	企业注册地在广东省汕头市，共有**个分支机构	第 23-29 页
2	企业信誉	“信用中国”行政处罚记录	共有行政处罚记录 1 条，其中涉及工程质量或安全问题（事故）的共 0 条	第 277-284 页
		劳资纠纷	是否积极参与广东省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的年度考核工作，在东莞市是否发生农民工工资欠薪投诉事件，如有，共 0 条	第 277-284 页
3	工程项目业绩	类似工程项目业绩与招标项目建设内容相符程度	投标人近五年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类似工程项目业绩（只统计前 3 项）： ①竣工验收合格时间 2021 年 3 月 3 日，汕头市澄海区清源水质净化厂提标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金额 2387.80 万元 ②竣工验收合格时间 2020 年 12 月 30 日，金平区 14 处污染水体整治项目(区段一)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金额 44383.05 万元 ③竣工验收合格时间 2021 年 8 月 25 日，澄海区自来水公司第二水厂改建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金额 2928.9889 万元 ④竣工验收合格时间 2021 年 10 月 29 日，金平区二围排渠、龙洲沟污染水体整治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金额 11106.743296 万元	第 285-330 页

		工程项目业绩代表性、技术、难度	由投标人自行概述， 例如： ①汕头市澄海区清源水质净化厂提标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具有推动优化工艺、节能降耗、智慧管控的行业趋势，采用智慧监测、精确曝气控制模块化施工技术，重点难点：工艺兼容性，节能低碳运行，地质条件，技术难度集中于高标准、复杂水质、原位改造三大核心，其代表性体现在对沿海工业混合污水的适应解决方案，难点需通过工艺优化，智慧化管控和精细化施工突破。智慧水务系统基于物联网的动态加药模型，结合进水水质预测调整 PAC/碳源投加量工业园区混合污水的处理若纳污范围内有玩具、纺织等企业（澄海区特色产业），需应对**难降解有机物冲击，可能需增设水解酸化或臭氧催化氧化单元。建成后，中控系统的所有数据都需传送到环保集团信息化系统，并且可以接受环保云平台的控制命令，以实现水厂远程监控的目的。 ②金平区 14 处污染水体整治项目(区段一)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具有“城市修补，生态修复和系统治理、标本兼治”的意义，采用生态修复、智慧监测等多项前沿技术，重点难点：14 处水体污染源多样(工业、生活、农业等)，需针对性治理方案，历史遗留污染底泥处理难度大可能含有重金属等有害物质，位于城区，施工场地狭小，大型设备进场困难。需协调周边居民生活与施工进度，避免二次污染水体生态系统脆弱，修复技术要求精准。需衡短期整治效果与长期生态稳定性。 ③澄海区自来水公司第二水厂改建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具有推动澄海区供水系统从传统模式向高效、低碳、智能化转型，提升区域水资源管理能力。通过 BIM（建筑信息模型） 和数字孪生技术实现全生命周期管理，优化设计施工效率。重点难点：复杂工况下的改建施工、地质与空间限制、高标准水质提升，智慧化系统整合， 建立“厂-网-户”一体化管控平台，实现远程监控、故障预警及大数据分析。若原水季节性污染突出，可采用强化混凝+臭氧生物活性炭组合工艺，BIM 协同设计通过三维建模优化管线综合，减少施工返工。对沉淀池、滤池等单元采用预制装配式结构，缩短工期。 ④金平区二围排渠、龙洲沟污染水体整治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具有生态治理示范性、城市功能提升、民生改善的意义。采用智能监测设备、搭建智慧水务平台建设等多项技术方针。重点难点：涉及工业废水、生活污水、农业面源污染及底泥内源污染，需多技术协同治理。老旧管网渗漏、错接混接等问题排查难度大，修复需精准定位技术。污染源精准管控实施截污纳管工程，完善雨污分流系统，严控工业废水偷排。结合清淤、活水循环、生态护岸等技术，形成“控源截污-内源治理-生态修复-长效管理”全链条治理体系。 选用本土水生植物构建湿地系统，结合微生物修复技术提升水体自净能力。 搭建水质、流量、污染源一体化监测平台，实现动态预警与智能调度。	第 285-330 页

		类似工程项目业绩完成质量	合格	第 285-330 页
		类似工程项目业绩对应的履约评价	类似工程项目业绩对应的履约评价： ①**工程，履约评价为** ②**工程，履约评价为** ③**工程，履约评价为**	/
4	拟投入人员情况	项目经理业绩	作为项目经理承担的已完工的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施工业绩（只统计前 3 项）： ①竣工验收合格时间**年**月**日，**工程，合同金额**万元 ②竣工验收合格时间**年**月**日，**工程，合同金额**万元 ③竣工验收合格时间**年**月**日，**工程，合同金额**万元	/
		技术负责人业绩	作为技术负责人承担的已完工的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施工业绩（只统计前 3 项）： ①竣工验收合格时间 2021 年 3 月 3 日，汕头市澄海区清源水质净化厂提标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金额 2387.80 万元 ②竣工验收合格时间**年**月**日，**工程，合同金额**万元 ③竣工验收合格时间**年**月**日，**工程，合同金额**万元	第 337-352 页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共 6 人，分别列举其职称、执业资格情况，如： ①项目经理林伟斌，机电工程专业中级工程师，机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建安 B 证； ②技术负责人陈再忠，建筑给水排水施工专业中级工程师； ③质量管理负责人周伟明，建筑施工专业中级工程师； ④安全管理负责人（安全员）李育彬，建筑施工专业高级工程师，建安 C 证； ⑤资料员张红梅； ⑥工程造价负责人曾文兰，土木建筑专业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第 30-58 页

注：投标人上述各项如无相关信息，该项填写“无”或“/”

九、其他内容（投标人根据第二章第 47.1 款“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认为必要补充的资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500190381034 3

登记通知书

（粤汕头）登字〔2024〕第44000022400647550号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 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 股东 ：

股东 名称	证件(证照)号码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914**********4088

变更后 股东 ：

股东 名称	证件(证照)号码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14**********4088

特此通知。

（登记机关盖章）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七日

注：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规范文件《关于市场主体统计分类的划分规定》要求，企业类型表述由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调整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认缴额（万元）	35000
实缴额（万元）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货币	35000	2023年11月23日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2023年度报告

0条修改记录

填报时间:2024年03月26日

企业年报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年报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基本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4405001903810343
- **企业名称：**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企业通信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中山路54号
- **邮政编码：** 515031
- **企业联系电话：** 0754-88542383
- **企业电子邮箱：** 1126300904@qq.com
- **从业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 **企业经营状态：** 开业
- **企业控股情况：** 企业选择不公示
- **是否有投资信息或购买其他公司股权：** 是
-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 否
- **是否有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否
- **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是否发生股东股权转让：** 是
-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和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消防设施工程、钢结构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公路路面工程、公路路基工程和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销售：建筑材料，设备；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网站或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或网店信息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时间	认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时间	实缴出资方式
1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35000	2021年12月28日	货币	35000	2021年12月28日	货币

共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末页

变更信息

序号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变更日期
1	章程备案		章程	2025年2月25日
2	经营范围变更（含业务范围变更）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和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消防设施工程、钢结构工程、地基与基础... 更多	建设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住宅室内装饰装修；路基路面养护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劳务派遣服... 更多	2025年2月25日
3	章程备案		章程	2024年3月17日
4	投资人变更（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17日
5	投资人变更（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000万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0000万	2023年12月28日

共查询到 26 条记录 共 6 页 首页 上一页 1 2 3 ... 6 下一页 末页

2025年4月21日 星期一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无障碍 适老版

网站首页 政务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信息查询 法治专栏 专题专栏 防震减灾 请输入关键字

建筑企业信息公示

当前位置：首页 > 建筑企业信息公示 > 建筑业施工企业

- 工程勘察企业
- 工程设计企业
- 建筑业施工企业
- 工程监理企业
- 招标代理机构
- 工程造价咨询机构

建筑业施工企业

施工企业诚信分值

企业名称：广东省第二建筑 日期：2025-04-21 状态：请选择 查询

企业诚信分值信息

	档案编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	房建工程类分值 100 + 房建 + 综合	市政工程类分值 100 + 市政 + 综合	综合分值	总分值	状态	日期
1	JZ1052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14405001903810343	100.00	100.00	0	100	正常登记	2025-04-

位置： 首页 / 企业信息

免责声明：本数据仅作参考用途，不足以作为有效证明。

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资质 企业人员

企业名称：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魏国贤
组织机构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5001903810343	组织机构代码发证机关：	汕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状态：	审核通过
成立日期：	1980-12-25	营业执照注册地：	汕头市
注册资金(万元)：	35000	税务登记号：	
安全施工许可编号：	（粤）JZ安许证字[2023]006670	安全施工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安全施工有效期起：	2022-08-09	安全施工有效期止：	2025-08-09
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5001903810343	营业执照发证机关：	汕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营业执照有效期：	长期有效		
基本账户账号：	44001650401050470073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建营支行

技术负责人：


姓名 陈再忠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9 年 2 月 11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同益街道中山路志成花园2幢6梯702房
公民身份号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金平分局
有效期限 2006.10.17-2026.10.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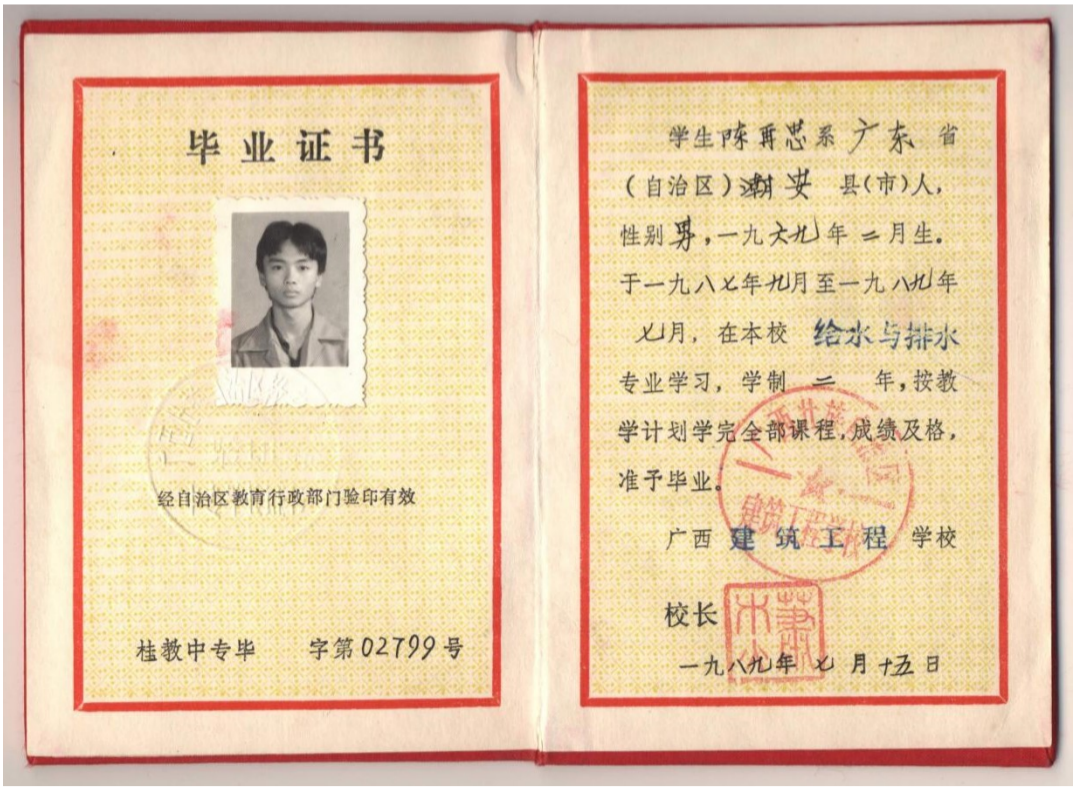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经自治区教育行政部门验印有效
桂教中专毕 字第02799号
学生陈再忠系广东省（自治区）潮安县（市）人，性别男，一九六九年二月生。于一九八七年九月至一九八九年七月，在本校给水与排水专业学习，学制二年，按教学计划学完全部课程，成绩及格，准予毕业。
广西建筑工程学校
校长
一九八九年七月十五日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17001030009776号

陈再忠 于 2016 年 12月，经 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第二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给水排水施工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0 日

20250421289209958 2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陈再忠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汕头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9930501	实际缴费12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19930501	实际缴费12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19930501	实际缴费12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3	110600359838	4246	594.44	0	339.68	4246	33.97	8.49	25.48	
202404	110600359838	4246	636.9	0	339.68	4246	33.97	8.49	25.48	
202405	110600359838	4246	636.9	0	339.68	4246	33.97	8.49	25.48	
202406	110600359838	4246	636.9	0	339.68	4246	33.97	8.49	25.48	
202407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408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409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410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411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412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501	110600359838	4492	718.72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502	110600359838	4492	718.72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600359838:汕头市: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汕头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10-18，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04月21日



技术负责人业绩：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9] 第 [01572] 号

(主)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汕头市澄海区清源水质净化厂提标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 人民币肆仟贰佰伍拾玖万伍仟元（￥4259.5万元）。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9年3月29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9年3月29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19年3月29日

交易确认章

正 本

汕头市澄海区清源水质净化厂提标改造工程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汕头市澄海区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承包人：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汕头市澄海区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汕头市澄海区清源水质净化厂提标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汕头市澄海区清源水质净化厂提标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2018-440515-46-03-814803 号

工程内容及规模：汕头市澄海区清源水质净化厂位于莱芜湾的出海口，承担着凤翔、澄华、广益三个街道及莱芜管委行政辖区的污水处理任务，服务面积约 42 平方公里，服务人口约 40 万人。规划占地面积 230 亩，设计生产总规模为 18 万 m3/d，分三期建设，目前已建成一、二期工程，设计规模为 12 万 m3/d（一、二期工程均为 6 万 m3/d）。污水处理厂采用脱氮除磷效果好的 A2/O 二级生化处理工艺，污水经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后，排入南干渠，经莱芜湾最终汇入南海。

本次提标规模为 12 万 m3/d，主要内容包括在原工程基础上新建二次提升泵房、磁混凝沉淀池、紫外线消毒池、水质监测室和变配电间，流程上预留滤池。提标工程在厂区的现状围墙内建设，主体工艺采用磁混凝沉淀池，改造后，设计出水水质应达到国家一级 A 排放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较严值。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100%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汕头市澄海区 336 省道北清源净水厂。

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采用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方式对汕头市澄海区清源水质净化厂进行提标改造，设计出水水质达到国家一级 A 排放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较严值。

承包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满足系统正常运行所必需具备的工艺、电气、在线监测（含数据上传）、自控系统及安装、场地平整（按现状交地）、土建建（构）筑物的勘察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勘察、设计、预算编制、竣工图编制）、施工（含场地平整、厂区土建、安装、与原工程衔接、永久用水用电接入、道路、绿化、给排水、围墙、厂区附属工程、提标改造而造成原有工程破坏的修复等）、设备选择、采购（承包人采购设备时所选择设备的规格型号及品牌须经汕头市澄海区广业环保有限公司确认后再采购，若采用公开招标或邀标等形式，则招标文件需经汕头市澄海区广业环保有限公司确认）、监造、运输及储存、联动调试、试验及检查、试运行（由发包人组织并承担费用，承包人派员指导）、考核验收（含特种设备验收、环保验收、在线监控验收等）、竣工验收、保修期内缺陷修复（含 2 年的备品、备件）、设备使用培训和最终交付投产等。建成后，中控系统的所有数据都需传送到环保集团信息化系统，并且可以接受环保云平台的控制命令，以实现水厂远程监控的目的。

承包方式： 包勘察设计、包施工、包设备采购、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投资控制、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和资料整理、包承包人应当购买的保险、包竣工图编制（须满足规划等各专项验收要求），包竣工资料收集整理移交档案、包保修、包报批报建等。合同价款根据招标文件和本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进行计价和结算。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承包人改造后，在进水水质符合本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前提下，出水水质应达到国家一级 A 排放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较严值。

三、主要日期

1. 总工期：总工期 180 天。自监理工程师签发开工令之日起至工程被发包人接收之日止。

2. 关键节点工期

（1）设计（含勘察）一级节点工期（也称里程碑节点）：

设计（含勘察）节点工期如下：

1）本合同签订后【15】个日历天内完成勘察，出具勘察报告。

2）本合同【25】个日历天内提交初步设计并获得审批通过文件；

3）【30】个日历天内提交经审图机构审查通过的施工图；

4）其他设计文件提交日期以不影响本工程实施进度为原则，按发包人的要求确定。

承包人应于合同签订后根据设计（含勘察）节点工期要求编制设计（含勘察）进度计划报发包人审批，以发包人批准的进度计划执行。

（2）**施工一级节点工期（也称里程碑节点）：**

开工后 70 个日历日内完成 【基础工程】；

开工后 140 个日历日内完成【主体工程】；

开工后 170 个日历日内前完成【设备安装】；

开工后 180 个日历日内完成【竣工试验】

上述一级节点工期（里程碑节点）作为承包人工期考核的依据。如在实施过程中，因承包人原因导致以上一级节点工期无法完成，则承包人应在保证总体工期的前提下修正一级节点工期，并报发包人确认后执行。但发包人对承包人修正工期的确认并不免除或减轻承包人的工期违约责任，同时对承包人的工期奖惩考核仍应依据本条约定的基准工期（包括总工期及一级节点工期）执行。

3、本工程的合同工期包括因承包人的设计未能达到发包人及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而需要修改或重新设计所涉及的额外工程期限，承包人被视为已对上述审批时间作出考虑和预留。

4、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合同工程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需服从发包人对本项目建设工期的要求。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勘察设计质量标准：建筑设计风格应当与汕头市澄海区清源水质净化厂现状建筑物保持一致，符合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的技术规范及本项目已批复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要求，设计深度必须达到国家建设部《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建质[2004]16号）及《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建质[2008]216号）的要求。符合发包方相关技术标准及使用功能要求等。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建设标准不得低于汕头市澄海区清源水质净化厂现状建筑物的水平，并严格按照国家现行《城市污水处理厂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等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和合同规定施工，验收标准按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规定及工程质量验收标准执行，必须达到竣工备案制的合格标准，政府各专业监管部门100%验收合格。

安全文明目标：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

使用功能要求：出水水质达到国家一级A排放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较严值。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一）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二）签约合同价：本合同签约合同价以中标价根据《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调整后4197.07万元作为签约合同价，由勘察设计费签约合同价、建筑安装工程费签约合同价和设备购置费签约合同价三部分构成。

根据《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自2019年4月1日起，原适用16%税率的，税率调整为13%；原适用10%税率的，税率调整为9%。按新政策对合同价进行调整，其中：建安工程中标价2409.71万元调整为：2409.71÷（1+10%）×（1+9%）=2387.80万元；设备购置费中标价1566.80万元调整为：1566.80÷（1+16%）×（1+13%）=1526.28万元。

建筑安装工程费（以下简称“工程费”或“施工费”）签约合同价：暂定为2387.80万元，中标下浮率为5.48%。

勘察设计费签约合同价：暂定为282.99万元，中标下浮率为20.48%。

设备购置费签约合同价：暂定为1526.28万元，中标下浮率为0.18%。

本项目基本预备费不列入投标价内，因此上述合同价款未包含该费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要用到此费用，则须报发包人及汕头市澄海区城市综合管理局同意后方可使用。

（三）合同价格的结算原则以专用条款约定执行。

（四）以上价格均含增值税，其中：勘察设计费的增值税率为 6%，建安工程费的增值税率为 9%，设备购置费的增值税为 13%。如因法律法规或税收相关政策变化导致本项目适用税率发生调整的，则按照新的税率相应调整本合同价款。

（五）经济效益分析报告考核：

a、经主管部门批准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中的工程投资为 P_1，吨水运行费用为 B_1（主要为本项目新增的水电费、药剂费）；

b、承包人进场后，根据发包人的招标意图及本工程的实际情况，并以确定的施工图及第三方造价权威评审机构评审的概算造价为基础编制经济效益分析报告报发包人审批。若未满足发包人要求，需调整施工图设计，重新编制相应的经济效益分析报告报发包人审批。已批复的经济效益分析报告中合同范围内的工程投资为 P_2，吨水运行费用为 B_2（主要为本项目新增的水电费、药剂费）；

c、工程完工结算后，重新计算双方认可的合同范围内的工程投资为 P_3 及吨水运行费用 B_3（主要为本项目新增的水电费、药剂费），P_3 和 B_3 的计算规则约定如下：

P_3：双方认可的合同范围内的工程投资；

$B_3=Y_{实}\div V_{实}$；

—$Y_{实}$ 为商业运营运行 6 个月的水电费、药剂费。

—$V_{实}$ 为商业运营运行 6 个月的实际处理污水量。

以项目商业运营后的 6 个月实际运营费用计算吨水运行费用为 B3（主要是水电费、药剂费）；

上述指标需同时满足：$P_1\geq P_2\geq P_3$ 和 $B_1\geq B_2\geq B_3$，否则按违约处理，承担相应违约金，违约金额为合同结算价的 1%。

（六）承包人未经发包人同意突破工程投资限额设计，视为违约，应承担相应责任，并从设计费中扣除设计费的 30%作为违约处罚。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合同副本一式十二份。各执正本一份，副本发包人执六份，承包人各三份。

（以下无正文，为双方签署栏）

发包人：汕头市澄海区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表：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汕头杏花支行

账号：44001650601053001640

联系人： 张和英

联系电话：0754-87227448

承包人：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表：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建营支行

账号：44001650401050470073

联系人：陈诗勇

联系电话：

承包人：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表：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城建支行

账号：42001116253050000970

联系人： 汪凡

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时间：2019 年 4 月 2 日

合同签订地点： 汕头市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汕头市澄海区溪源水质净化厂提标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汕头市澄海区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1年3月3日

发出日期：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汕头市澄海区清源水质净化厂提标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汕头市澄海区凤翔街道澄莱路莱芜围大小佛东侧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一处二次提升泵房，一处磁混凝池，一处一层配电间等建筑物，总建筑面积621.62㎡，一处紫外消毒池，一处液体次库等构筑物，构筑物基地面积1660.28㎡。		工程造价（万元）	2387.80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结构		开工日期	2020 年 4月 3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515202003190102（补）		竣工日期	2021 年 3月 3日
监督单位	汕头市澄海区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站		监督登记号	20200305-03
建设单位	汕头市澄海区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汕头市澄海区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站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0年12月10日	市政竣·通-10	同意验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规划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同意验收
	环保验收文件	2020年06月06日	本科竣验监字【2020】第012号	同意验收
	防雷验收文件	2020年11月06日	粤雷检【2020】YFDC-3-0013	同意验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20-3-19	440515202003190102（补）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2019-12-11	汕询审【2019】028B	
工程竣工报告	2020-12-10	市政竣·通-11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2020-9-18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0-9-18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0-12-10	市政竣·通-8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按合同约定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3月3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3月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3月3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3月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3月3日